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	人民币15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7亿元
发行期限:	270天
信用评级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结果:	AA+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八月

重要提示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董事会（或具有同等职责的部门）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企业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本公司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目 录

第一章 释 义	7
第二章 风险提示	11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	11
(一) 利率风险	11
(二) 流动性风险	11
(三) 偿付风险	11
二、与发行人相关风险	11
(一) 财务风险	11
(二) 经营风险	13
(三) 管理风险	14
(四) 政策风险	15
第三章 发行条款	17
一、主要发行条款	17
二、发行安排	18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20
一、发行人募集资金用途	20
二、发行人承诺	20
三、偿债保障措施	21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2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3
二、发行人设立及历史沿革	23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9
(一) 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9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30
(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对其他企业的主要投资	31
(四) 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持发行人股份质押情况	31
四、独立性	31
(一) 业务独立情况	31
(二) 人员独立情况	32
(三) 资产独立情况	32
(四) 机构独立情况	32
(五) 财务独立情况	32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2
(一) 发行人主要控股子公司	32

(二) 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	37
六、内部组织机构情况.....	38
(一) 治理结构	38
(二) 发行人组织结构及部门主要职责.....	43
(三) 内部控制制度.....	45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49
(一)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9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49
(三) 其他人员情况.....	51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52
(一) 发行人经营范围.....	52
(二) 发行人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52
(三) 发行人营业收入情况分析.....	55
(四) 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61
九、发行人在建工程及拟建工程情况.....	74
(一) 在建工程	74
(二) 拟建工程	75
十、发行人发展战略	75
十一、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	76
(一) 行业情况	76
(二) 行业政策	87
(三) 发行人行业地位.....	88
(四) 发行人主要竞争对手.....	89
(五) 发行人竞争优势.....	89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92
一、财务报告基本情况.....	92
(一) 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92
(二) 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92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及追溯调整说明.....	93
(四) 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94
(五)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分析.....	104
二、有息债务情况	132
(一) 有息债务余额.....	132
(二) 有息债务期限分析.....	132
(三) 有息债务结构分析.....	132
(四) 主要债务明细.....	132
三、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33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33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34

四、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5
(一) 或有事项	135
(二) 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	135
(三) 重大承诺	135
(四) 其他或有事项.....	135
五、所有权受限资产	136
六、衍生产品、重大投资理财及海外投资情况.....	136
(一) 衍生产品情况.....	136
(二) 重大投资理财情况.....	136
(三) 海外投资情况.....	136
七、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136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138
一、近三年公司债务融资的历史主体评级.....	138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评级情况.....	138
三、发行人其他资信情况.....	140
第八章 担 保	141
第九章 税 项	142
一、增值税	142
二、所得税	142
三、印花税	142
第十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工作安排.....	143
一、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143
二、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的信息披露.....	143
第十一章 违约责任与投资者保护机制.....	145
一、违约事件	145
二、违约责任	145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145
四、不可抗力	149
五、弃权	150
第十二章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51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	154
一、备查文件	154

二、文件查询地址	154
附录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155

第一章 释 义

除非特别提示或上下文另有规定，本募集说明书中的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一、普通词语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卫星石化	指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次债券、本次超短融资券	指	指发行额度为7亿元，期限为270天的“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公开发行业
募集说明书、超短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期超短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3月
最近三年末	指	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末
主承销商	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指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根据承销团协议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其他承销团成员组成的承销团
人民银行	指	指中国人民银行
交易商协会	指	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上海清算所	指	指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协议	指	指主承销商与发行人为本次发行签订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
余额包销	指	指主承销商在本募集说明书载明的缴款日，按发行利率将未售出的超短期融资券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簿记建档	指	指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投资者认购超短期融资券价格及数量意愿的程序，该程序由簿记管理人和发行人共同监督
簿记管理人	指	指制定簿记建档程序及负责实际簿记建档操作者，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间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管理办法》	指	指2008年4月9日，中国人民银行以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1号公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
工作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不含中国法定节假日
节假日	指	指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卫星丙烯酸	指	公司前身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
卫星控股	指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科禹龙实业	指	卫星控股前身浙江科禹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茂源投资	指	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
卫星商贸	指	卫星控股子公司浙江卫星商贸有限公司，其前身为浙江卫星化工有限公司
平湖石化	指	平湖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友联化学	指	浙江友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卫星能源	指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卫星新材料	指	浙江卫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九宏投资	指	嘉兴九宏投资有限公司
星源科技	指	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石化	指	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
卫星石化（美国）、卫星美国公司	指	卫星石化美国有限公司
香港泰合	指	香港泰合国际有限公司
湖北山特莱	指	湖北山特莱新材料有限公司
禾兴码头	指	连云港禾兴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ORBIT	指	卫星美国的参股公司ORBIT GULF COAST NGL EXPORTS LLC.
嘉兴山特莱	指	嘉兴山特莱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裕廊	指	江苏省裕廊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华谊	指	上海华谊丙烯酸有限公司
扬子巴斯夫	指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万华化学	指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台塑石化	指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我国、国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名词释义		
丙烯	指	化学式C ₃ H ₆ ，英文名称propylene，易燃，爆炸极限为2%~11%，不溶于水，溶于有机溶剂，是一种属低毒类物质，塑料、合成橡胶和合成纤维的基本原料
聚丙烯	指	化学式(C ₃ H ₆) _n ，英文名Polypropylene，简称PP，是由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

丙烯酸	指	化学式 $H_2C=CHCOOH$ ，为丙烯酰基化合物，英文名 Acrylic Acid ，简称AA，包括粗丙烯酸、高纯度丙烯酸等；除非特指，本文中的丙烯酸即指粗丙烯酸
甲基丙烯酸	指	别名异丁烯酸，英文名称 Methacrylic acid ，分子式 $C_4H_6O_2$ ，结构式 $H_2C=C(CH_3)COOH$
(甲基)丙烯酸酯	指	通用丙烯酸酯，即丙烯酸甲酯、乙酯、丁酯、辛酯；除非特指，本文中的丙烯酸酯即指通用丙烯酸酯
丙烯酸甲酯	指	化学式 $H_2C=CHCOOCH_3$ ，为丙烯酰基化合物，英文名 Methyl Acrylate ，简称MA
丙烯酸乙酯	指	化学式 $H_2C=CHCOOCH_2CH_3$ ，为丙烯酰基化合物，英文名 Ethyl Acrylate ，简称EA
丙烯酸丁酯	指	化学式 $H_2C=CHCOOC_4H_9$ ，为丙烯酰基化合物，英文名 n-Butyl Acrylate ，简称BA
高分子乳液	指	聚丙烯酸及酯乳液（树脂）；除非特指，文中丙烯酸酯高分子乳液即指公司的丙烯酸酯高分子乳液（树脂）产品，包括纺织浆料、涂层胶、植绒胶等
纺织浆料	指	丙烯酸类纺织浆料，是丙烯酸类单体的均聚物、共聚物或共混物的总称
涂层胶/胶片	指	以丙烯酸酯类单体为主聚合制成的乳胶，加入功能性助剂后用于纺织品整理；公司生产的涂层胶主要包括织物涂层胶/胶片和水性胶
植绒胶	指	以丙烯酸、甲基丙烯酸酯类单体为主聚合制成的乳胶，用于织物表面的植绒
环氧丙烷	指	分子式为 C_3H_6O ，又名氧化丙烯、甲基环氧乙烷，英文名 Propylene oxide ，简称PO，是非常重要的有机化合物原料，是仅次于聚丙烯和丙烯腈的第三大丙烯类衍生物
丙烯腈	指	分子式为 C_3H_3N ，英文名称 Acrylonitrile
颜料中间体	指	用于生产有机颜料的有机化合物原料总称；除非特指，本文中的颜料中间体即指公司生产的有机颜料中间体产品，包括2B酸（钠盐）、2B油、4B酸
2B油	指	化学名2-氯-4-氨基甲苯（邻氯对氨基甲苯），简称2B油
2B酸（钠盐）	指	化学名2-氯-4-氨基甲苯-5-磺酸（钠），简称2B酸（钠盐），常以盐类形式存在
4B酸	指	化学名4-氨基甲苯-3-磺酸，简称4B酸
高吸水性树脂/SAP	指	一种经适度交联而具有三维网络结构的新型功能高分子材料，分子链上含有很多强亲水基团，能吸收相当于自身重量几百倍甚至几千倍的水；英文名称 Super Absorbent Polymer ，简称SAP
PDH	指	丙烷脱氢制丙烯，一种由丙烷作为原料生产丙烯的方式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可能出现部分合计数和各分项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

第二章 风险提示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担保，超短期融资券的本金和利息按期足额支付取决于发行人的信用及偿债能力。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的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的波动将对投资者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将在银行间市场上进行交易，在转让时可能由于无法及时找到交易对手而难以将超短期融资券变现，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存续期内，如果由于不可控制的市场及环境变化，公司可能出现经营状况不佳或企业的现金流与预期发生一定的偏差，从而影响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期足额兑付。

二、与发行人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3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406,655.05 万元、297,315.06 万元、569,119.93 万元和 655,921.04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分别为 390,262.84 万元、292,891.78 万元、563,790.80 万元和 650,505.46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5.97%、98.51%、99.06%和 99.17%。公司债务规模整体呈波动增长趋势，且公司流动负债占比较高，短期偿债压力较大，可能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2、盈利水平波动的风险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3 月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1,156.46 万元、94,245.68 万元和、94,062.78 万元和 21,960.95 万元，呈波动趋势，主要是受国际原油价格在 2015 年出现断崖式下跌带来的影响，以及 2018 年嘉兴基地蒸气供应商事故影响。若未来原油价格再次出次剧烈下跌或是园区内公用设施出现故障，对发行人持续稳定盈利带来一定风险。

3、未来资本性支出较大的风险

化工行业是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行业，大规模的项目建设和技术改造需要投入大量资金。最近三年末及一期，发行人在建工程分别为 32,722.24 万元、72,826.88 万元、228,776.35 万元和 127,779.46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4.39%、7.15%、16.65%和 8.62%，前三年整体呈不断上升趋势，2019 年随着卫星能源 PDH 二期项目的竣工并试车投产，在建工程总额大幅下降。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在建项目合计总投资额 364.40 亿元，已完成投资 34.57 亿元，待投资金额为 329.83 亿元，暂无拟建项目，未来资本性支出较大。以上项目建设将投入大量资金，可能会导致发行人融资规模增加、资产负债率上升，从而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此外，如果所投资的项目不能产生预期的效益，将会对发行人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汇率波动的风险

由于目前发行人在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过程中均涉及海外市场并主要以美元等外币结算，而我国目前外币对人民币采取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外币对人民币的汇率存在一定的波动，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存在一定影响。

5、存货跌价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45,826.65 万元、76,185.31 万元、55,397.22 万元和 93,311.5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15%、7.48%、4.03%和 6.29%，呈波动趋势。发行人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等。尽管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存货计提了相应的跌价准备，但是如果未来发行人存货价值出现大幅下跌，发行人仍将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

6、应收账款增加及回收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1,383.56 万元、36,083.44 万元、44,331.11 万元和 29,519.6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21%、3.54%、3.23%和 1.99%，呈波动趋势。随着发行人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规模可能将保持在较高水平，如果市场环境或发行人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或者公司不能保持对应收账款的有效管理，公司将可能面临一定的坏账风险。

7、所有者权益结构不稳定的风险

发行人所有者权益主要由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构成。其中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88,665.48 万元、170,469.36 万元、251,536.63 万元和 273,497.58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 26.18%、23.64%、31.26%和 33.08%，金额和比重较大且持续增长。若公司未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可能导致所有者权益结构发生变化，从而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带来一定影响。

8、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波动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74,212.61 万元、56,624.80 万、75,196.96 万元和 20,806.15 万元，呈波动趋势。受发行人所处行业周期性波动和新上产能的影响，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呈波动趋势，经营性净现金流的不稳定将会对发行人的运营活动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9、股权质押的风险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控股股东卫星控股持有的占公司股份 13.99%的股权已质押。如果未来卫星控股进一步加大股权质押融资比例，且到期无法履行还

款义务，公司股东对外质押的股权将可能引起公司股东的变动，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管理层的稳定和经营理念、方式、政策的一致性、连续性。

10、有息债务规模较大导致的流动性风险

截至2019年3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金额为356,605.57万元，占负债总额的54.37%，发行人有息债务规模较大，占负债总额的比例较高；此外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发生额较大。若发行人不能制定合理的融资规划并安排有息债务偿付资金，或者因资本市场波动导致资金筹集受阻，可能发生债务偿付风险，并对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二) 经营风险

1、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及行业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所处的丙烯酸及酯行业受宏观经济环境、市场供需状况以及行业发展等因素影响较大。发行人主要产品为丙烯酸及酯，丙烯酸行业具有很强的周期性变化特征，丙烯酸及酯的供需关系的波动加大了行业内企业的生产经营风险。未来如果行业的周期性调整，将导致产品价格下降、开工率不足、经济效益下滑等现象，从而给公司带来行业性的经营风险。

2、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丙烯酸及酯行业的经营业绩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影响明显。近期原油市场逐步回暖，带动全产业链产品价格回升。考虑到未来地缘政治、技术变革、自然灾害等多方面因素对原油价格波动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可能进而抬高丙烯酸企业生产成本，或者引发产业链产品价格持续下跌，侵蚀企业利润空间，丙烯酸企业仍需面临较大的原油价格波动风险。影响国际油价的因素较多，原材料和价格宽幅波动将增大公司存货管理的难度，以致面临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丙烯酸行业集中度高，行业内竞争激烈，公司盈利稳定性受到一定影响。

3、行业竞争加剧和产能过剩的风险

国内丙烯酸及酯行业曾因产能无序扩张，产品供应增长过快，导致产能过剩。丙烯酸生产企业竞争激烈，行业集中度较高，在2015年石油价格持续下跌背景下，业内企业一度丧失价格话语权，出现大面积亏损和停产。2016年下半年伴随着国内各大丙烯酸生产企业的装置检修及巴斯夫、上海华谊和江苏三木等非常规事件影响，实际产能缩减显著，2017年丙烯酸企业开工率反弹至65.30%左右。2017年至今，行业景气度虽维持在较好水平，但若未来行业竞争和产能过剩情况进一步加剧，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环保风险

化工企业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工业废水、工业固体废渣、烟气和粉尘等工业污染，对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随着整个社会环境保护意识的不断增强，政府可能会颁布更为严格的环保法规，从而加大公司经营成本，此外，公司可能因管理疏忽、操作不当、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环境污染而受到政府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尽管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污染物减排及污染物治理工作方案，整个生产过程完

全处于受控状态，发生环保事故的可能性很小，但不排除因设备及工艺不完善、操作不当及自然灾害等原因而造成生产过程中意外的环保事故的可能，从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5、安全生产风险

化工产品生产属于高风险行业，丙烷脱氢制丙烯、丙烯酸及酯生产工艺流程复杂，在生产、运输、销售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安全生产建设投入。最近三年，公司未发生重大影响生产正常运转的安全生产事件，但未来突发安全事件出现的可能性依然存在。一旦安全生产防范措施执行不到位，将可能给公司的生产建设带来一定风险，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和经营。

（三）管理风险

1、技术、经营管理人才流失的风险

发行人已经形成了成熟的经营模式和管理制度，培养了一批素质较高的技术及经营管理队伍和各类专业技术与管理人才。公司在快速发展过程中，产业链不断延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和业务范围继续拓宽对人力资源及其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发行人对具有较高管理水平和较强专业技术能力的高素质人才需求也在不断增长。由于发行人地处二级城市，在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方面还处于相对劣势，可能给发行人的长远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

2、公司规模扩张引致的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业务规模不断壮大，经营业绩逐年提升。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总资产期末金额分别为 745,389.59 万元、1,018,368.40 万元、1,373,864.86 万元和 1,482,574.98 万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30,702.24 万元、93,510.41 万元、93,539.47 万元和 21,731.73 万元。同时，发行人也积累了丰富的适应快速发展的经营管理经验，治理结构得到不断完善，形成了有效的约束机制及内部管理措施。随着发行人资产大幅增加，业务规模不断扩张，在资源整合、科技开发、市场开拓等方面将对发行人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发行人管理层素质和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人力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效率和发展潜力，削弱发行人的市场竞争力，存在因规模迅速扩张导致的经营管理风险。

3、下属公司管理风险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有 8 家一级子公司和 4 家二级子公司，由于发行人子公司数量较多，地域分布广泛，管控难度大，对发行人的统筹管理能力和内部控制提出了更高要求。若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销售、质量控制、风险管理等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求，可能会引发相应的管理风险。

4、跨区域管理风险

经过多年的发展，发行人已在中国浙江、中国江苏、中国香港及美国等境内外地实现业务布局。发行人跨区域的经营，使其在信息传达、资金运作、税务

筹划等方面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虽然发行人目前已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生产经营运作状况良好，但随着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发行人在跨区域管理、经营决策、运作管理和风险控制等方面的难度也将进一步增加。

（四）政策风险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友联化学、平湖石化、卫星新材料系由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9〕70 号）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 3 年。子公司卫星能源系由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浙江省 2016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6〕149 号）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友联化学、卫星能源、卫星新材料优惠期间均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另公司出口货物的退税率为 5%、9% 和 13%。若公司及上述子公司未来不再享受以上各项税收优惠，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

2、产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受国家化工行业产业政策影响较大。根据 2009 年 5 月份国务院出台的《石化产业调整及振兴规划细则》，大型石油化工企业的发展将得到政策上的扶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要求石化行业要积极探索原料多元化发展新途径，重点发展高端石化产品。2016 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石化产业调结构促转型增效益的指导意见》，着力去产能、降消耗、减排放，补短板、调布局、促安全，推动石化产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和健康发展。得益于行业政策的支持，公司作为国内丙烯酸行业的龙头企业，经营业绩近年来提升明显。但如果未来国家不断调整和完善现有的产业政策，不能排除产业政策变化对公司的经营可能造成某种程度的不利影响。同时，公司也受到包括国家和地方发改委、商务部、环保部、国土资源部、安监总局等有关部门的监督和管理，主要监管范围包括项目立项核准、用地及环评审批、颁发生产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随着行业发展，政府将不断修改现有监管政策或增加新的监管政策。现有的和未来新增的监管规定要求都可能对发行人的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3、环保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工业废水、工业固体废渣、烟气和粉尘等工业污染，对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在哥本哈根会议上，中国政府承诺到 2020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 2005 年下降 40%-4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提出污染物全国排放总量下降 10% 以上。国家对环境保护的工作力度逐步加大，政府可能会颁布和实施更为严格的关于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采取更加严格的标准，公司可能在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方面增加相应支出。虽然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其他环境违法、违规行

为，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重大处罚或将要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形，但随着社会环保意识的增强、国家环境标准的提高和环保政策的改变，可能会导致公司进一步增加在环保上的投入以符合这些新的环保要求，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第三章 发行条款

一、主要发行条款

1.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 发行人：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3.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无待偿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 注册通知书文号：中市协注【2019】SCP【 】号。
5. 注册金额：人民币 15 亿元。
6. 本期发行金额：人民币 7 亿元。
7.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期限：270 天
8. 计息年度天数：闰年 366 天；平年 365 天。
9. 超短期融资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
10. 利率确定方式：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采用固定利率方式，票面利率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最终确定。
11. 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2. 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14. 发行方式：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售。
15. 集中簿记建档日：2019 年【】月【】日。
16. 发行日：2019 年【】月【】日。
17. 缴款日：2019 年【】月【】日。
18. 起息日：2019 年【】月【】日。
19. 债权债务登记日：2019 年【】月【】日。
20. 上市流通日：2019 年【】月【】日。
21. 利息兑付日：【】年【】月【】日。
22. 本金兑付日：【】年【】月【】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
23. 还本付息方式：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利息。

24. 兑付公告：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按照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定，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完成付息兑付工作；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25. 兑付价格：按面值兑付。
26. 信用评级机构及评级结果：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给予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
27. 超短期融资券担保：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不设立担保。
28.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托管人：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29.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二、发行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时，不需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债券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簿记管理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成员须在 2019 年【】月【】日 9:00-17:30、2019 年【】月【】日 9:00-17:30，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申购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0 万元的整数倍。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A 类或 B 类托管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19 年【】月【】日【】点前。

2、簿记管理人将在 2019 年【】月【】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浙江

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 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12】:【00】前, 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资金开户行: 中信银行总行管理部

资金账号: 1548092

户名: 中信银行总行

人行支付系统号: 302100011000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 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 超短期融资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转让、质押。

(四) 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 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 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进行债权管理, 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 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 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19 年【】月【】日), 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 其他

无。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近年来，公司经营规模逐渐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逐渐提高。同时，公司需要构建更加多元化的融资渠道，以优化债务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财务管理水平。

一、发行人募集资金用途

(一) 注册资金用途

发行人本次注册 15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表 4-1：发行人本次注册拟偿还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借款人	金融机构	借款余额	到期日	资金用途	本次拟使用金额
卫星石化	工商银行嘉兴分行	16,300.00	2020/2/28	流贷	16,300.00
卫星石化	中国银行嘉兴分行	9,700.00	2020/2/18	流贷	9,700.00
卫星石化	建设银行嘉兴分行	54,000.00	2020/2/20	流贷	54,000.00
卫星石化	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35,000.00	2020/3/19	流贷	35,000.00
卫星能源	工商银行嘉兴分行	7,950.00	2020/1/31	流贷	5,500.00
卫星能源	中国银行嘉兴分行	10,500.00	2020/1/10	流贷	10,500.00
卫星能源	建设银行嘉兴分行	27,000.00	2020/3/24	流贷	19,000.00
合计		160,450.00			150,000.00

(二) 本期资金用途

首期发行 7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表 4-2：发行人本期发行拟偿还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借款人	金融机构	借款余额	到期日	资金用途	本次拟使用金额
卫星石化	建设银行嘉兴分行	54,000.00	2020/2/20	流贷	54,000.00
卫星能源	工商银行嘉兴分行	7,950.00	2020/1/31	流贷	5,500.00
卫星能源	中国银行嘉兴分行	10,500.00	2020/1/10	流贷	10,500.00
合计		72,450.00			70,000.00

二、发行人承诺

公司承诺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募集的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投资于房地产和土地开发等项目，不用于委托贷款和投资理财产品，不用于长期投资。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若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将提前通过上海清算所网站和中国货币网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三、偿债保障措施

1、具体偿债计划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监控、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超短期融资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1) 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自成立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2) 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自身的特征，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营运所产生的现金流。

(3) 加强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控

发行人将根据内部管理制度及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条款，加强对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定期审查和监督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及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各期利息及本金还款来源的落实情况，以保障到期时有足够的资金偿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

2、具体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将以经营性现金流入作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的基础条件，并采取具体有效的措施来保障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到期兑付本息的合法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的营业收入及经营性现金流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35,464.20 万元、818,791.86 万元、1,002,929.92 和 210,670.40 万元，保持年均 30% 以上的增长速度，实现经营性现金净流入 74,212.61 万元、57,224.80 万元、75,196.96 和 20,806.15 万元。随着公司产能的继续释放，公司的产品销量将持续增长，公司营业收入将继续保持增长，能为偿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本息提供较好的保障。

(2) 公司的流动资产变现

公司正常的经营性现金流入及货币资金可以为偿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提供较为充足的保障。倘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公司还可以通过变现资产来保障超短期融资券及时偿付。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276,731.92 万元、521,459.67 万元、680,222.18 万元和 733,061.99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存货合计分别为 245,736.46 万元、403,594.15 万元、

614,863.89 万元和 645,453.42 万元。公司流动资产的变现能够为超短期融资券的还本付息提供保障。

(3) 公司再融资能力不断增强

公司目前综合授信使用较为充分，随着公司上市和生产经营的不断扩大，公司开拓了债券市场、股票市场两个新的直接融资市场，同时各银行也在扩大授信，企业的直接融资、间接融资渠道不断通畅，金融机构的认可度不断提升，再融资能力不断强化。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公司在银行授信总额度为 97.80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50.04 亿元，尚余授信 47.76 亿元。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是发行人超短期融资券按期偿付的有力后盾。若发行人在极端情况下不能偿还本期债券本息，其银行授信额度将优先用于补充偿债所需流动资金需求，保证债券本息的资金充足。

(4) 资金使用计划明确

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的投放计划使用资金，充分提高募集资金的营运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的经营效益。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项目的管理，提高现金的自我调剂能力，有效增加非经营活动的资金来源，降低债务偿还的压力，为超短期融资券的还本付息提供保障。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卫东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65,610,806.00 元

成立日期：2005 年 08 月 03 日

工商登记号：9133000077826404X2

注册地址：嘉兴市嘉兴工业园区步焦路

邮政编码：314000

联系人：沈晓炜

联系电话：0573-82229096

传 真：0573-82229088

经营范围：丙烯酸、丙烯酸甲酯、丙烯酸乙酯、丙烯酸正丁酯、丙烯酸异辛酯、丙烯酸及酯类重组分、织物涂层胶（以上产品凭有效的《嘉兴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批准证书》生产）高吸水性树脂、喷水（汽）织机防水浆料、小雪胶片的生产，不带储存经营（票据贸易）危险化学品（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聚丙烯、对羟基苯甲醚、2-辛醇、化工机械设备、零配件、辅材料的批发及其进出口业务、分包装业务。以上商品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

二、发行人设立及历史沿革

公司系浙江卫星丙烯酸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历次股本形成及股权变化过程如下：

1、2005 年 8 月，浙江卫星丙烯酸有限公司成立

2005 年 7 月 18 日，浙江卫星商贸有限公司和杨亚珍（YANG YA ZHEN）签署合资合同和公司章程，决定共同投资设立浙江卫星丙烯酸有限公司。2005 年 7 月 26 日，嘉兴市南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南湖外经〔2005〕94 号《关于设立浙江卫星丙烯酸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同意合营企业合同和公司章程并设立卫星丙烯酸。2005 年 7 月 28 日，卫星丙烯酸取得由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浙府资嘉字〔2005〕03050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5 年 8 月 3 日，卫星丙烯酸在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取得注册号为企合浙嘉总字第 003681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卫星丙烯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726.00 万美元，投资总额为 1,753.0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丙烯酸、丙烯酸酯项目投资”，经营期限为 2005 年 8 月 3 日至 2025 年 8 月 2 日。

2005 年 12 月 27 日，嘉兴中明会计师事务所对卫星丙烯酸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嘉中会验外字〔2005〕102 号验资报告。

卫星丙烯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表 5-1：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卫星商贸	363.00	50.00%
2	杨亚珍 (YANG YA ZHEN)	363.00	50.00%
合计		726.00	100.00%

2、2007 年 11 月，卫星丙烯酸股权结构变更

2007 年 10 月 15 日，卫星丙烯酸股东杨亚珍 (YANG YA ZHEN)、卫星商贸分别与浙江科禹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杨亚珍 (YANG YA ZHEN) 将其所持公司 25% 的股权 (计 181.50 万美元) 以 1,286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科禹龙实业，卫星商贸将其所持公司 50% 的股权 (计 363 万美元) 以 2,573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科禹龙实业。卫星商贸、杨亚珍 (YANG YA ZHEN) 分别出具了《同意转让声明》，同意对方转让股权并放弃优先受让权。同日，经卫星丙烯酸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2007 年 11 月 5 日，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浙外经贸资函〔2007〕548 号《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关于浙江卫星丙烯酸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并相应修改合同章程。2007 年 11 月 6 日，卫星丙烯酸取得变更后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7 年 11 月 13 日，卫星丙烯酸取得变更后注册号为 3304004000271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表：

表 5-2：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科禹龙实业	544.50	75.00%
2	杨亚珍 (YANG YA ZHEN)	181.50	25.00%
合计		726.00	100.00%

由于杨卫东持有科禹龙实业 50% 股权，对科禹龙实业具有实际控制权，杨亚珍为杨卫东之配偶。因此，本次卫星丙烯酸股权结构变更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卫东、杨亚珍 (YANG YA ZHEN) 夫妇。

2007 年 11 月 19 日，浙江科禹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2007 年 12 月，卫星丙烯酸中方股东名称变更

2007 年 11 月 26 日，经卫星丙烯酸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确认公司股东科禹龙实业名称变更为“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12 月 5 日，卫星丙烯酸取得变更后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7 年 12 月 6 日，卫星丙烯酸取得

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2008 年 12 月，卫星丙烯酸名称变更

2008 年 11 月 28 日，经卫星丙烯酸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卫星丙烯酸名称变更为“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2008 年 12 月 10 日，卫星丙烯酸取得变更后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8 年 12 月 11 日，卫星丙烯酸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2009 年 12 月，卫星丙烯酸吸收合并山特莱德

2009 年 8 月 27 日，卫星丙烯酸和浙江山特莱德化工有限公司分别召开董事会会议，同意卫星丙烯酸吸收合并山特莱德，合并后，山特莱德的债权债务由存续的卫星丙烯酸承继，山特莱德所有资产及人员并入卫星丙烯酸，并按规定办理注销登记手续。

2009 年 12 月 17 日，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卫星丙烯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浙天会验〔2009〕254 号验资报告。2009 年 12 月 22 日，卫星丙烯酸取得吸收合并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吸收合并后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表：

表 5-3：吸收合并山特莱德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卫星控股	5,608.76	75.00%
2	杨亚珍 (YANG YA ZHEN)	1,869.59	25.00%
合计		7,478.34	100.00%

本次卫星丙烯酸吸收合并山特莱德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卫东、杨亚珍夫妇，未发生变化。

6、2010 年 4 月，卫星丙烯酸新增股东并增资

2010 年 4 月 8 日，经卫星丙烯酸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新增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并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7,478.34 万元增至 12,000 万元，增资金额为 4,521.66 万元。同日，卫星控股、杨亚珍 (YANG YA ZHEN) 和茂源投资三方共同签署《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股权调整协议》，约定卫星丙烯酸注册资本由 7,478.34 万元增至 12,000 万元，其中增资部分由卫星控股认购 2,371.24 万元，股权比例由 75% 调整为 66.50%；茂源投资认购 1,020 万元，股权比例为 8.50%；杨亚珍以美元现汇认购 1,130.41 万元，股权比例仍为 25.00%。

2010 年 4 月 23 日，浙江省商务厅出具浙商务资函〔2010〕134 号《浙江省商务厅关于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上述新增股东及增资事项。同日，卫星丙烯酸取得变更后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同日，卫星丙烯酸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0 年 4 月 30 日，浙江中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卫星丙烯酸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浙中会验〔2010〕第 135 号验资报告。

变更后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表：

表 5-4：新增股东并增资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卫星控股	7,980.00	66.50%
2	杨亚珍 (YANG YA ZHEN)	3,000.00	25.00%
3	茂源投资	1,020.00	8.50%
合计		12,000.00	100.00%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卫东、杨亚珍 (YANG YA ZHEN) 夫妇，未发生变化。

7、2010 年 9 月，卫星丙烯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5 月 18 日，经卫星丙烯酸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卫星丙烯酸整体变更为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并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的审计和评估基准日定为 2010 年 4 月 30 日。

2010 年 6 月 7 日，经卫星丙烯酸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原股东卫星控股、杨亚珍 (YANG YA ZHEN)、茂源投资在公司整体变更的基础上共同发起设立。同日，卫星控股、杨亚珍 (YANG YA ZHEN) 和茂源投资三位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关于将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并由原股东进行同比例增资，注册资本由 12,000 万元增至 15,000 万元。

2010 年 8 月 18 日，浙江省商务厅出具浙商务资函〔2010〕294 号《浙江省商务厅关于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上述整体变更事项。次日，公司取得变更后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0 年 9 月 2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卫星丙烯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变更登记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0〕253 号验资报告。

表 5-5：设立股份公司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卫星控股	9,975.00	66.50%
2	杨亚珍 (YANG YA ZHEN)	3,750.00	25.00%
3	茂源投资	1,275.00	8.50%
合计		15,000.00	100.00%

2010 年 9 月 9 日，经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330400400002711。

8、发行上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1〕192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12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1〕390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11年12月2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卫星石化”，股票代码“002648”。公司上市后注册资本由15,000万元增加到20,000万元，2011年12月2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卫星石化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1〕532号验资报告。

表 5-6：发行上市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卫星控股	9,975.00	49.87%
2	杨亚珍 (YANG YA ZHEN)	3,750.00	18.75%
3	茂源投资	1,275.00	6.38%
4	社会公众股 (A股)	5,000.00	25.00%
	合计	20,000.00	100.00%

公司发行上市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卫东、杨亚珍 (YANG YA ZHEN) 夫妇，未发生变化。

截至2019年3月末，茂源投资除持有公司1,275万股股权外，无其它对外投资。

9、利润分配

公司2012年4月26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2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5月1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5月17日。该方案已于2012年5月17日实施完毕，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40,000万股，注册资金本增加至40,000万元。

2012年8月20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卫星石化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2〕269号验资报告。

卫星石化于2012年9月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0、利润分配和转增股本

2014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以2013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7日。该方案已于2014年5月7日实施完毕，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80,000万股。

2014 年 8 月 14 日，浙江中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卫星石化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浙中会验〔2014〕第 1072 号验资报告。

11、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截至 2016 年 11 月 16 日，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共计 23 人已全部授予登记完毕，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0,000 万股变更为 80,352 万股，注册资本由 80,000 万元变更为 80,352 万元。

2016 年 11 月 17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卫星石化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6〕440 号验资报告。

12、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58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82,653,061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公司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0,190,806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60,190,806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063,710,806 元。

2017 年 7 月 17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卫星石化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7〕272 号验资报告。

13、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8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截至 2018 年 7 月 6 日，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共计 50 人已全部授予登记完毕，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063,710,806 股变更为 1,065,610,806 股，注册资本由 1,063,710,806.00 元变更为 1,065,610,806.00 元。

2018 年 6 月 25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卫星石化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8〕197 号验资报告。

表 5-7：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25,019,080	39.89%
YANG YA ZHEN	143,000,000	13.42%
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	51,000,000	4.79%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杭州光宅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736,961	4.20%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长城国泰—高端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41,630,529	3.91%
银河资本—浙商银行—银河资本—鑫鑫一号资产 管理计划	24,514,080	2.30%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杭州盛谟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21,158,877	1.99%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9,870,086	0.9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3,333,241	0.7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110,163	0.76%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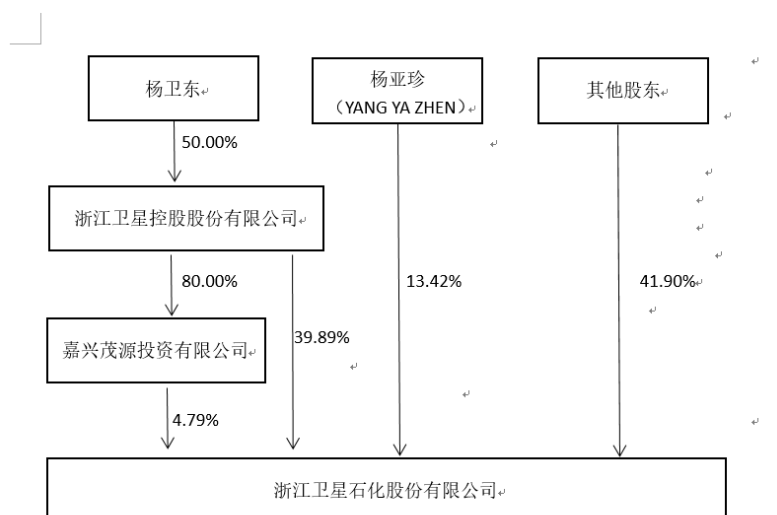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卫星控股直接持有发行人 425,019,080 股，占股份总数的 39.89%，通过其持股 80% 的子公司茂源投资间接持有发行人 51,000,000 股，占股份总额的 4.79%。卫星控股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持有发行人 476,019,080 股，合计控制公司 44.67% 股份。

卫星控股成立于 1999 年 7 月 28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嘉兴总部商务花园 88 号 803 室，法定代表人为杨卫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154072427，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纺织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卫星控股 2018 年审计报告（嘉恒会审〔2019〕018 号），截至 2018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476,694.66 万元，负债总额为 673,807.64 万元，净资产为 802,887.02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15,402.45 万元，净利润 90,168.33 万元。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图 5-1：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2、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杨卫东、杨亚珍（YANG YA ZHEN）夫妇。杨卫东对卫星控股的投资比例为 50.00%，卫星控股对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茂源投资的投资比例分别为 39.89%和 80.00%，故杨卫东间接持有发行人 21.86%的股份。杨亚珍（YANG YA ZHEN）直接持有公司 13.42%的股份。杨卫东、杨亚珍（YANG YA ZHEN）夫妇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持有发行人 35.28%的股份，合计持有发行人 58.09%的表决权，因此杨卫东与杨亚珍（YANG YA ZHEN）夫妇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杨卫东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高级经济师，大专学历。浙江省人大代表，曾获浙江省优秀企业家、嘉兴市优秀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嘉兴市十大优秀企业经营者等荣誉。1995 年创办浙江卫星化工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后历任浙江科禹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山特莱德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平湖石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浙江友联化学有限公司董事、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亚珍（YANG YA ZHEN）女士：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菲律宾永久居留权，永久居留权证号码：M-0053**，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卫星丙烯酸副董事长、山特莱德董事。除卫星石化外，杨亚珍无其它投资的企业。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中无质押的股份。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通过卫星控股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中，已质押的股份共 14,910.00 万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3.99%。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控股股东均为卫星控股，实际控制人均为杨卫东、杨亚珍（YANG YA ZHEN）夫妇，未发生过变化。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对其他企业的主要投资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除卫星石化及卫星控股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其他投资企业情况如下：

表 5-8：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其他投资企业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类别	认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业务性质
				直接	间接	
1	嘉兴昆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LP	495.00	49.50	-	投资
2	嘉兴九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LP	500.00	15.15	-	投资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持发行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控股股东卫星控股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中，已质押的股份共 14,910.00 万股，占其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的 35.08%，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3.99%。具体质押情况如下：

表 5-9：卫星控股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情况

质押权人	质押股数 (万股)	质押日期	质押原因	占其所持发 行人股份的 比例 (%)	占发行人 总股本的 比例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10.00	2016.11.28	股东融资	4.02	1.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嘉兴分行	2,000.00	2017.5.22	股东融资	4.71	1.8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嘉兴分行	2,600.00	2017.11.28	股东融资	6.12	2.44
	5,000.00	2018.1.5	股东融资	11.76	4.69
	1,000.00	2018.6.7	股东融资	2.35	0.94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 限公司	2,600.00	2018.8.31	股东融资	6.12	2.44
合计	14,910.00	-	-	35.08	13.99

除上述控股股东质押股份外，截至 2019 年 3 月末，杨卫东、杨亚珍（YANG YA ZHEN）夫妇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

四、独立性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由经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确定，不存在受控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是独立从事生产经营的企业法人，拥有独立完整的科研、生产、采购和

销售体系，业务结构完整，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控股股东董事长为公司董事长，直接参与公司生产经营，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无同业竞争，无关联交易，因此控股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股东及其关联人严格分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目前拥有的资产产权清晰，均由公司独立拥有和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或支配公司资产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生产经营和管理机构与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单位或个人干预股份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股东单位各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任何上下级关系，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没有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的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纳入财务报表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共 12 家，基本情况如下表：

表 5-10：截至 2019 年 3 月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业务性质
			直接	间接	
1	平湖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100.00	-	制造业
2	浙江友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5,450.00	100.00	-	制造业
3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319,500.00	100.00	-	制造业
4	浙江卫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90.00	-	制造业
5	嘉兴九宏投资有限公司	11,020.00	100.00	-	投资
6	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90.00	-	技术
7	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	300,000.00	80.00	-	制造业
8	卫星石化美国有限公司	200.00 (美元)	100.00	-	贸易
9	香港泰合国际有限公司	10,000.00 (港元)	100.00	-	贸易
10	湖北山特莱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	51.00	-	制造业
11	连云港禾兴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10,000.00	65.00	-	码头
12	嘉兴山特莱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	投资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共 12 家，分别为平湖石化、友联化学、卫星能源、卫星新材料、九宏投资、星源科技、连云港石化、卫星石化（美国）、香港泰合、湖北山特莱、禾兴码头和嘉兴山特莱，其中卫星石化（美国）和香港泰合为卫星能源的全资子公司，湖北山特莱为九宏投资的控股子公司，禾兴码头为连云港石化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平湖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平湖石化有限责任公司是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6 日，注册地为平湖市独山港镇通港路 136 号，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卫东。平湖石化拥有年产 32 万吨丙烯酸及 30 万吨丙烯酸酯生产装置。经营范围为丙烯酸（精制丙烯酸）、丙烯酸丁酯、氮（压缩的）生产，自产产品的销售；带储存经营：正丁醇、丙烯酸、丙烯酸正丁酯、丙烯酸乙酯、丙烯酸异辛酯、丙烯酸异丁酯；不带储存经营（票据贸易）：双氧水（爆）、甲苯（毒）、甲醇、氢氧化钠溶液、甲（基）磺酸、丙烯、丙烷、液化石油气。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监控化学品及易制毒品）的批发、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上述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涉及的凭证、凭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58,226.7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4,598.78 万元，净资产为 153,627.96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460,585.11 万元，净利润 26,318.71 万元；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373,894.24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1,225.08 万元，净资产为 162,669.16 万元；2019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1,787.68 万元，净利润 8,772.97 万元。

2、浙江友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浙江友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是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9 月 25 日，注册地为嘉兴市嘉兴工业园步焦路东侧，注册资本 15,450 万元，法定代表人高军。友联化学主要生产经营 2B 酸、2B 酸钠盐、2B 油、4B 酸等有机颜料中间体系列产品。经营范围为年产：2B 油（5-氯-2-甲基苯胺）10,000 吨、对甲苯胺（副产）2,424 吨、氢气（中间产品）1,070 吨、盐酸（副产）15,950 吨、1,2,4-三氯苯（溶剂回收）12,516 吨；（凭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化学试剂）的生产；从事化工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批发；从事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5,323.73 万元，负债总额为 3,422.91 万元，净资产为 21,900.82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014.87 万元，净利润 8,676.19 万元；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6,926.60 万元，负债总额为 3,140.33 万元，净资产为 23,786.27 万元；2019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6,070.47 万元，净利润 4,047.01 万元。

3、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是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注册地为平湖市独山港镇兴港路 1 号，注册资本 319,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卫东。卫星能源拥有年产 45 万吨丙烯、年产 30 万吨聚丙烯生产装置，是国内第一家引进美国 UOP 丙烷脱氢制丙烯（PDH）技术的企业。经营范围为丙烯、重组分（正丁烷、异丁烷、少量苯和重芳烃）、氢、氮（压缩的）的生产，自产产品的销售；带储存经营：丙烯、丙烷、液化石油气（工业生产原料）、氢气、氮气；聚丙烯的生产、销售；化学工程技术研发；橡胶（天然橡胶除外）、塑料、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监控化学品及易制毒品）的批发、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上述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涉及的凭证、凭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614,093.28 万元，负债总额为 228,104.45 万元，净资产为 385,988.83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521,149.76 万元，净利润 38,105.37 万元；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722,686.12 万元，负债总额为 332,380.70 万元，净资产为 390,305.42 万元；2019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7,660.46 万元，净利润 4,047.01 万元。

4、浙江卫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卫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是发行人的一级子公司，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90.00%。卫星新材料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注册地为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步焦路 565 号，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洪锡全。卫星新材料的设计产能为年产 21 万吨高吸水性树脂。经营范围为高分子新材料的研发；高吸水性树脂的生产和销售；从事进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商品分销业务）；佣金代理。产

品主要应用于卫生用品（纸尿裤、卫生巾、宠物垫片等）、农业保水、医疗卫生、橡胶膨胀、防洪工程等行业。

截至 2018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1,989.57 万元，负债总额为 27,024.29 万元，净资产为-5,034.72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34,200.50 万元，净利润-3,981.68 万元，主要系公司二期年产 6 万吨项目于 2017 年试生产，2018 年正式销售运营，在逐步扩大生产销售规模，扩大市场占有率过程中，前期固定资产投入、营销费用大，导致经营出现亏损所致；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9,496.25 万元，负债总额为 25,414.44 万元，净资产为-5,918.19 万元；2019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7,741.10 万元，净利润-790.47 万元，主要系受春节期间下游停产影响，销量处于年度低位所致。

5、嘉兴九宏投资有限公司

嘉兴九宏投资有限公司是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9 日，注册地为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3 号楼 106 室-74，注册资本 11,02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卫东。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截至 2018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0,293.58 万元，负债总额为 0.00 万元，净资产为 10,293.58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321.69 万元，主要系公司投资的湖北山特莱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湖南康程护理用品有限公司目前仍处于亏损经营，无投资收益所致；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0,281.09 万元，负债总额为 0.00 万元，净资产为 10,281.09 万元；2019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12.48 万元，主要系公司投资的湖北山特莱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湖南康程护理用品有限公司目前仍处于亏损经营，无投资收益所致。

6、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是发行人的一级子公司，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90.00%。星源科技成立于 2011 年 2 月 18 日，注册地为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富强路 196 号，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卫东。经营范围为从事计算机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危险化学品的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从事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18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3,182.0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8,427.65 万元，净资产为 4,754.35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33,682.26 万元，净利润-172.12 万元；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1,739.1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712.85 万元，净资产为 5,026.25 万元；2019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30,193.63 万元，净利润 271.90 万元。

7、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是发行人的一级子公司，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80.00%。连云港石化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注册地为连云港市徐圩

新区江苏大道中小企业园 2 号楼 323 室，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沈晓炜。连云港石化目前分阶段建设年产 135 万吨 PE、219 万吨 EOE 和 26 万吨 ACN 联合装置项目。经营范围为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生产；基础化工原料、精细化学品、化工新材料研发；企业管理咨询；港口建设工程施工；普通货物装卸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末，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实缴出资 20,000.00 万元。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年产 135 万吨 PE、219 万吨 EOE 和 26 万吨 ACN 联合装置项目的建设。截至 2018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85,515.91 万元，负债总额为 66,463.23 万元，净资产为 19,052.68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947.32 万元，利润为负主要系项目尚未投产未产生收入所致；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31,387.9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3,054.57 万元，净资产为 18,333.36 万元；2019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719.31 万元，利润为负主要系项目尚未投产未产生收入所致。

8、卫星石化美国有限公司

卫星石化美国有限公司是卫星能源的全资子公司，2014 年 8 月 13 日在美国特拉华州注册成立，主要业务包括投资、公司原料采购、公司产品及相关化学品的销售及信息咨询等。

截至 2018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53,641.57 万元，负债总额为 27,420.50 万元，净资产为 26,221.07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71,023.48 万元，净利润-215.16 万元；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87,720.83 万元，负债总额为 31,129.50 万元，净资产为 56,591.33 万元；2019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40,040.93 万元，净利润 578.42 万元。

9、香港泰合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泰合国际有限公司是卫星能源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主要业务包括化工原料、其他化工产品等商品的进出口贸易，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截至 2018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329.76 万元，负债总额为 343.16 万元，净资产为-13.40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6.46 万元；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8,860.28 万元，负债总额为 29,460.44 万元，净资产为-600.16 万元；2019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9,849.30 万元，净利润-586.76 万元，主要系计提了关联企业往来款坏账准备。

10、湖北山特莱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山特莱新材料有限公司是九宏投资的控股子公司，九宏投资持股比例为 51.00%。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3 月 1 日，注册地为宜城雷雁大道（雷河镇胡耳村），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春华。经营范围为环保聚酯浆料、助剂、特种聚酯产品、化纤、棉毛丝麻纺织品、服装服饰的生产、加工、销售；高分子材

料及制品、胶粘剂、密封胶、脱模剂、涂料、胶带、薄膜制品、橡塑制品的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化工、电子、机电产品销售及技术咨询和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废旧塑料的回收利用；上述产品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和服务；货物进出口。

截至 2018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6,669.16 万元，负债总额为 4,612.15 万元，净资产为 2,057.01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9,016.38 万元，净利润 169.69 万元；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6,784.40 万元，负债总额为 4,792.66 万元，净资产为 1,991.74 万元；2019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2,514.64 万元，净利润-65.27 万元，主要系一季度销量及销售价格有所下降所致。

11、连云港禾兴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连云港禾兴石化码头有限公司是连云港石化的控股子公司，连云港石化持股比例为 65.00%。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注册地为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江苏大道中小企业园 2 号楼 325 室，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晓东。经营范围为港口与航道工程的设计、施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816.14 万元，负债总额为 820.77 万元，净资产为-4.63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4.63 万元，主要系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投产所致；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734.0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741.85 万元，净资产为-7.79 万元；2019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3.16 万元，主要系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投产所致。

12、嘉兴山特莱投资有限公司

嘉兴山特莱投资有限公司是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00%。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注册地为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140 室-59，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沈晓炜。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公司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活动。

（二）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公司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共 2 家，具体情况如下表：

表 5-11：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类别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业务性质
				直接	间接	
ORBIT GULF COAST NGL EXPORTS LLC	美国	合营	62,978.72 (万美元)	-	47.00	服务业
湖南康程护理用品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联营	2,139.38	-	23.56	制造业

1、轨道墨西哥湾混合气出口有限公司（ORBIT GULF COAST NGL EXPORTS LLC）

2018年3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卫星石化（美国）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在美国设有 SATELLITEPETROCHEMICAL USA CORP.（卫星石化美国有限公司）拟与 SUNOCO PARTNERS MARKETING & TERMINALS L.P.（以下简称“SPMT”）共同出资在美国设立新公司即轨道墨西哥湾混合气出口有限公司（ORBIT GULF COAST NGL EXPORTS LLC.）（以下简称“ORBIT”）。2018年3月15日，美国卫星与 SPMT 在北京正式签署《美国卫星与 SPMT 合资设立 ORBIT 的协议》，并确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年产 135 万吨 PE、219 万吨 EOE 和 26 万吨 ACN 联合装置项目提供原料供应保障。2018年5月，公司取得浙江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ORBIT 经营范围为美国墨西哥湾地区的原料出口设施的建设、运营与管理。

截至 2018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14,170.82 万元，总负债 60,006.14 万元，净资产 54,164.68 万元；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196,794.36 万元，总负债 70,613.18 万元，净资产 126,181.18 万元，该公司尚处于建设期，尚未实际投入运营。

2、湖南康程护理用品有限公司

湖南康程护理用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7 日，注册地为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创业大道 1 号，注册资本 2,139.38 万元，法定代表人覃叙钧。经营范围为卫生用品[尿裤、尿布（垫、纸）]、日化用品的生产、销售；文化用品、办公用品、家用电器、建筑装饰材料、五金、电子产品的销售；环保卫生材料的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26,969.42 万元，总负债 23,533.22 万元，净资产 3,436.20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874.45 万元，净利润-2,344.99 万元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6,496.33 万元，负债总额为 23,115.47 万元，净资产为 3,380.86 万元；2019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5,326.52 万元，净利润-55.34 万元。

六、内部组织机构情况

（一）治理结构

发行人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参照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建立了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建了较为规范的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制定了《公司章程》及一系列法人治理细则，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相互之间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发行人目前治理结构规范、完善。

1、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发行人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4)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8) 对公司发行股票、可转换公司债、普通债券作出决议；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10) 修改公司章程；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2) 审议批准下列担保事项：①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②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③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④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⑤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⑥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⑦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13)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14)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5)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6) 审议批准以下交易事项（公司获赠现金资产除外）：①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②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③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④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⑤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17)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2、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人为独立

董事，设董事长一人。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股票、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 制定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4)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 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 (1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包括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 检查公司财务；
- (3)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4)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6)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7)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9) 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4、董事长

发行人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 (1) 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 (2)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 (3) 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 (4) 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董事长签署的其他文件；
- (5) 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 (6)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5、独立董事

发行人董事会成员中有 3 名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以下职权：

- (1) 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应当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专项报告；
- (2) 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3) 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4) 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 (5) 提议召开董事会；
- (6)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
- (7) 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但不得采取有偿或者变相有偿方式进行征集。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取得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的同意。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 (1) 提名、任免董事；
- (2) 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 (4)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调整、决策程序、执行情况及信息披露，以及利润分配政策是否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 (5) 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上市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等重大事项；
- (6)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者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三百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的借款或者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7) 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8) 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股权激励计划；

(9) 公司拟决定其股票不再在本所交易，或者转而申请在其他交易场所交易或者转让；

(10)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6、总裁

公司设总裁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裁若干名，财务总监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4)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5) 制订公司的具体规章；

(6)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7) 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8) 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

(9) 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10) 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副总裁、财务总监协助总裁的工作。

7、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战略及薪酬与考核等专业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1)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2)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研究董事与经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

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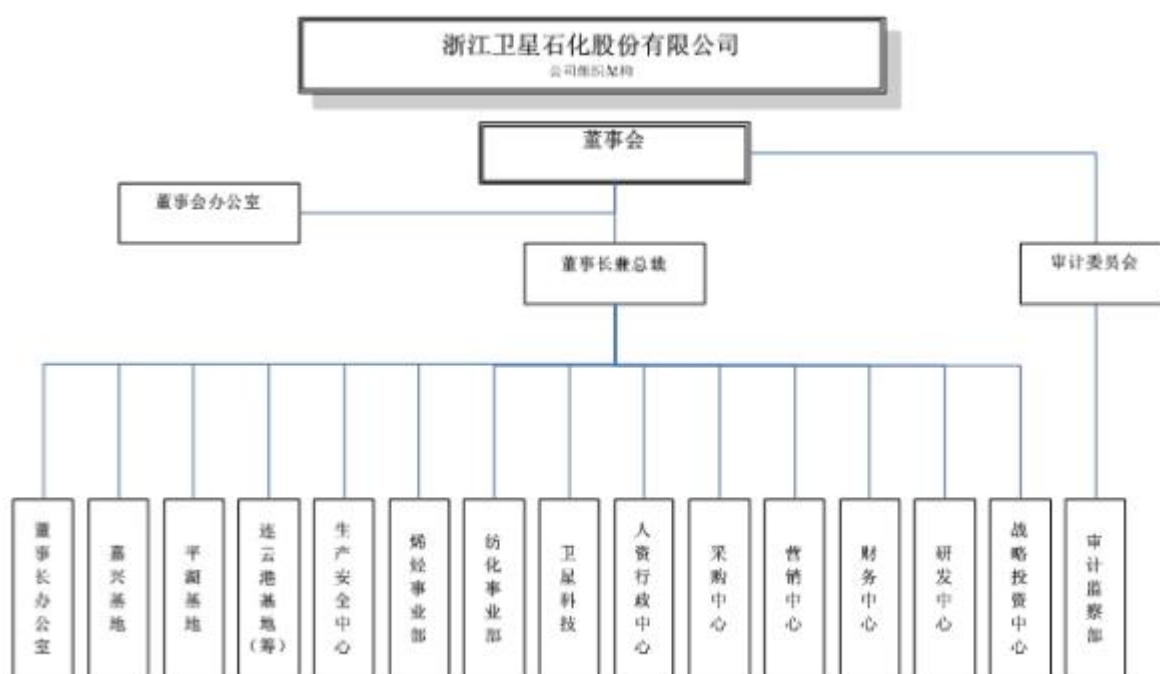
公司已建立了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建了较为规范的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法人治理的各项有关制度，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相关机构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相应议事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独立、有效地运行。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及部门主要职责

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如下：

图 5-2：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



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主要职能如下：

1、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拟订公司法人治理层面的基本制度和规章，促进董事会、股东大会规范运作，协助董事长办理董事会、股东大会闭会期间的日常事务；负责按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进行会议的记录工作；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事项的落实情况；负责起草和递交董事会工作报告及相关文件，办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法律文书；负责与各子公司董事会及相关工作机构的联系，加强业务管理，促进规范运作；负责保管公司的股东名册、董事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董事会印章、董事会、

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积极协助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和其他董事开展各项工作；负责督促依法规范运作，负责股权事务、关联交易、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及其他对外沟通事项；积极协助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了解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及其他规定。

2、战略投资中心

负责制定公司战略管理，组织制定年度经营计划，监督并实施分析；进行公司重大投资项目整个生命周期的管理，包括：重大项目的可行性研究、项目立项、项目计划管理、项目监督、项目验收；完成上级领导指派的其它任务。

3、人资行政中心

全面负责公司的行政、后勤、总务、环卫、保卫、车辆的管理。负责公司公共卫生管理，包括公共卫生管理，花卉管理等；负责办公用品的费用预算、申购、领用、发放并建立台账；负责公司相关行政审批手续的办理以及相关证件管理等；负责公司食堂管理，包括食堂伙食质量、卫生、费用控制等；负责公司宿舍管理，包括完善宿舍管理规定，建立健全宿舍管理台账，做好租房费用管理等；负责行政车辆的管理与维护，车辆租赁，行政车辆所产生费用的审核，对油耗、维修与保养的管理并建立台账；负责公司保卫管理；负责公司通讯号码、短信平台以及相关费用管理、公司水电费管理、饮用水的管理。

负责组织制定人力资源整体战略规划和组织规划；负责提出机构设置和岗位职责设计方案，对公司组织结构提出改进方案；负责工作分析、岗位说明书与定岗定编工作；负责制定并完善薪酬考核、招聘、培训及人事管理等制度；负责人力资源成本预算，监督控制预算的执行；负责集团公司各部门人力资源薪酬、招聘、培训以及绩效、员工关系等方面的工作；负责招聘优秀管理团队，实施人才发展储备计划，为公司主管以上的管理者进行职业生涯规划；负责人力资源部门日常管理工作；负责本部门员工工作考核、激励；协助推动企业文化建设；负责公司员工年度体检及各种先进评比工作。

4、营销中心

负责公司产品销售日常工作；制定公司销售策略，编制销售计划，展开市场调研；建立销售网络，定期或不定期走访客户，建立客户档案和信息反馈网；负责制订部门内部管理及考核办法；负责业务员出勤及差旅费的监督，销售业绩的考核；完善发货程序，抓好产品的追踪管理；配合研究院、各事业部搞好产品结构调整；认真做好市场动态分析，适时调整市场营销策略；负责销售合同履行，及时催收销售货款；根据市场适时调整价格。

5、研发中心

负责研究行业最新产品的技术发展方向，对公司产品未来发展方向提出方案及建议，并制定技术发展战略规划，提供技术支持；指导、追踪、收集国内外相关行业的发展动态、技术标准、最新技术动态，收集国内外竞争对手的相关技术资料信息；参与新项目或技改项目中整机、成套设备、重要备品备件采购的技术

评审工作；监控研发项目的实施效果，指导、实施后期的完善工作；参与重大开发项目的评审、验收工作；负责工程建设的审计、验收工作；建立并维护与政府科技职能部门、中介咨询服务机构、大专院所、行业协会的良好合作关系。

6、采购中心

负责根据生产计划，制定材料采购计划、编制采购预算；组织对物资市场信息的收集和分析；建立供应商相关档案，在授权范围内选择供货商，建立供应商综合考评体系，与供应商维持良好合作关系，积极发展战略合作路线；根据公司采购需求，收集供货商信息，主持询价、比价、谈判基础上挑选供货商；与供货商签订采购合同及订单，到货后根据入库验收单及合同向财务部门办理付款手续；与供货商签订售后服务协议并处理争议及商务索赔事项等。

7、生产安环中心

负责现场安全监察与管理，贯彻落实上级部门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负责组织公司安全生产大检查，对查出的隐患制订防范措施，检查监督隐患整改工作的完成情况；负责检查各生产事业部对安全技术装备和劳动防护用品的维护、保养和使用情况；负责组织制订公司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措施，组织定期的安全教育和应急演练；负责公司各类安全环保事故的调查、处理和汇总；负责公司环保综合管理，编制和完善公司环保各项管理制度或规定；负责组织定期环保知识教育；负责公司清洁生产、“三同时”验收；负责新建和改扩建项目环境保护评价和竣工验收工作。

8、财务中心

负责公司财务、会计及税收的核算工作；负责制定并实施财务管理、会计核算、预算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工作的规章制度和工作程序；有效实施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税收政策，按期缴纳税款，接受税务和其他有关部门的业务指导及监督、检查；负责组织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及分析工作；参与投、融资的计划与运作。

（三）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制订了较为全面的内部管理制度，各项制度的完善和实施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运作，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较好的制度保障。

1、对下属公司的管理控制

公司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控股子公司进行管理，依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体系，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督导各控股子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明确企业内部各管理和经营部门的职责，明确向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方式和职责权限；督导各控股子公司建立起相应的经营计划、风险管理程序，并根据发展需要，对子公司的收入、利润、投资及筹资等实行年度预算管理，公司于每年 12 月根据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下达子公司下年度的经营指标；子公司应执行与公司统一的财务管理政策，与公司实行统一的会计制度，接受公司内部审计监督；规定各子公司涉及收购兼并、对外投

资、银行借贷、对外担保、资产处置、收益分配、增加注册资本、自身经营项目开发投资及重大固定资产投资等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审议程序。

2、重大经营与投资的管理控制

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机制，确保决策的科学、规范、透明。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制度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和分层决策制度，明确了决策范围并制定了相应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为规范投资决策、规避投资风险提供了行为规范。负责公司投资的业务部门及各分支机构是经审议批准的交易事项决策的具体执行机构，根据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所做出的交易事项决策制定切实可行的具体实施计划、步骤及措施，监督重大投资项目的执行进展。同时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对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投资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较强。

3、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互利、安全的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制订了严格的担保内控决策和审批程序，明确了担保的相关要求。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机制。公司能够较严格地控制担保行为，建立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适用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由公司统一管理，公司的一切对外担保行为必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同时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已作了明确规定，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较为严格，能够及时了解 and 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并明确相应的责任追究，公司对担保的风险管理较为严格。

4、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等原则，按有关规定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明确划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有义务关注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定期查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

5、对安全生产的管理制度

公司结合化工行业生产的特点和公司实际情况，建立起完善的安全生产制度。公司建立了文件化的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教育管理规定》、《安全检查管理规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定》、《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规定》、《危险化学品管道定期巡线及安全管理规定》、《事故管理制度》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公司各厂（公司）负责人对

本生产厂（公司）的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负全面责任，公司已建立起一套自上至下的安全管理人员组织体系。

6、对财务的管理制度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负责公司的投融资安排、运营资金及实物资产的管理和日常费用核算、销售、供应、税务、报表制作等事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公司根据《会计法》、《总会计师条例》、《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企业会计准则》、《财务会计通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制定了《财务会计核算制度》，规范了公司在发生资金筹集和使用，资产运行、增加或减少，收入、成本、费用的发生等情况下具体的会计核算方法。制度规定公司日常会计核算与会计处理以《企业会计准则》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为基础，按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的要求定期或不定期向股东提供财务报告；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会计报表附注；对公司重大财务问题、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应按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应程序。

7、对内部审计的管理制度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保证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明确了内部审计部和其他内部机构在内部监督中的职责权限，规范了内部监督的程序、方法、要求以及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范围、频率。

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同时一方面建立各种机制使相关人员在履行正常岗位职责时，就能够在相当程度上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证据；另一方面通过外部沟通来证实内部产生的信息或者指出存在的问题。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如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内部审计机构的工作。

8、对融资业务的管理制度

公司已形成了融资业务的管理制度，能较合理地确定融资规模和融资结构，选择恰当的融资方式，较严格地控制财务风险，以降低资金成本。

9、对采购与付款的管理制度

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制定了《采购及付款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存货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应付账款和预付款项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权限上，在公司的授权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可自主对外办理采购与付款业务。

10、对销售与收款的管理制度

公司已制定了比较可行的销售政策和《销售及收款内部控制制度》，已对定

价原则、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涉及销售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本公司范围内企业之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按照统一的内部结算价格进行结算。实行催款回笼责任制，对账款回收的管理力度较强，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一律将收款责任落实到销售部门，并将销售货款回收率列作主要考核指标之一。权限上，在公司的授权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可自主对外办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货款结算业务。

11、对信息披露的管理制度

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制订了完善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制度》等规定，明确了公司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报告制度；明确了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以及重大信息的传递、审核和披露流程；明确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和保密责任。公司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逐层落实了信息披露责任，保证公司对投资者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12、对预算的管理制度

公司已建立了成本费用控制系统及全面的预算体系和绩效考评制度，能做好成本费用管理和预算的各项基础工作，明确了费用的开支标准。并对年度预算与月度分解进行审定后下达实施，明确各责任单位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每月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回顾。

13、对环保的管理制度

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与产品质量一样，是化工企业的生命，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制订了《环境保护管理规定》。除与安全生产共用的相关制度和文件外，公司有关环境保护的措施还包括：制定《环境因素识别和评价控制程序》，对公司的产品、活动、服务中能够控制和可能施加影响的环境因素进行充分识别，并评价其重要性，为制定相关的目标指标和运行控制程序提供依据；针对具体污染源制定了与国家标准相比更加严格的企业排放标准和运行控制程序，如《废水管理制度》、《废弃管理制度》、《固废管理制度》、《废弃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等；制定并执行《环境安全监测和测量控制制度》，对可能具有重大环境影响、重大风险的运行活动的关键特性进行例行监测和测量；安全环保部按要求联系环境监测部门对公司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

14、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

为提高公司应对突发事件的管理能力，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各类突发公共事件造成的损失，维护良好的工作秩序，确保安全生产稳定运行，发行人制定了风险和机遇的应对措施，明确包括风险应对措施、风险规避、风险降低和风险接受在内的操作要求，建立全面的风险和机遇管理措施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增强抗风险能力，并为在质量管理体系中纳入和应用这些措施及评价这些措施的有效性

提供操作指导，从而确保正常经营的开展和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如下：

表 5-12：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管理层	姓名	公司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日期	有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董事会	杨卫东	董事长、总裁	男	51	2010.9.3 至今	无
	马国林	董事、副董事长	男	55	2016.12.28 至今	无
	杨玉英	董事、副董事长	女	58	2013.9.26 至今	无
	王满英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女	49	2011.7.17 至今	无
	费锦红	独立董事	女	52	2016.12.28 至今	无
	高长有	独立董事	男	53	2016.12.28 至今	无
	潘煜双	独立董事	女	55	2016.12.28 至今	无
监事会	唐文荣	监事会主席、监事	男	53	2010.9.3 至今	无
	胡肖龙	监事	男	43	2016.12.28 至今	无
	杨玉琴	职工监事	女	45	2016.12.16 至今	无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高军	副总裁	男	50	2010.9.3 至今	无
	沈晓炜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37	2016.12.28 至今	无
	卢卫伟	副总裁	男	49	2018.3.12 至今	无
	朱晓东	副总裁	男	54	2018.3.12 至今	无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符合《公司法》及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

杨卫东先生：中国国籍，1968 年出生，高级经济师，大专学历。浙江省人大代表，曾获浙江省优秀企业家、嘉兴市优秀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嘉兴市十大优秀企业经营者等荣誉。1995 年创办浙江卫星化工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后历任浙江科禹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山特莱德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及总裁、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卫星能

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平湖石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友联化学有限公司董事、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马国林先生：中国国籍，1964 年出生，高级经济师，大专学历。嘉兴市南湖区政协常委、南湖区工商联副会长，曾获嘉兴市十大优秀企业经营者、嘉兴市十佳创业带头人、嘉兴市南湖区优秀企业家等荣誉，历任嘉兴化工三厂厂长、浙江科禹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山特莱德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及副董事长、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董事、平湖石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友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董事、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杨玉英女士：中国国籍，1961 年出生，嘉兴市义工协会副会长、南湖区慈善副会长、嘉兴红十字会理事。曾获嘉兴市南湖区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历任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山特莱德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及副董事长、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董事、平湖石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友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王满英女士：中国国籍，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浙江中铭会计师事务所，历任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高长有先生：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98 年起在浙江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系任教至今。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省 151 人才一层次计划入选者、国际生物材料科学与工程学会联合会会士（Fellow）。现为中国生物材料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生物医学工程委员会生物材料分会、组织工程分会委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潘煜双女士，出生于 1964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嘉兴学院商学院院长、会计研究所所长、会计学教授、博士，国家特色专业（会计学）建设点负责人，浙江省优势专业（会计学）建设点负责人，浙江省教学团队带头人，浙江省教学名师，浙江省高校中青年学科带头人。现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专业委员会委员、浙江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浙江省审计学会理事、嘉兴市会计学会副会长、嘉兴市审计学会副会长、嘉兴市人大财经委预算审查小组成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费锦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学副教授。1989 年 7 月至今在嘉兴学院从事法学教学和行政、党务工作。浙江省法学会常务理事，浙江省法学会 WTO 研究会副会长，嘉兴市监察学会副会长、第四届嘉兴市仲裁委员会委员和仲裁员、嘉兴市人大法律咨询专家、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嘉兴市人民检察院外聘专家、嘉兴市公安局法律顾问。现任公司独立董

事。

2、监事

唐文荣先生：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本科学历。先后在浙江精化化工有限公司、浙江科禹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工作。2010 年至今在公司担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纺织化学品事业部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胡肖龙先生：中国国籍，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先后在嘉兴市农业科学研究院、浙江科禹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特别助理、监事。

杨玉琴女士：中国国籍，1974 年出生，本科学历，1995 年参加工作，先后在浙江科禹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工作；2012 年至今在公司担任人资行政中心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杨卫东先生：本公司董事、董事长、总裁，主要工作经历见“1、董事”；

王满英女士：本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主要工作经历见“1、董事”；

高军先生：中国国籍，1969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中石油吉化分公司，历任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丙烯酸事业部部长，现任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沈晓炜先生：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硕士、工程师，曾获嘉兴市南湖区优秀团干部，历任浙江卫星丙烯酸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现任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卢卫伟先生：中国国籍，1970 年出生，浙江大学管理系工业管理专业毕业，大学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加西贝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裁。

朱晓东先生：中国国籍，1965 年出生，硕士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就职于中国石化茂名分公司，中国石化乙烯工业公司，中国石化镇海炼化分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

（三）其他人员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员工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13 发行人人员情况表

年龄	人数	职称	人数	学历	人数
50 岁以上	249	初级职称	168	硕士及以上	74
41-50 岁	426	中级职称	60	本科	428
31-40 岁	730	高级职称	31	专科及以下	1,801

30 岁以下	898	-		-	
合计	2,303	合计	259	合计	2,303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经营范围

发行人属化工行业，经营范围为丙烯酸、丙烯酸甲酯、丙烯酸乙酯、丙烯酸正丁酯、丙烯酸异辛酯、丙烯酸及酯类重组分、织物涂层胶（以上产品凭有效的《嘉兴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批准证书》生产）、高吸水性树脂、喷水（汽）织机防水浆料、小雪胶片的生产，不带储存经营（票据贸易）危险化学品（根据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聚丙烯、对羟基苯甲醚、2-辛醇、化工机械设备、零配件、辅材料的批发及其进出口业务、分包装业务。以上商品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

（二）发行人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发行人一直专注于 C3 产业链的发展，打造“丙烷-丙烯-丙烯酸及酯-高分子聚合物”全产业链布局，业务已覆盖丙烯、丙烯酸、丙烯酸酯、丙烯酸酯纺织乳液、高吸水性树脂（SAP）等 10 多个大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是国内首家引进美国 UOP 的丙烷脱氢制丙烯技术的生产企业，现已成为国内最大、全球前五的丙烯酸生产企业、国内最大的聚丙烯酸酯纺织化学品生产企业、国内最大的颜料中间体生产商和中间体合成原料的集中供应商。公司主要产品的用途如下表所示：

表 5-14：发行人主要产品功能与用途

产品种类		生产主体	产品简介及用途
(聚) 丙烯	丙烯	卫星能源	易燃、低毒、不易存储。合成塑料、合成橡胶和合成纤维的基本原料，可生产聚丙烯、丙烯腈、异丙醇、丙酮和环氧丙烷等。用以生产多种重要有机化工原料、生成合成树脂、合成橡胶及多种精细化学品等。
	聚丙烯		由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耐热、耐腐蚀，制品可用蒸汽消毒。具有良好的介电性能和高频绝缘性且不受湿度影响。适于制作一般机械零件、耐腐蚀零件和绝缘零件。
(甲基) 丙烯酸及酯	丙烯酸	卫星石化、平湖石化	重要的有机合成原料及合成树脂单体，是聚合速度非常快的乙烯类单体，用于制造丙烯酸酯类。通过均聚或共聚制备高聚物，用于涂料、粘合剂、固体树脂、模塑料以及聚丙烯酸盐类等。
	丙烯酸甲酯		作为有机合成中间体，也是合成高分子聚合物的单体，用于橡胶、医药、皮革、造纸、粘合剂等。
	丙烯酸乙酯		高分子合成材料单体，用于制造涂料、粘合剂、皮革加工处理剂、纺织助剂、油漆添加剂等。与

		<p>乙烯的共聚物是一种热熔性粘合剂；与 5% 氯乙基乙烯基醚的共聚物是一种耐油、耐热性能良好的合成橡胶，某些情况下可代替丁腈橡胶。</p>
	丙烯酸丁酯	<p>用作有机合成中间体、粘合剂、乳化剂、涂料。烯酸及其酯类在工业上得到广泛应用。在使用过程中，往往将丙烯酸酯类聚合成聚合物或共聚物。丙烯酸丁酯（以及甲酯、乙酯、2-乙基己酯）属于软单体，可以与各种硬单体如甲基丙烯酸甲酯、苯乙烯、丙烯腈、乙酸乙烯等，及官能性单体如（甲基）丙烯酸羟乙酯、羟丙酯、缩水甘油酯、（甲基）丙烯酰胺及基衍生物等进行共聚、交联、接枝等，作成 200-700 多种丙烯酸类树脂产品（主要是乳液型，溶剂型及水溶型的），广泛用作涂料、胶粘剂、腈纶纤维改性、塑料改性、纤维及织物加工、纸张处理剂、皮革加工以及丙烯酸类橡胶等许多方面。</p>
	丙烯酸异辛酯	<p>1、用于制造涂料、粘合剂、纤维和织物改性、加工助剂，皮革加工助剂等。用作聚合单体，用于软性聚合物，在共聚物中起内增塑作用。还用作溶剂。</p> <p>2、主要用作制造丙烯酸酯溶剂型和乳液型压敏胶的软单体。还用作生产便条本用微球型压敏胶的主单体。也用于制造涂料、塑料改性剂、造纸及皮革加工助剂、织物整理剂等产品。</p> <p>3、用于合成纤维织物加工，以及作胶粘剂（抗创压敏胶）。</p>
	甲基丙烯酸	<p>用于制造有机玻璃、离子交换树脂和其他树脂、涂料、塑料、粘合剂、润滑剂、印染助剂、木材和软木的浸润剂、纸张上光剂、绝缘材料、混凝土助剂、聚羧酸系减水剂等。</p>
高分子乳液	纺织浆料	<p>系丙烯酸酯类共聚物，广泛应用于各类涤纶长丝、加工丝、复合丝、异形丝、锦纶丝及其他疏水纤维之上浆。</p>
	织物涂层胶/胶片	<p>本系列产品主成份为聚丙烯酸酯树脂（溶液），具有特殊的官能团结构，适用于各类织物涂层及织物与 PVC 压延之粘合。</p>
	水性胶	<p>本系列产品具有自交联特性，属阴/非离子型，广泛适用于各类服装面料、里料等织物涂层整理。</p>
	植绒胶	<p>本系列产品具有自交联、自增稠特性，属阴/非离子型，广泛应用于各类服装面料、家纺装饰材料等的喷涂植绒。</p>

高吸水性树脂 (SAP)	聚丙烯酸树脂	卫星新材料	一种新型功能高分子材料, 产品主要应用于卫生用品 (纸尿裤、卫生巾、宠物垫片等)、农业保水、医疗卫生、橡胶膨胀、防洪工程等行业。
颜料中间体	2B 油	友联化学	主要作为中间体用于有机合成工业中, 也可用它制得颜料、涂料及农药中间体。
	2B 酸 (钠盐)		一种有机颜料中间体, 可合成耐晒大红 BBN、永固红 F5R、耐晒红 BBS、永固红 2BL、耐晒红 MGP 等。
	4B 酸		是合成多种颜料及活性染料的重要中间体。
双氧水	过氧化氢	平湖石化	用作生产过硼酸钠、过碳酸钠、过氧乙酸、亚氯酸钠、过氧化硫脲等的原料, 酒石酸、维生素等的氧化剂。

注: 织物涂层胶/胶片、水性胶合称为涂层胶。

公司生产丙烯主要用于加工成丙烯酸和聚丙烯, 其余部分对外销售; 公司生产的聚丙烯全部对外销售; 公司生产的丙烯酸主要用于进一步加工丙烯酸酯, 少量提纯为高纯度丙烯酸, 进一步加工成 SAP, 其余部分对外销售; 丙烯酸酯是公司主要的外销产品, 部分用作下游纺织浆料、涂层胶和植绒胶的生产原料; 高纯度丙烯酸生产的 SAP 产品全部对外销售。公司产品由此构建了一个较完善的丙烯酸及酯产品价值链。友联化学生产的 2B 油主要用于自产 2B 酸 (钠盐), 其余部分以产品形式直接出售。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 (聚) 丙烯、丙烯酸及酯、下游高分子乳液、颜料中间体、SAP 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发行人产品主要应用于成人/婴儿纸尿裤、高性能环保涂料、胶粘剂/胶粘带、纺织、造纸、水处理等下游领域, 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等体系认证, 是嘉兴市南湖区十强工业龙头企业、全国丙烯酸 (酯) 行业联合会会员、嘉兴市南湖区化工协会理事单位, 入选 2017 年中国石油和化工企业 500 强。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取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安全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经营许可资质文件以及环境、质量、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主要的资质许可文件如下:

表 5-15: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要经营许可资质文件

单位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内容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许可证	(ZJ) WH安许证字〔2016〕-F-1117	年产: 丙烯酸160,825吨、丙烯酸甲酯10,271吨、丙烯酸乙酯45,407吨、丙烯酸丁酯81,277吨、丙烯酸辛酯20,498吨、丙烯酸聚酯聚合物黏胶剂 (织物图层胶) 10,000吨、氮 (压缩的) 5,130吨、甲苯 (回收) 5,000吨、甲醇 (回收) 1,296吨、乙醇 (回收) 11,214吨、丁醇 (回收) 15,600吨。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浙) XK13-014-00015	危险化学品有机产品(1类):工业有机酸、酐、酯 (1)工业用丙烯酸(精丙烯酸型、丙烯酸型:优等品)(生产) (2)工业丙烯酸甲酯(优等品)(生产) (3)工业丙烯酸乙酯(优等品)(生产) (4)工业丙烯酸正丁酯(优等品)(生产) (5)工业丙烯酸2-乙基乙酯(优等品)(生产)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南行审安监 〔2017〕B0101号	不带储存经营(票据贸易):甲苯(毒)、丙烷、丙烯、乙醇[无水]、正丁醇、2-甲基-1-丙醇、1,4-苯二酚,甲醇、正丁烷、苯乙烯[稳定的]、甲基磺酸、对甲苯磺酸、过二硫酸铵、过硫酸钠、氢氧化钠溶液[含量>=30%]、水合肼[含肼<=64%]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330412056	登记品种:丙烯酸[稳定的]、丙烯酸甲酯[稳定的]、丙烯酸乙酯[稳定的]等
	浙江省排污许可证	浙FN2016A0147	-
浙江友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许可证	(ZJ)WH安许证字 〔2017〕-F-0212	年产:2B油(5-氯-2-甲基苯胺)10,000吨、对甲苯胺(副产)2,424吨、氯气(中间产品)1,070吨、盐酸(副产品)15,950吨、1,2,4-三氯苯(溶剂回收)12,516吨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许可证	(ZJ)WH安许证字 〔2018〕-F-2284	年产:丙烯45万吨、重组分(正丁烷10%、异丁烷50%、芳烃13%、丁烯7%、丙烷20%)8,000吨、氢1,000吨、氮(压缩的)4000Nm ³ /h 年回收:丙烯9,376吨
平湖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生产许可证	(ZJ)WH安许证字 〔2018〕-F-2283	年产:丙烯酸(稳定的)32万吨(其中精制丙烯酸20万吨)、丙烯酸丁酯(稳定的)30万吨、氮(压缩的)1500Nm ³ /h;年回收:甲苯11,000吨

(三) 发行人营业收入情况分析

经过多年发展,发行人目前已形成了以丙烷为原料到丙烯酸,并深加工成为高分子材料的全产业链,截至2019年3月末,公司拥有丙烯90万吨/年、聚丙烯30万吨/年、丙烯酸48万吨/年、丙烯酸酯类45万吨/年、高分子乳液21万吨/年、高吸水性树脂(SAP)9万吨/年、颜料中间体2.1万吨/年和双氧水22万吨/年的生产能力。

从行业分类看,发行人收入构成主要来源于化学品生产行业收入和化学品运

输服务行业收入，其中报告期内化学品生产行业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平均在 90% 以上；2017 年，发行人将原子公司浙江卫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不再有化学品运输业务收入。从产品分类看，发行人收入来源主要来源于（聚）丙烯、（甲基）丙烯酸及酯、高分子乳液、高吸水性树脂（SAP）和颜料中间体销售收入，其中丙烯和丙烯酸及酯的销售收入合计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75% 以上。

1、营业收入

整体来看，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为丙烯、丙烯酸及酯等化学品生产，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丙烯和丙烯酸及酯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整体呈现增长态势。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535,464.20 万元、818,791.86 万元和 1,002,929.92 万元，呈现逐步上涨态势。2019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0,670.4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18%，保持较快的增长。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 5-16：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聚）丙烯	38,221.13	18.14	249,418.38	24.87	184,161.68	22.49	61,270.97	11.44
（甲基）丙烯酸及酯	134,231.58	63.72	580,587.70	57.89	527,959.07	64.48	399,682.38	74.64
高分子乳液	11,515.94	5.47	53,260.03	5.31	52,097.13	6.36	33,658.24	6.29
高吸水性树脂（SAP）	7,712.64	3.66	34,165.61	3.41	6,290.06	0.77	5,276.27	0.99
颜料中间体	5,696.81	2.70	23,316.00	2.32	12,344.22	1.51	13,413.63	2.51
双氧水	2,905.80	1.38	5,299.49	0.53	-	-	-	-
化学品生产业务收入小计	200,283.91	95.07	946,047.21	94.33	782,852.17	95.61	513,301.49	95.86
化学品运输服务	-	-	-	-	411.01	0.05	939.09	0.1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00,283.91	95.07	946,047.21	94.33	783,263.18	95.66	514,240.58	96.04
其他业务	10,386.50	4.93	56,882.71	5.67	35,528.68	4.34	21,223.62	3.96
营业收入合计	210,670.40	100	1,002,929.92	100	818,791.86	100	535,464.20	100

（1）（聚）丙烯

2016-2018 年，发行人（聚）丙烯收入分别为 61,270.97 万元、184,161.68 万元及 249,418.38 万元，呈逐年快速增长态势，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44%、22.49% 和 24.87%。2017 年同比增长 200.58%，主要系发行人 30 万吨聚丙烯装置产能逐步释放所致；2018 年同比增长 35.43%，主要系发行人（聚）丙烯产品量价齐升所致。2019 年 1-3 月，发行人（聚）丙烯收入为 38,221.1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8.14%。

（2）（甲基）丙烯酸及酯

2016-2018 年，发行人（甲基）丙烯酸及酯收入分别为 399,682.38 万元、527,959.07 万元和 580,587.70 万元，呈逐年增长态势，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4.64%、64.48%和 57.89%。2017 年同比增长 32.09%，主要系行业景气度持续上升，产品价格提升所致；2018 年同比增长 9.97%。2019 年 1-3 月，发行人（甲基）丙烯酸及酯收入为 134,231.5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3.72%。

（3）高分子乳液

2016-2018 年，发行人高分子乳液收入分别为 33,658.24 万元、52,097.13 万元和 53,260.03 万元，呈逐年增长态势，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29%、6.36%和 5.31%。2017 年同比增长 54.78%，主要系市场需求增长，同时发行人积极开拓客户所致；2018 年同比增长 2.23%。2019 年 1-3 月，发行人高分子乳液收入为 11,515.9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47%。

（4）高吸水性树脂（SAP）

2016-2018 年，发行人高吸水性树脂（SAP）收入分别为 5,276.27 万元、6,290.06 万元和 34,165.61 万元，呈逐年增长态势，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99%、0.77%和 3.41%。2017 年同比增长 19.21%；2018 年同比增长 443.17%，主要系发行人高吸水性树脂（SAP）销量大幅提升所致。2019 年 1-3 月，发行人高吸水性树脂（SAP）收入为 7,712.6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66%。

（5）颜料中间体

2016-2018 年，发行人颜料中间体收入分别为 13,413.63 万元、12,344.22 万元和 23,316.00 万元，呈波动态势，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51%、1.51%和 2.32%。2017 年同比减少 7.97%；2018 年同比增长 88.88%，主要系颜料中间体价格大幅提升所致。2019 年 1-3 月，发行人颜料中间体收入为 5,696.8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70%。

（6）双氧水

2016-2018 年，发行人双氧水收入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和 5,299.4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和 0.53%，占比较小。2019 年 1-3 月，发行人双氧水收入为 2,905.8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38%。

2、营业成本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416,719.27 万元、618,211.99 万元和 795,468.26 万元，变动趋势和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2019 年第一季度，公司营业成本 162,607.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87%，并保持较好的利润空间。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成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 5-17：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聚) 丙烯	33,050.36	20.33	212,088.66	26.66	142,288.24	23.02	50,605.39	12.16
(甲基) 丙烯酸及酯	100,571.05	61.86	449,922.01	56.56	399,026.78	64.55	311,478.72	74.84
高分子乳液	7,625.06	4.69	35,300.78	4.44	35,093.67	5.68	21,297.89	5.12
高吸水性树脂 (SAP)	5,914.37	3.64	27,545.98	3.46	6,241.41	1.01	6,053.94	1.45
颜料中间体	2,772.14	1.70	10,849.81	1.36	6,863.96	1.11	7,501.87	1.80
双氧水	2,466.84	1.52	3,822.65	0.48	-	-	-	-
化学品生产业务成本小计	152,399.82	93.72	739,529.87	92.97	589,514.06	95.36	396,937.81	95.38
化学品运输服务	-	-	-	-	314.75	0.05	698.70	0.17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52,399.82	93.72	739,529.87	92.97	589,828.81	95.41	397,636.51	95.54
其他业务	10,207.73	6.28	55,938.39	7.03	28,383.18	4.59	18,542.76	4.46
营业成本合计	162,607.55	100	795,468.26	100	618,211.99	100	416,179.27	100

(1) (聚) 丙烯

2016-2018 年, 发行人 (聚) 丙烯成本分别为 50,605.39 万元、142,288.24 万元及 212,088.66 万元, 呈逐年快速增长态势, 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12.16%、23.02% 和 26.66%。2017 年同比增长 49.06%, 2018 年同比增长 49.06, 主要系同期 (聚) 丙烯收入增长所致。2019 年 1-3 月, 发行人 (聚) 丙烯成本为 33,050.36 万元, 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20.33%。

(2) (甲基) 丙烯酸及酯

2016-2018 年, 发行人 (甲基) 丙烯酸及酯收入分别为 311,478.72 万元、399,026.78 万元和 449,922.01 万元, 呈逐年增长态势,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4.84%、64.55% 和 56.56%。2017 年同比增长 28.11%, 2018 年同比增长 12.75%, 主要系同期成本增长主要系同期 (聚) 丙烯收入增长所致。2019 年 1-3 月, 发行人 (甲基) 丙烯酸及酯成本为 100,571.05 万元, 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61.86%。

(3) 高分子乳液

2016-2018 年, 发行人高分子乳液成本分别为 21,297.89 万元、35,093.67 万元和 35,300.78 万元, 呈逐年增长态势, 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5.12%、5.68% 和 4.44%。2017 年同比增长 64.78%, 2018 年同比增长 0.59%, 发行人高分子乳液成本的增长方向与收入的增长反向一致。2019 年 1-3 月, 发行人高分子乳液成本为 7,625.06 万元, 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4.69%。

(4) 高吸水性树脂 (SAP)

2016-2018 年, 发行人高吸水性树脂 (SAP) 成本分别为 6,053.94 万元、6,241.41 万元和 27,545.98 万元, 呈逐年增长态势, 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1.45%、1.01% 和 3.46%。2017 年同比增长 3.10%, 2018 年同比增长 341.34%, 发行人高吸水性树脂 (SAP) 成本的增长方向与收入的增长反向一致。2019 年 1-3 月, 发行人高吸水性树脂 (SAP) 收入为 5,914.37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3.64%。

(5) 颜料中间体

2016-2018 年，发行人颜料中间体成本分别为 7,501.87 万元、6,863.96 万元和 10,849.81 万元，呈波动态势，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1.80%、1.11%和 1.36%。2017 年同比减少 8.50%，2018 年同比增，58.07%，发行人颜料中间体成本的变化方向与收入的变化反向一致。2019 年 1-3 月，发行人颜料中间体成本为 2,772.14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1.70%。

(6) 双氧水

2016-2018 年，发行人双氧水成本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和 3,822.65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0%、0%和 0.48%，占比较小。2019 年 1-3 月，发行人双氧水收入为 2,466.8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52%。

3、毛利润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116,604.07 万元、193,434.37 万元、206,517.34 万元和 47,884.09 万元，其中报告期内化学品生产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116,363.68 万元、193,338.11 万元、206,517.33 万元和 47,884.09 万元，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情况如下：

表 5-18：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聚) 丙烯	5,170.77	10.76	37,329.72	17.99	41,873.44	20.88	10,665.58	8.94
(甲基) 丙烯酸及酯	33,660.53	70.03	130,665.69	62.98	128,932.29	64.28	88,203.66	73.94
高分子乳液	3,890.88	8.10	17,959.26	8.66	17,003.46	8.48	12,360.35	10.36
高吸水性树脂 (SAP)	1,798.27	3.74	6,619.64	3.19	48.65	0.02	-777.67	-0.65
颜料中间体	2,924.67	6.09	12,466.19	6.01	5,480.26	2.73	5,911.76	4.96
双氧水	438.96	0.91	1,476.84	0.71	-	-	-	-
化学品生产业务毛利润小计	47,884.09	99.63	206,517.34	99.54	193,338.11	96.39	116,363.68	97.55
运输服务业务毛利润	-	-	-	0.00	96.26	0.05	240.39	0.20
主营业务毛利润合计	47,884.09	99.63	206,517.34	99.54	193,434.37	96.44%	116,604.07	97.75
其他业务毛利润	178.77	0.37	944.32	0.46	7,145.50	3.56	2,680.86	2.25
营业利润合计	48,062.85	100	207,461.65	100	200,579.87	100	119,284.92	100

(1) (聚) 丙烯

2016-2018 年，发行人 (聚) 丙烯毛利润分别为 10,665.58 万元、41,873.44 万元及 37,329.72 万元，呈波动态势，占营业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8.94%、20.88%和 17.99%。2017 年同比增长 292.60%，主要系发行人 2017 年 (聚) 丙烯销量及价

格均大幅提升所致；2018 年同比下降 10.85%。2019 年 1-3 月，发行人（聚）丙烯酸毛利润为 5,170.7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0.76%。

（2）（甲基）丙烯酸及酯

2016-2018 年，发行人（甲基）丙烯酸及酯毛利润分别为 88,203.66 万元、128,932.29 万元和 130,665.69 万元，呈逐年增长态势，占营业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73.94%、64.28%和 62.98%。2017 年同比增长 46.18%，主要产品价格提升所致；2018 年同比小幅增长 1.34%。2019 年 1-3 月，发行人（甲基）丙烯酸及酯毛利润为 33,660.53 万元，占营业利润的比重为 70.03%。

（3）高分子乳液

2016-2018 年，发行人高分子乳液毛利润分别为 12,360.35 万元、17,003.46 万元和 17,959.26 万元，呈逐年增长态势，占营业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10.36%、8.48%和 8.66%。2017 年同比增长 37.56%，主要系主要系产品量价齐升所致；2018 年同比增长 5.62%。2019 年 1-3 月，发行人高分子乳液毛利润为 3,890.88 万元，占营业利润的比重为 8.10%。

（4）高吸水性树脂（SAP）

2016-2018 年，发行人高吸水性树脂（SAP）毛利润分别为-777.67 万元、48.65 万元和 6,619.64 万元，呈逐年增长态势，占毛利润的比重分别为-0.65%、0.02%和 3.19%。随着高吸水性树脂（SAP）销量及价格的增长，盈利水平逐步提升。2019 年 1-3 月，发行人高吸水性树脂（SAP）毛利润为 1,798.27 万元。占营业利润的比重为 3.74%。

（5）颜料中间体

2016-2018 年，发行人颜料中间体毛利润分别为 5,911.76 万元、5,480.26 万元和 12,466.19 万元，呈波动态势，占营业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4.96%、2.73%和 6.01%。2017 年同比减少 7.30%；2018 年同比增长 127.47%，主要系颜料中间体价格大幅提升所致。2019 年 1-3 月，发行人颜料中间体毛利润为 2,924.67 万元，占营业利润的比重为 6.09%。

（6）双氧水

2016-2018 年，发行人双氧水毛利润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和 1,476.84 万元，占营业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0%、0%和 0.71%，占比较小。2019 年 1-3 月，发行人双氧水收入为 438.96 万元，占营业利润的比重为 0.91%。

4、毛利率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2.68%、24.70%、21.83%和 23.91%。，其中报告期内化学品生产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67%、24.70%、21.83%和 23.91%，发行人毛利率水平较为稳定。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表 5-19：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单位：%

类别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聚) 丙烯	13.53	14.97	22.74	17.41
(甲基) 丙烯酸及酯	25.08	22.51	24.42	22.07
高分子乳液	33.79	33.72	32.64	36.72
高吸水性树脂 (SAP)	23.32	19.38	0.77	-14.74
颜料中间体	51.34	53.47	44.40	44.07
双氧水	15.11	27.87	-	-
化学品生产业务毛利率	23.91	21.83	24.70	22.67
化学品运输服务业务毛利率	-	-	23.42	25.60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23.91	21.83	24.70	22.68
其他业务毛利率	0.08	1.66	20.11	12.63
营业综合毛利率	22.81	20.69	24.50	22.28

(1) (聚) 丙烯

2016-2018 年, 发行人 (聚) 丙烯毛利率分别为 17.41%、22.74%和 14.97%。2017 年同比增长 5.33%, 主要系发行人原料丙烯与丙烷 (公司平湖基地通过丙烷脱氢制丙烯) 价差回升所致; 2018 年同比下降 7.77%, 主要系原材料成本上涨所致。2019 年 1-3 月, 发行人 (聚) 丙烯毛毛利率为 13.53%。

(2) (甲基) 丙烯酸及酯

2016-2018 年, 发行人 (甲基) 丙烯酸及酯毛利率分别为 22.07%、24.42%和 22.51%, (甲基) 丙烯酸及酯毛利率水平较为稳定。2019 年 1-3 月, 发行人 (甲基) 丙烯酸及酯毛利率为 25.08%。

(3) 高分子乳液

2016-2018 年, 发行人高分子乳液毛利率分别为 36.72%、32.64%和 33.72%, 高分子乳液毛利率较为稳定且维持较高水平。2019 年 1-3 月, 发行人高分子乳液毛利率为 33.79%。

(4) 高吸水性树脂 (SAP)

2016-2018 年, 发行人高吸水性树脂 (SAP) 毛利率分别为-14.74%、0.77%和 19.38%, 受高吸水性树脂 (SAP) 价格提升影响, 毛利率水平快速增长。2019 年 1-3 月, 发行人高吸水性树脂 (SAP) 毛利率为 23.32%。

(5) 颜料中间体

2016-2018 年, 发行人颜料中间体毛利率分别为 44.07%、44.40%和 53.47%, 颜料中间体毛利率维持较高水平。2019 年 1-3 月, 发行人颜料中间体毛利率为 51.34%。

(6) 双氧水

2016-2018 年, 发行人双氧水毛利率分别为 0%、0%和 27.87%, 双氧水业务毛利率水平较高。2019 年 1-3 月, 发行人双氧水毛利率为 15.11%。

(四) 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1、原材料采购情况

(1) 采购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之间已形成一定的上下游产业链关系。公司生产丙烯主要用于加工成丙烯酸和聚丙烯，其余部分对外销售；公司生产的聚丙烯全部对外销售；公司生产的丙烯酸主要用于进一步加工丙烯酸酯，少量提纯为高纯度丙烯酸，进一步加工成 SAP，其余部分对外销售；丙烯酸酯是公司主要的外销产品，部分用作下游纺织浆料、涂层胶和植绒胶的生产原料；高纯度丙烯酸生产的 SAP 产品全部对外销售。公司产品由此构建了一个较完善的丙烯酸及酯产品价值链。友联化学生产的 2B 油主要用于自产 2B 酸（钠盐），其余部分以产品形式直接出售。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的供应情况如下：

表 5-20：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的供应情况

原材料	对应的公司产品	来源
丙烷	丙烯	对外采购
丙烯	丙烯及丙烯酸	公司自产，不足时对外采购
正丁醇	丙烯酸丁酯	对外采购
乙醇	丙烯酸乙酯	对外采购
甲醇	丙烯酸甲酯	对外采购
异辛醇	丙烯酸异辛酯	对外采购
丙烯酸	丙烯酸酯	公司自产，不足时对外采购
	SAP	
丙烯酸酯	纺织浆料	公司自产，不足时对外采购
	涂层胶	
	植绒胶	
对硝基甲苯	2B 油	对外采购
2B 油	2B 酸	公司自产
对甲苯胺	4B 酸	对外采购

公司主要对外采购的原材料为丙烷、丙烯、正丁醇和辛醇，其中丙烷主要从 SK 等公司采购，丙烯主要从国内东华能源、宁波海越、韩国 SK 集团、日本丸红商社等公司采购，正丁醇和辛醇主要由国内聊城煤武、江苏华昌、中石油等公司提供。公司已经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供应和主要供应商均保持稳定。

表 5-21：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丙烷	73,307.49	39.75	212,710.84	29.15	184,449.37	29.78	121,544.77	31.47
丙烯	26,539.00	14.39	236,492.79	32.41	166,140.82	26.82	54,806.30	14.19
正丁醇	38,920.15	21.11	145,999.38	20.01	124,197.60	20.05	98,859.04	25.59

乙醇	2,772.46	1.50	11,654.13	1.60	11,421.52	1.84	8,982.58	2.33
其他	42,867.21	23.25	122,905.81	16.84	133,213.02	21.51	102,074.08	26.43
采购总额合计	184,406.30	100	729,762.95	100	619,422.33	100	386,266.77	100

(2) 原材料采购流程及结算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流程为：公司每年年底制订下一年度的生产计划，采购部门据此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生产部门根据月度生产计划和库存情况提出下月物资需求计划，经部门经理、采购中心、财务中心、总裁按规定流程确认或备案后，由采购中心具体负责执行。计划外急需物资的采购需要按临时请购程序处理。由于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一般属于大宗交易，公司建立了专业团队对其市场和价格趋势进行跟踪分析，为采购决策提供建议。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丙烷、丙烯、正丁醇和乙醇均为大宗基础化工原料，采用集中采购的管控模式。主要分为“合约+现货”的战略采购方式，合约采取供需双方约定的公式计算原料价格，现货采购则是根据采购时点的市场价格进行结算；总量约定、分批交付的方式，即约定年度采购框架+每月协商供应量/定量供应+公式化定价/逐笔议价；其余部分采用现货采购，交易价格和交易数量根据市场状况决定。丙烷年用量可达几十万吨且以进口为主，一般采用“合约+现货”的采购方式；丙烯、正丁醇的采购一般采用总量约定、分批交付的方式；乙醇等其他原料一般采用现货采购方式。境外采购一般采用信用证方式支付，国内则主要采用现款、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占比约为 54%和 46%，具体交货方式包括先款后货、现款现货和先货后款三种，因采购的原料而异。

(3) 供应商采购集中度情况

公司制定了《合格供方评价选择和控制准则》，持续关注供应商的实力、信誉和服务质量，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着良好和稳定的合作关系，其中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表 5-22：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9 年 1-3 月	供应商 1	丙烷	47,833.83	25.94
	供应商 2	丙烷	23,786.00	12.90
	供应商 3	丁、辛醇	15,169.83	8.23
	供应商 4	丙烯	14,935.73	8.10
	供应商 5	丙烯	13,439.71	7.28
	小计			115,165.09
2018 年	供应商 1	丙烷	139,508.30	19.12

	供应商 2	丙烷	65,503.55	8.98
	供应商 3	丙烯	51,982.03	7.12
	供应商 4	丁、辛醇	38,276.79	5.25
	供应商 5	丙烯	34,317.94	4.70
	小计		329,588.61	45.16
2017 年	供应商 1	丙烷	176,103.77	28.43
	供应商 2	丙烯	32,365.76	5.23
	供应商 3	丙烯	24,528.36	3.96
	供应商 4	丁醇	22,657.56	3.66
	供应商 5	丁醇	18,967.05	3.06
	小计		274,622.51	44.34
2016 年	供应商 1	丙烷	62,333.14	16.14
	供应商 2	丙烷	23,253.54	6.02
	供应商 3	丁醇	19,463.65	5.04
	供应商 4	丙烷	15,095.79	3.91
	供应商 5	丁醇	11,667.76	3.02
	小计		131,813.88	34.13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34.13%、44.34%、45.16%和62.45%，呈逐年上升的趋势，整体的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但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3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由于化工企业大宗化工产品的采购、生产、销售有较强的计划性和稳定性，为了保证原料供应和产品销售的平稳，化工行业上下游企业之间一般会形成互利共赢的合作关系，因此公司整体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2、生产情况

发行人目前已形成了从以丙烷为原料到丙烯酸，并深加工成为高分子材料的全产业链，截至2019年3月末，公司拥有丙烯90万吨/年、聚丙烯30万吨/年、丙烯酸48万吨/年、丙烯酸酯类45万吨/年、高分子乳液21万吨/年、颜料中间体2.1万吨/年、高吸水性树脂（SAP）9万吨/年和双氧水22万吨/年的生产能力，公司的全产业链流程如下图所示：

图 5-3：发行人全产业链流程图



(1) 生产模式

公司丙烯产品主要采取“以产定销”的方式组织生产，以“安、稳、长、满、优”为原则，用规模化、自动化的生产装置 24 小时连续生产。除正常停车检修和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外，公司会控制丙烯装置高负荷运行。聚丙烯产品则根据市场情况和丙烯装置运营情况，以利润最大化为目标，采用经济运行模式做到产销平衡。

公司丙烯酸及酯产品也主要采取“以产定销”的方式组织生产，以“安、稳、长、满、优”为原则，采用规模化、自动化的生产装置 24 小时连续生产，其中丙烯酸乙酯和甲酯能够共线生产。除正常停车检修、市场因素和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外，其余时间丙烯酸及酯生产装置保持高负荷运行状态。

公司高分子乳液和颜料中间体产品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采用“以销定产”和“以产定销”相结合的方式组织生产。公司的高分子乳液和颜料中间体采用 DCS 自动控制、半连续化的生产方式，内部部分细分产品可以共线生产。

公司生产拥有装备优势和生产技术优势，装置利用率高、运行稳定，产品收率也高、质量好、性能稳定。公司一般在年底根据产能、设备状况和销售计划制定下一年度的生产计划，各工厂根据年度生产计划和月销售计划，以及计划期内的生产状况和设备状况确定月生产计划，报总裁审批后执行。

(2)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和工艺流程

① 丙烯

发行人丙烯项目为国内首套引进美国 UOP 丙烷脱氢制丙烯技术的生产装置，2014 年 9 月，公司年产 45 万吨丙烷脱氢制丙烯项目正式投产。丙烯业务为发行人完善丙烯酸及酯产业链的重要举措，丙烯生产由位于平湖生产基地的发行人子公司卫星能源负责，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公司丙烯产能为 90 万吨/年。

丙烷脱氢主要反应原理是丙烷在催化剂作用下发生脱氢反应，再经过分离和精馏得到产品丙烯。同时在高温条件下，部分丙烷发生裂解生成甲烷、乙烯等副产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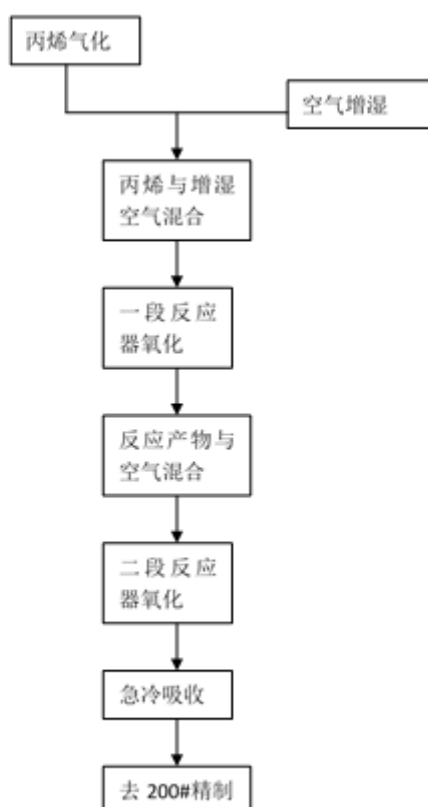
② 丙烯酸

发行人为目前国内产量最大、全球前五的丙烯酸生产企业。现有年产 48 万吨丙烯酸装置、年产 24 万吨高纯丙烯酸装置以及年产 45 万吨丙烯酸酯装置。其中

卫星石化本部拥有年产 16 万吨丙烯酸、4 万吨高纯丙烯酸及 15 万吨丙烯酸酯装置；发行人子公司平湖石化拥有 32 万吨丙烯酸、20 万吨高纯丙烯酸及 30 万吨丙烯酸酯装置。

公司的丙烯酸生产采用两步法，即丙烯和空气混合后在丙烯酸氧化催化剂的作用下，第一步丙烯氧化生成丙烯醛；第二步将丙烯醛进一步氧化成丙烯酸。丙烯酸气体在急冷塔中被水吸收成丙烯酸水溶液从塔底排出，并通过分馏塔进行提纯，塔顶脱出的甲苯经泵进入甲苯回流罐，在塔底将水和副产的醋酸直接脱出。具体流程详见下图：

图 5-4：丙烯酸的生产工艺流程



③丙烯酸甲/乙酯

甲醇和丙烯酸在催化剂作用下进行酯化反应生成粗丙烯酸甲酯。酯化反应后的物料先通过分馏塔分离过量丙烯酸回用，再经分馏、萃取、脱轻和精馏等工序回收对粗品进行精制，即为成品。丙烯酸乙酯可以与丙烯酸甲酯共线生产，切换运行，两者的生产工艺基本相同。

④丙烯酸丁酯

丙烯酸和正丁醇进入第一级酯化反应器和第二级酯化反应器，在催化剂的作用下进行连续酯化反应合成丙烯酸丁酯，含产品和催化剂的混合物经过催化剂回收塔、洗涤塔、醇回收塔回收相应物料后，进入酯精制塔进行蒸馏得到最终产品。

⑤丙烯酸异辛酯

丙烯酸和异辛醇进入第一级酯化反应器和第二级酯化反应器，在催化剂的作用下进行连续酯化反应合成丙烯酸异辛酯，含产品和催化剂的混合物经过催化剂回收塔、洗涤塔、醇回收塔回收相应物料后，进入酯精制塔进行蒸馏得到最终产品。

⑥ 纺织浆料

原料在混料釜内混合后搅拌均匀，由真空将料一部分移入滴加槽，一部分移入聚合釜内。聚合釜内预加分散悬液进行聚合生成丙烯酸酯浆料，聚合后的物料移入中和釜进行中和，冷却至 50℃ 分析合格后出料，过滤后装罐。

⑦ 涂层胶

原料在混料釜内混合，搅拌均匀后由真空将料移入聚合釜内。聚合釜内预加悬浮液，进行悬浮聚合后，冷却至 40℃ 出料。料液经过分离、漂洗过滤后进入烘房干燥，即为成品小雪胶片。胶片整理产生的边角料或外形不合格的胶片送至溶胶工段，用甲苯溶解后，成为涂层胶。

⑧ 2B 油

对硝基甲苯经氯代反应生成 2 氯-4 硝基甲苯，再经二硫化钠还原得到 2B 油，再加水漂洗、油水分离，上层的漂洗废水回用于硫化钠溶解，下层的油相经过过滤即得到粗品 2B 油。粗品 2B 油加入精馏釜中减压精馏，得到精品 2B 油。

⑨ 2B 酸（钠盐）

将 2B 油磺化后的产物进行水解、活性炭脱色、过滤分离，料液部分经酸析使 2B 酸饱和结晶析出，然后分离、漂洗、脱水得到湿 2B 酸，经干燥破碎即为成品 2B 酸；其余物料经冷却、压滤得到湿钠盐，最后经干燥造粒后即为成品 2B 酸钠盐。

⑩ 4B 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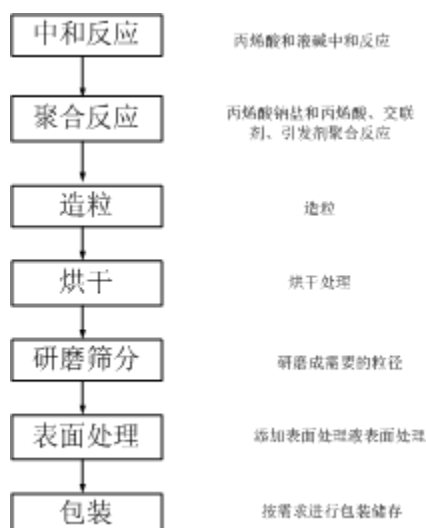
对甲苯胺在热水槽预热溶解后泵入磺化釜发生磺化反应，蒸汽加热使釜内物料溶解完全后放入烘焙釜蒸干得到粗品 4B 酸。粗品 4B 酸加入水和液碱进行水解后活性炭脱色过滤。滤液经酸析、压滤后用压缩空气吹干得 4B 酸湿品，最后送入造粒机造粒，再经沸腾干燥机干燥后通过粉碎机粉碎即得到成品。

⑪ 高吸水性树脂（SAP）

公司于 2009 年开始进行高吸水性树脂的研发，自主开发 SAP 生产工艺，是目前国内唯一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SAP 连续化生产专利企业。2013 年，公司 SAP 项目建成投产。截止 2019 年 3 月末，公司拥有 3 条 SAP 生产线，产能 9 万吨/年。SAP 三期 6 万吨/年新产能已经建成，正在调试过程中。

目前 SAP 的主流生产工艺主要有三种：带式聚合工艺、釜式聚合工艺以及反相悬浮聚合工艺。公司目前的 3 条生产线均采用带式聚合工艺，SAP 三期 6 万吨/年新产能为釜式聚合工艺生产线，反相悬浮聚合工艺产品正在中试开发。届时将打破国外先进技术在国内的垄断地位，成为全球唯一掌握 SAP 三种主流工艺的生产商，满足更多客户的需求。高吸水性树脂的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图 5-5：高吸水性树脂（SAP）的生产工艺流程



(3) 主要产品的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

表 5-23：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要产品产能情况

单位：万吨、%

产品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丙烯	90.00	45.00	45.00	45.00
聚丙烯	30.00	30.00	30.00	5.00
丙烯酸	48.00	48.00	48.00	48.00
丙烯酸及酯类	45.00	45.00	45.00	45.00
高分子乳液	21.00	21.00	21.00	21.00
SAP	9.00	9.00	3.00	3.00
颜料中间体	2.10	2.10	2.10	2.10
双氧水	22.00	22.00	-	-

发行人目前在建年产 36 万吨丙烯酸及 36 万吨酯，项目建成后，公司丙烯酸、丙烯酸酯产能将分别达到 84 万吨和 81 万吨，与 PDH 二期及 SAP 三期相协同；同时副产氢利用年产 22 万吨双氧水技改项目已完工投产，可以有效消化 PDH 产生的废氢。扩建的丙烯酸及酯生产装置采用自主研发的新工艺，将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

发行人是国内丙烯酸行业最大的生产商之一，国内主要竞争对手为扬子巴斯夫、宁波台塑与万华化学。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公司丙烯酸产能为 48 万吨，居行业第一位。近几年，公司丙烯酸及酯产能持续增长，高分子乳液产能保持稳定，整体产能利用率保持较高水平。

3、产品销售情况

从销售区域看，公司产品销售以国内为主，下游客户集中在华东和华南地区，如浙江、江苏、广东、福建、山东、上海等地区，销量占比在 70%以上，具有较强

的区域优势。上述地区纺织服装、建筑涂料、胶带（压敏胶）等丙烯酸及酯行业下游产业发达，对公司产品的整体需求量较为稳定，使公司产销率保持较高水平。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外销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7.80%、11.57%、8.00% 和 7.20%，总体占比较小，出口地区主要为欧洲、东南亚、南美等地区。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境内外销售情况如下：

表 5-24：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产品境内外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市场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国内市场	195,565.0162	92.80	922,726.07	92.00	724,094.62	88.43	493,682.15	92.20
国外市场	15,105.38649	7.20	80,203.84	8.00	94,697.24	11.57	41,782.05	7.80
合计	210,670.4026	100	1,002,929.92	100	818,791.86	100	535,464.20	100

（1）销售模式

在销售模式方面，公司大部分产品均通过公司销售部门直接和客户签订合同进行销售，仅有少量产品通过经销商销售。公司营销中心按职能设立业务部门、市场部和售后服务部，业务部门包括丙烯酸及酯、高分子乳液、颜料中间体、SAP 等产品销售部门，福建省办事处和外贸部；市场部负责市场调研和市场信息的收集；售后服务部负责对客户进行跟踪调查并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营销中心总经理负责营销中心的日常管理事务，对公司总裁负责。

公司丙烯与聚丙烯采取“以产定销”的销售模式，价格随行就市，主要根据接受订单时公司在公司微信公众号上的公开报价，同时参考其他主要生产商的报价和即时市场行情，协商确定销售价格。丙烯与聚丙烯属大宗化学品，其市场价格较为透明，各主要生产商的产品报价和市场信息在卓创资讯网、隆众资讯网、安迅思等专业网站上均有定期公布。

国内丙烯酸及酯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需求旺盛，公司与其他行业企业一样主要采取“以产定销”的销售模式。公司丙烯酸及酯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方式。直销模式下公司与主要客户约定一定期间内框架性的供货总量，价格随行就市，下单时现款现货或预先支付部分货款，发货前结清款项。经销方式主要是针对较为零散的下游行业客户群，公司先将产品卖给经销商，由经销商对其销售。

高分子乳液、颜料中间体和甲基丙烯酸在各自行业内拥有较高的市场认知度和信誉度，公司具有品牌优势和较大的产品定价权。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制定利润导向或市场占有率导向的市场战略，采取“以销定产”和“以产定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高分子乳液产品全部采用直销方式，颜料中间体和甲基丙烯酸产品则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与客户直接就产品销售事项达成协议，价格随行就市。

公司对通过授信评估的优质客户给予相应的授信额度，每月核对其截至上月底的应收款余额，循环授信，年末结清货款。

公司国外市场销售模式与国内市场销售一致，主要出口地区包括美国、南美、欧洲、东南亚等。

(2) 销售价格

公司丙烯、聚丙烯、丙烯酸及酯的销售价格随行就市，主要根据接受订单时公司在公司微信公众号上的公开报价，同时参考其他主要生产商的报价和即时市场行情，协商确定销售价格。丙烯酸及酯市场透明，各主要生产商的产品报价和市场信息在安迅思、卓创资讯网等专业网站上均有披露。

高分子乳液、甲基丙烯酸和颜料中间体的销售价格也是随行就市，公司接受订单时提出报价，双方协商确定。该等产品单笔订单相对较小、交易频繁，市场信息也比较透明，主要生产商的价格信息市场传递及时、充分，经销商在网上也有公开报价。由于公司拥有较高的市场认知度和较大的品牌优势，产品价格一般会稍高于市场平均价格。高分子乳液、甲基丙烯酸和颜料中间体行业的市场供求基本保持平衡，产品价格主要受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

SAP 产品采用直销模式，即由专门的营销部门销售人员直接向纸尿裤等卫生用品生产企业进行销售。销售价格一般根据其用量和规模来确定，品牌客户具有较大的用量和规模，一般采取长期合作的方式，签订固定期限的合约，与丙烯价格挂钩来确定高吸水性树脂的价格计算公式。用量及规模偏小的客户一般采取随行就市的价格及时结算。

表 5-25：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要产品对外销量情况

单位：吨

产品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聚) 丙烯	54,452	314,810	264,034	123,105
(甲基) 丙烯酸及酯	158,009	678,953	656,435	658,473
高分子乳液	27,043	127,175	125,229	104,606
SAP	8,906	39,503	8,379	8,539
颜料中间体	2,355	8,158	10,692	11,533
双氧水	36,014	57,165	-	-

(3) 销售结算模式

公司丙烯、聚丙烯、丙烯酸及酯销售结算方式：下单时现款现货或预先支付部分货款，发货前结清款项。

高分子乳液、颜料中间体和甲基丙烯酸销售结算方式：与客户直接就产品销售事项达成协议，价格随行就市。公司对通过授信评估的优质客户给予相应的授信额度，每月核对其截至上月底的应收款余额，循环授信，年末结清货款。

SAP 销售结算方式：与大客户签订固定期限的合约，与丙烯价格挂钩来确定高

吸水性树脂的价格计算公式。用量及规模偏小的客户一般采取随行就市的价格及时结算。

(54) 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公司丙烯主要用于生产丙烯酸和聚丙烯，其余部分对外销售；公司聚丙烯全部对外销售，客户主要集中在汽车工业、工程塑料、日用品、环保材料等下游行业；公司丙烯酸几乎全部用于自用生产丙烯酸酯；丙烯酸酯除自用于生产高分子乳液外，客户主要集中在纺织用高分子乳液、建筑涂料、防水材料、胶粘剂等高分子材料行业，也包括三大雅精细化学品（南通）有限公司、常熟市金丰化工有限公司等行业内企业；公司 SAP 产品主要客户为国内外主流纸尿裤企业，如福建恒安、婴舒宝、倍康等品牌。从公司下游行业结构看，胶粘剂及胶粘带行业占比约为 40%，建筑涂料及防水材料行业占比约为 35%，纺织行业占比约为 12%。其它下游行业还包括造纸、净水剂、UV 光固化等。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表 5-26：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销售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2019 年 1-3 月	客户 1	丙烯酸及酯	6,371.04	3.02
	客户 2	丙烯酸及酯	6,256.87	2.97
	客户 3	丙烯酸及酯	4,480.19	2.13
	客户 4	聚丙烯	4,133.44	1.96
	客户 5	丙烯酸及酯	4,013.75	1.91
	小计			25,255.29
2018 年	客户 1	聚丙烯	28,988.44	2.89
	客户 2	聚丙烯	27,637.09	2.76
	客户 3	丙烯酸及酯	23,144.97	2.31
	客户 4	丙烯酸及酯	22,609.89	2.25
	客户 5	丙烯酸及酯	16,637.17	1.66
	小计			119,017.56
2017 年	客户 1	丙烯酸及酯	29,837.03	3.64
	客户 2	丙烯酸及酯	22,263.62	2.72
	客户 3	丙烯酸及酯	21,171.87	2.59
	客户 4	聚丙烯	18,702.85	2.28
	客户 5	聚丙烯	16,180.86	1.98
	小计			108,156.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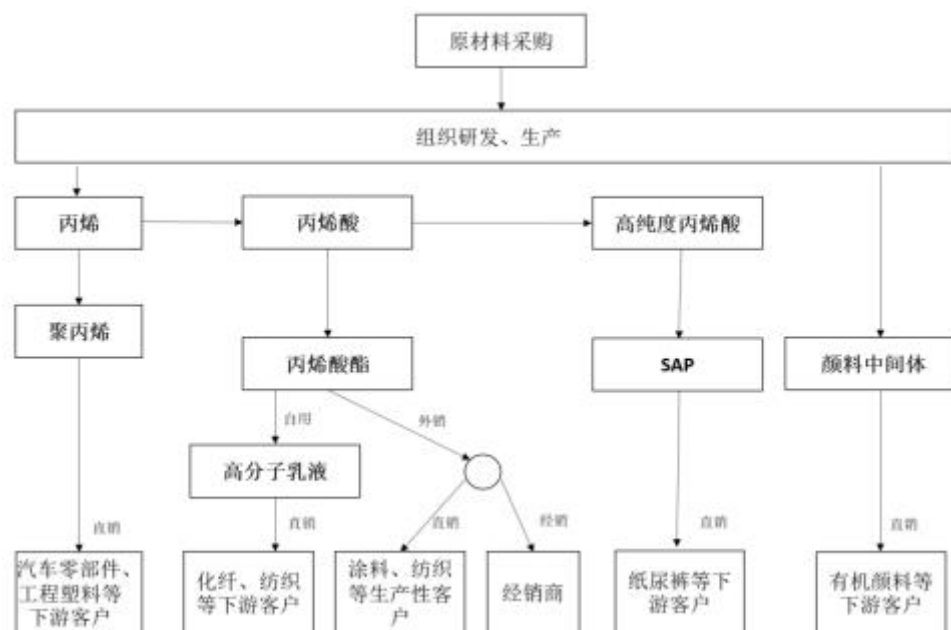
2016 年	客户 1	丙烯酸酯类	14,565.69	2.72
	客户 2	丙烯酸酯类	11,084.69	2.07
	客户 3	丙烯酸酯类	10,559.39	1.97
	客户 4	丙烯酸酯类	9,524.33	1.78
	客户 5	丙烯酸酯类	8,790.60	1.64
	小计			54,524.70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均低于 15%，公司的客户集中度不高。

4、盈利模式

公司是生产型的实体企业，利润主要来源于丙烯、聚丙烯、丙烯酸及酯、下游高分子乳液、颜料中间体和 SAP 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具体盈利模式如下图所示：

图 5-6：公司盈利模式



5、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情况

(1) 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中，丙烯酸、丙烯酸酯、颜料中间体是危险化学品，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废液、固废和噪声。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工作，努力推进清洁生产和安全生产，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制定和执行作为公司的一项战略决策。公司建立了以总裁为首的管理层责任制，负责该体系的策划、方案和实施，并专设安环部负责该体系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安环部全面负责安全、环保监督管理工作，对总裁负责，对口各生产车间的安全环保科。生产车间安全环保科在各事业部领导下开展各自的安全环保及职业卫生

工作，设置安全员、环保员、污水站班长等岗位，负责维护、巡检、监督等日常工作。

为了确保体系有效运行，公司按 PDCA 过程方法、管理的系统方法和贯穿质量、环保和职业健康及安全生产一体化的要求进行策划，并按策划的结果实施过程管理，同时对重要环境因素、重大风险进行控制。

最近三年，公司未曾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也未因违反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过重大处罚。

(2) 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历来重视生产中的环境保护工作，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规，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相关污染物均严格按标准排放，生产过程中的废气、废物、废水、噪声等也都已采取积极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

子公司平湖石化先后因存在环保设施故障导致丙烯酸泄漏进入河道且未立即向平湖市环境保护局报告的行为，厂区东南角有正在建设的 L 形化学品仓库和产品装车站台，但截至 2016 年 9 月 2 日平湖石化未向当局报批上述化学品仓库和产品装车站台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废气排放超标等问题，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收到平环罚字〔2015〕65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文、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收到平环罚字〔2017〕2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文、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收到平环罚字〔2018〕6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平湖石化分别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70,000.00 元、50,000.00 元和 160,000.00 元。平湖石化现已缴纳罚款并整改完毕。

子公司友联化学先后因未按规定设置排放口，污水站回流泵区周围跑冒滴漏，有废水沉积问题，购买易制爆化学品未按规定向公安机关备案行为，危废化学品未按规定存放行为，排放的废水超过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水污染排放标准和指标问题等原因，收到南环罚决字〔2016〕2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嘉南公（治）行罚决定〔2016〕11089 号处罚决定书、南环罚决字行政〔2016〕102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嘉兴市南湖区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告知书和南环罚告字〔2017〕69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并对友联化学分别处以罚款人民币 40,000.00 元、6,000.00 元、50,000.00 元和 708,900.00 元。友联化学现已缴纳罚款并整改完毕。

最近三年及一期，除以上处罚外，公司没有其他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或行政罚款的情况，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6、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以管控治理为抓手，加快完善管理体系。公司聘请国内管理咨询公司针对公司现状实施管控与治理。从组织架构、管理制度、管理流程、工作职责、部门协作等多方面实现公司管理体系的完善，建立健全具有战略性的管控模式与科学性的管理方法。其中要求月度、季度的经营纠偏会议，对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工作，完成年度目标起到重要作用。通过外部产业链的构建，内部管理体制的提升，促使公司成为持续成长并具有竞争力的现代化工企业。

九、发行人在建工程及拟建工程情况

(一) 在建工程

表 5-27：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项目总投资	投资期限	项目进度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累计投资	
						金额	占总预算比例
1	星源科技办公楼	3,698.39	19,000.00	2012.3-2019.12	95.68	18,179.46	95.68
2	年产 12 万吨高吸水性树脂项目	7,853.91	40,000.00	2015.10-2019.9	71.17	28,466.19	71.71
3	卫星能源年产 45 万吨丙烯二期项目	1,561.01	122,151.00	2015.10-2019.1	117.88	143,992.52	117.88
4	卫星能源年增产 15 万吨聚丙烯技术改造项目	6,367.40	7500.00	2018.08-2019.04	84.90	6,367.40	84.90
5	年产 36 万吨丙烯酸及 36 万吨酯和废氢利用年产 22 万吨双氧水技改项目	2,391.94	140,000.00	2017.2-2020.8	15.90	22,253.80	15.90
6	平湖石化公司废液焚烧炉二期工程项目	1,384.18	3,000.00	2018.11-2019.7	46.14	1,384.18	46.14
7	丙烯酸厂技改项目	1,745.32	1975.00	2018.9-2019.5	88.37	1,745.32	88.37
8	商务花园大楼	2,833.09	4,300.00	2018.9-2019.6	65.89	2,833.09	65.89
9	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年产 135 万吨 PE、219 万吨 EOE 和 26 万吨 ACN 联合装置项目	92,471.99	3,350,000.00	2018.1-2022.12	2.76	92,471.99	2.76
10	连云港禾兴石化码头项目	1,030.14	52,902.00	2018.5-2020.7	1.95	1,030.14	1.95

11	零星项目	1,045.63	-	-	-	1,045.63	-
12	工程物资	5,396.46	-	-	-	25949.46	-
	合计	127,779.46	3,644,045.00	-	-	345,719.18	-

1、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年产 135 万吨 PE、219 万吨 EOE 和 26 万吨 ACN 联合装置项目

连云港石化年产 135 万吨 PE、219 万吨 EOE 和 26 万吨 ACN 联合装置项目为公司目前最重要的在建项目，该项目分两阶段建设，第一阶段项目计划投资 183.50 亿元，计划建设期为 2018 年 7 月至 2020 年 10 月，其中 2018 年 8 月土建开工；2020 年 3 月，项目机械交付；2020 年 10 月，装置投料试车，当月月底建成投产。第二阶段项目计划建设投资 151.40 亿元，将根据第一阶段运行情况适时启动，计划建设期为 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10 月，具体启动时间视第一阶段项目运行情况而定。

项目投资方面，总投资 335 亿元，其中建设投资 304.49 亿元，建设期借款利息 16.28 亿元，铺底流动资金 14.23 亿元。该项目分两阶段建设，第一阶段项目计划投资 183.50 亿元，第二阶段项目计划建设投资 151.40 亿元，第二阶段的资金投入将视第一阶段项目运营情况而定。截至 2018 年底已投入 7.11 亿元。

项目资金来源方面，企业自筹 30%，贷款 70%，目前该项目实际募资尚未展开。截至 2018 年底，公司已启动公司债券及中期票据融资计划，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募投项目，预计融资金额各 28.00 亿元，合计 56.00 亿元。此外，针对募投项目，公司已与多家银行达成融资合作，组建银团进行贷款，预计银团融资金额不超过 230 亿元；其中，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农行江苏省分行、工商银行江苏省分行、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交通银行江苏省分行、浦发银行、江苏银行均已出具固定资产贷款意向书、授信意向书或承诺函，合计金额 226 亿元，最终入选银团的银行以实际签约为准。预计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债务负担将显著加重。2019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发布《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预案》，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 亿元，发行数量不超过总股本 20%，全部用于本项目建设。

(二) 拟建工程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无拟建工程。

十、发行人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完善 C3 产业一体化布局，消化吸收引进技术，保持装置稳定、安全、环保、长周期运行；利用上下游产业链联动，降低价格波动风险，增强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同时，公司将加快自主创新，进一步提升成本控制能力，充分发挥从丙烷到丙烯到丙烯酸再到高分子新材料的产业链优势，巩固现有高分子乳液的领导地位，重点做强做大 SAP 产品，着手开发高分子新材料领域。稳妥推进

中国领先的专注于技术与服务的多元化化工企业的发展战略，将公司产业拓展至 C2 产业链，优化业务及产品结构，有望打造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有利于提高公司未来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未来，公司不单要生产满足生活品质提升需要的产品，更要建立对接生活的服务体系，从单纯的制造商成为提供客户解决方案的服务商，实现从制造到服务，从中国到国际的转变。

卫星石化未来 5 年发展目标：贯彻稳健经营策略，在稳步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同时，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平台的优势，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建设 C2 产业链，提升技术创新和研发能力，提高完善生产工艺和技术装备水平，优化产品结构，重点发展丙烯、高分子新材料产品、C2 产业链，强化产业链一体化优势，增强在国内同行业中全产业链产品一体化、采购、成本控制、地域区位等方面的优势地位，成为中国最好的专注技术与服务的多元化化工企业。

十一、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

（一）行业情况

发行人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人经营范围涉及丙烯、丙烯酸、丙烯酸酯、丙烯酸酯纺织乳液、聚丙烯酸钠盐（高吸水性树脂）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覆盖石化行业、基础化工行业与高分子材料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分类，发行人属于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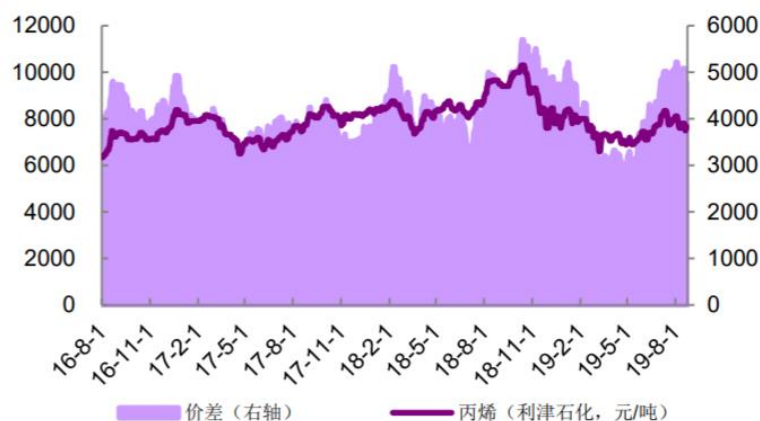
1、丙烯行业

（1）丙烯行业运行概况

丙烯是从石油或天然气等原料中制取的一种衍生物，是三大合成材料的基本原料，主要用于生产聚丙烯、丙烯腈等，可生成合成树脂、合成橡胶、丙烯颜料及多种精细化学品。丙烯行业在化工行业中属于较前端位置，对上游石油、天然气行业及下游应用行业的市场变动较为敏感。

中国是丙烯的消费大国和世界上第一大丙烯进口国。丙烯在我国有着较长的生产历史。但直至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随着石油化工业的快速发展，我国丙烯的生产能力和产量才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在我国丙烯行业中，企业可分为炼厂、煤化工企业、丙烷脱氧技术（PDH）型企业三类。具有代表性的有中石油、中石化下属炼化企业、中海壳牌公司、晋煤集团、卫星石化、海越股份、万华化学、扬子巴斯夫等。

图 5-7：我国丙烯价格及价差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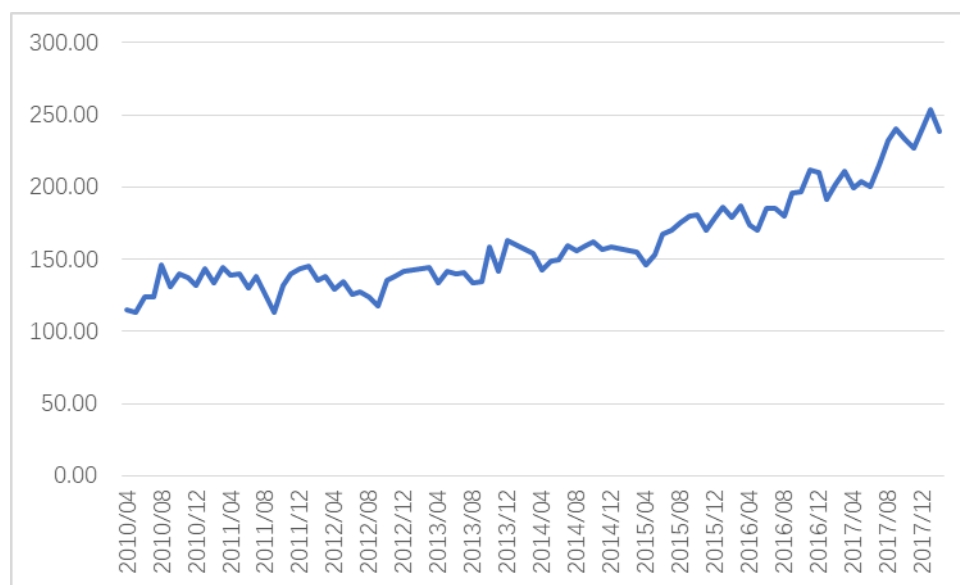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bainfo，光大证券研究所

数据来源：wind

从丙烯的价格看，丙烯市场整体较为平缓，略有上下波动的趋势。丙烯属于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适用的领域广阔，是炼油与化工装置的重要产品。下游产业的快速发展、聚丙烯装置的建设有助于增加对丙烯的需求从而推动丙烯价格的上涨。2013年，丙烯在突破了11,000元/吨的高位后出现了整体的下跌，最低在2015年跌破了4,000元/吨。原油在2015年后开始震荡上涨，英国布伦特原油Dtd价格从近20美元/桶涨至目前的约60美元/桶。上游原料价格的上涨带动了丙烯价格的变动。2016年8月，丙烯价格超过6,000元/吨。后期又有小幅波动，最高价格在10,000元/吨左右。截至2019年8月15日，山东地区市场成交价格7700-7750元/吨。

图 5-8：2010-2018 年我国丙烯月产量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从国内丙烯产能和产量看。2018年，中国丙烯产能为3,483万吨/年，产量达

3,140 万吨，分别比 2017 年增长 5.5%、9.2%；当量消费量为 4,010 万吨，比上年增长 7%。2017 年，中国丙烯产品累计产量为 2,571.73 万吨，同比增长 15.00%，丙烯产品表观消费量为 2,596.57 万吨，同比增长 14.29%，丙烯产品进口量为 319.45 万吨，同比增长 10.05%，出口量为 0.17 万吨，同比增长 3,318.04%，中国丙烯产品对外依存度为 12.30%。目前我国对丙烯的需求量较大，产量和产能增长幅度也较高。产量和产能的较快增长，从我国丙烯的供需来看，一方面是因为国内丙烯资源短缺，产量不能满足需求，丙烯有效产能增长落后于下游衍生物行业需求增长；另一方面，传统的丙烯生产相对垄断，丙烯生产企业的下游配套装置基本上可以消耗掉丙烯产量，国内丙烯流通量不能满足其他下游企业的需求，需求缺口较大。

(2) 丙烯行业发展趋势

从丙烯行业的下游产品来看，聚丙烯仍然是丙烯行业未来最重要的应用方向。聚丙烯（PP）由于其优良的性能和易于机械加工的优点而得到认可和关注，其良好的发展势头和巨大的市场需求推动着聚烯烃行业的发展。2018 年化工类下游产品在丙烯总消耗量中所占比例如下：丁辛醇的占比在 9%左右，环氧丙烷占比 8%，丙烯腈占比 6%，丙烯酸占比 4%，聚丙烯占比 68%。

从国内丙烯行业的市场空间来看，华东地区依然是未来行业的主要发展区域。2018 年，从进口企业注册地来看，进口丙烯最多的省份是浙江省，年度进口丙烯 113.51 万吨，占比达 40%；其次是，福建省占比 17%，进口丙烯达 49.69 万吨；占比第三位的是江苏省，占比与福建省相差不大，在 48.44 万吨。第四名为上海市，占比为 15%。

从丙烯的价格趋势看，丙烯价格仍有一定上涨空间。原因在于国内多家炼厂设备检修或发生事故，部分厂家 PDH 装置降负荷，港口丙烯货源相对有限导致丙烯供应紧张、库存处在低位。丙烯下游产品涨多跌少，业者对丙烯采购积极性好转且挺价意愿增强。环保政策如环保税法的落地、京津冀地区大气污染防治等导致部分企业减产、停产，进一步加剧了丙烯业的供应紧张，带动丙烯价格的上涨。

从丙烯行业的技术选择看，丙烷脱氧技术制造丙烯成为丙烯行业的重要发展方向。原因在于丙烷生产丙烯的流程简短且丙烷价格与石脑油价格、丙烯市场没有直接的关联，可以帮助丙烯衍生物生产商改进原料的成本结构，规避市场价格风险。此外，使用成本较低的丙烷生产丙烯，可以减少运输与储存丙烯的高成本支出，增加企业利润。因此丙烷脱氧技术在我国实现了较大规模的应用，并有望进一步推广。

表 5-28：国内丙烷脱氢装置一览表

单位：万吨

企业名称	产能	工艺技术	投产时间	配套下游
天津渤化	60	Catofin	2013 年 10 月	50 万吨丁辛醇、15 万吨 PO

卫星石化	90	Oleflex	2014 年 8 月	48 万吨丙烯酸、30 万吨 PP
海越股份	60	Catofin	2014 年 9 月	无
绍兴三圆	45	Oleflex	2014 年 9 月	50 万吨 PP
张家港扬子石化	60	Oleflex	2015 年 5 月	40 万吨 PP
万华化学	75	Oleflex	2015 年 8 月	30 万吨丁辛醇、30 万吨丙烯酸、26.4 万吨 PO
河北海伟	50	Catofin	2016 年 7 月	30 万吨 PP
宁波福基石化	66	Oleflex	2016 年 10 月	40 万吨 PP

从行业发展路径看，同外国供应商竞争并挤占其市场份额成为重要的发展方式。2017 年中国丙烯总产量 2,836 万吨，同比上涨 13.6%；实际需求量达 3,211 万吨，同比上涨 5.6%。国内丙烯供需存在着 375 万吨的缺口。在国产丙烯不能满足需求的情况下，进口丙烯对国内丙烯有着重要的补充作用。2017 年我国丙烯进口量 309.88 万吨，较 2016 年进口量增长 6.75%，占全国丙烯总消费量的 9.5%。这种供需缺口形成的丙烯市场空间能形成倒逼机制，促使我国丙烯行业提高自身产品品质、提高产能产量以挤占进口丙烯的市场份额。2019 年上半年，丙烯供需延续近年来持续增长的趋势。其中丙烯产能继续扩张，截至 6 月底，国内丙烯总产能增长至 3,725 万吨，总产量为 1,618.29 万吨。丙烯下游需求也同步扩张，需求量继续增加。当前从表观消费量来看，依然存在丙烯的供需矛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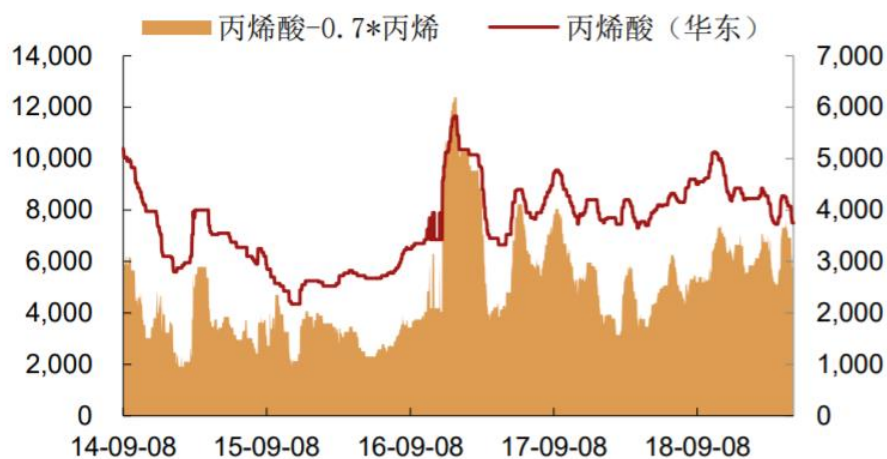
2、丙烯酸行业

(1) 丙烯酸行业运行概况

丙烯酸是重要的有机合成原料和树脂单体，用以制造丙烯酸甲酯、乙酯等丙烯酸酯类。丙烯酸及丙烯酸酯可以均聚及共聚，其聚合物用于合成树脂、胶粘剂、合成橡胶、合成纤维、高吸水性树脂、制药、皮革、纺织、化纤、建材、水处理、石油开采、涂料等工业部门。

丙烯酸行业稳步发展的动力主要来自下游产品需求的逐年增长、原有应用领域的拓宽和新领域的发展。随着生产和技术的发展，产品品种和数量逐年增加，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尤其是在近三十年来，取得了很大的发展，使得丙烯酸行业成为一个增长速度高且具有广阔前景的化学行业。

图 5-9：近年我国丙烯酸价格及价差走势



资料来源：WIND、招商证券

数据来源：wind

近几年，我国丙烯酸行业处于快速扩产、产能从不足转变至趋于过剩的阶段。自 2013 年至 2019 年上半年，丙烯酸华东市场主流价经历了几次周期性的波动，2013 年底至 2015 年跌幅较大。受市场供给、原油价格等多方面的影响，丙烯酸的价格从 2013 年近 15,600 元/吨的最高位跌至 2016 年近 5,100 元/吨的低位。从 2016 年 8 月份开始，丙烯酸价格快速上涨，年底达到两年多来的新高。从全年来看，丙烯酸的年均价格在 6,320 元/吨，相比 2015 年的 6,010 元/吨有 5.2% 的涨幅；而其原料丙烯的年均价却从 2015 年的 6,520 元/吨跌至 2016 年的 6,290 元/吨，跌幅达 3.5%。2017 年行业去产能和控制开工率效果明显，再加上国内外装置意外频发，使得丙烯酸供给侧的情况好转，价格进一步企稳回升并一度触及 11,200 元/吨的高位。此后丙烯酸价格呈现震荡上涨的状态，其向上的长期性趋势已经形成。2018 年 7 月 20 日丙烯酸华东市场主流价报 8,600.00 元/吨，较 2017 年低点 7,300 元/吨上涨 17.81%。

2018 年，由于中东产油国局势尚不明朗，动荡而复杂的地区环境给全球原油市场带来了系统性风险和不确定性。受此影响，原油价格处在高位区间震荡，使得丙烯酸价格也处在上行通道。由于近几年物质生活水平提高，下游产品如水性涂料、纸尿裤等的市场需求量不断增加，导致了丙烯酸的需求量以年复合约 10% 的速度增长，也带动了丙烯酸的上涨行情。2019 年 5 月 10 日，丙烯酸价格在 7,500.00 元/吨，价格呈现下降趋势。

从产能产量来看，2005 年起，我国丙烯酸行业迅速发展，产能快速增长，行业维持了近十年的扩张状态。期间丙烯酸产能投放经历了两波高峰。第一波是从 2005-2006 年集中扩产，基本完成进口替代，丙烯酸产能从 2004 年的 18 万吨爆发增长至 2006 年的 85 万吨，之后两年进入新增产能消化，到 2007 年国内丙烯酸的价格下跌幅度约三分之一。第二波是 2011 年-2012 年扩产，丙烯酸产能从 2010 年的 114.8 万吨增长到 2012 年的 187.8 万吨。两次产能集中扩产带来了丙烯酸价格

的明显下跌。

此后的 2014 年、2015 年丙烯酸生产装置建成投产较多，生产厂家增至 17 家，共新增 155 万吨产能。其中扩能企业有卫星石化、扬子巴斯夫、宁波台塑、宏信化工、万华化学等。截至 2016 年，我国丙烯酸的有效产能约 295 万吨，占全球产能的 36%。而 2016 年国内丙烯酸行业未有新增产能，反而出现产能萎缩现象，相比 2015 年减少了近 45 万吨。丙烯酸行业经过几年的高速扩张后，产能利用率下滑，2016 年开工率仅维持在 50%左右。厂家通过控产的方式来调控市场供需来达到市场平衡，使得 2017 年国内丙烯酸产能维持在 2016 年的水平，全行业亏损才有所恢复。

2018 年，去除部分长期停产及临时搬迁的产能，丙烯酸生产装置全年开工率维持在 6-7 成左右。由于受成本制约及环保风暴等影响，下游需求保持刚需。涂料、胶粘剂等行业景气度不佳，丙烯酸供给端不断有产能退出。受产能周期的影响，目前丙烯酸行业已进入缓慢增长期。据化工在线统计，截至 2018 年底国内粗丙烯酸产能为 334 万吨/年左右，较 2017 年新增 24 万吨产能，由于新增产能均于年底开启，整体产能投放对市场几乎没有影响。2019 年，除上述 24 万吨产能释放外，还将有 18 万吨左右产能陆续投产，届时市场竞争压力将进一步加剧。

(2) 丙烯酸行业趋势

① 丙烯酸需求增速加快

丙烯酸在化工领域应用范围较广，在合成树脂、合成纤维、高吸水性树脂、建材、涂料等工业部门有着刚性需求。相比其他化工品下游需求较为饱和、增速较慢，丙烯酸下游两大新兴领域，水性涂料和 SAP 的增速仍然较高，传统胶粘剂也受益快递业发展维持高增长。从全球市场看，未来丙烯酸需求主力来自于 SAP 和水性涂料。目前全球 SAP 的需求量为 210 万吨左右，对原料丙烯酸的需求为 150 万吨左右。涂料行业对丙烯酸的需求量在 125 万吨左右。在传统溶剂型涂料到水性涂料的转变中，全球范围 SAP 和水性涂料每年贡献的丙烯酸需求增量在 20 万吨左右。

② 国内部分产能退出

丙烯酸在 2013 年之前是高盈利化工产品，产能投放较快。从 2010 年至 2015 年，产能从 125 万吨快速增长到约 340 万吨，复合增速达到 12%，超过了需求的增长。而自 2016 起，在经历了 3 年的全行业亏损后，丙烯酸产能开始不断退出。按统计，丙烯酸 2016 年在产产能为 295 万吨左右。部分企业减产停产，一年多时间内退出的产能高达约 45 万吨，行业供给收缩幅度，有效开工率从 40%恢复至 50%的水平。2018 年，去除部分长期停产及临时搬迁的产能，丙烯酸生产装置全年开工率维持在 6-7 成左右。2018 年国内粗丙烯酸产能 334 万吨/年左右，较 2017 年新增 24 万吨/年。

③ 行业集中度提升

我国丙烯酸行业起步晚，受技术、原材料、资金、管理等因素的影响，行业企业数量较少，产品产量和价格比较透明。且近年全行业盈利情况不佳，较多的中小企业退出产能，产能集中度有较大幅度的提升。产能集中度的提高、竞争格局的改善，利好于行业盈利的提升，使得市场份额较大的企业能获得较为稳定的市场空间和盈利。过去几年由于供给过剩导致竞争秩序较为混乱，随着大量产能退出，寡头竞争格局已经形成，行业盈利反弹的速度快于市场预期。

④全球市场状况改善

部分发展中国家丙烯酸需求增长较快，新增产能较少，全球供需较为紧张。这有助于丙烯酸及下游产品的出口，从而间接带动国内丙烯酸产量和开工率的提升。目前，全球丙烯酸的产能约为 780 万吨，开工率约 55%，产量为 429 万吨。而丙烯酸全球需求量已经超过 510 万吨，至 2020 年预计将超过 700 万吨。较大的供求差距反映了全球丙烯酸市场的广阔空间。从市场份额看，丙烯酸产能主要集中在 4 家全球性化工企业：巴斯夫、陶氏化学、日本触媒和阿科玛，累计市场份额占比超过 50%。其中巴斯夫作为丙烯酸行业的领头羊，占到全球总产能的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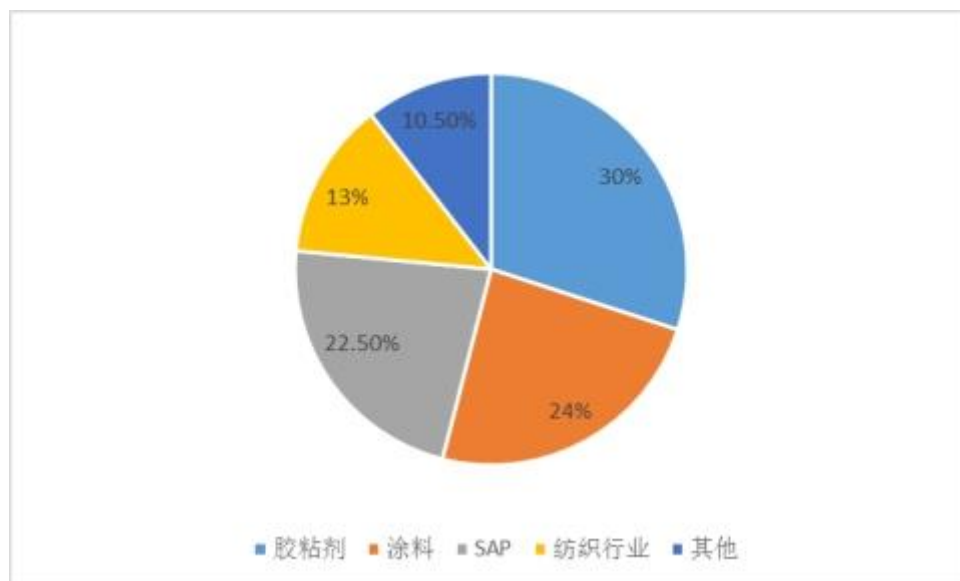
我国丙烯酸行业经过近十年的发展，出口从无到有，近年增长显著。从进出口情况看，据海关总署数据，2018 年中国海关数据显示，中国丙烯酸及其盐进口总量 25,759.12 吨，2018 年下半年月度进口量整体逐月增长，较 2017 年同期相比月度进口量下降。其中进口数量最多的月份为 4 月份，达到 3,728 吨；最少的月份为 12 月份，达到 521.08 吨，进口总量较 2017 年大幅减少。国内产能基本满足下游需求，对外需求减少。同期中国丙烯酸及其盐出口总量 115,572.22 吨，2018 年下半年月度出口量相对稳定，较 2017 年同期相比月度出口量明显增长，估计 2018 年丙烯酸及其盐出口总量较 2017 年大幅增加。丙烯酸自给率逐年提高，保证国内下游需求的同时，对外出口量不断增加。

从出口面来看，我国丙烯酸行业面临良好的国际市场机遇，出口前景看好。从进口面来看，我国丙烯酸行业有望在提高技术水平、生产能力的同时挤占国外厂商在我国的市场份额。2001 年，我国出口丙烯酸及其盐 523 吨，而截至 2017 年出口量达 72,819 吨，增长了 139 倍。

我国丙烯酸行业在生产装置、生产管理、自动化控制水平、产品质量等方面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而且在人力资源、能源成本、基础设施、配套产业等方面享有综合优势。国际主要厂商的生产装置部分建于 2000 年之前，设备开始老化，此种局面短期内难以改变。近年来全球丙烯酸工厂经常发生意外停工现象甚至发生爆炸。其中包括巴斯夫、陶氏、阿科玛等跨国龙头企业，以及江苏三木、上海华谊等国内企业。加上丙烯酸装置检修时间的增加，致使其产能、产量均受到影响，产能过剩的局面逐渐改善。

(3) 丙烯酸主要下游产品情况

图 5-10：丙烯酸下游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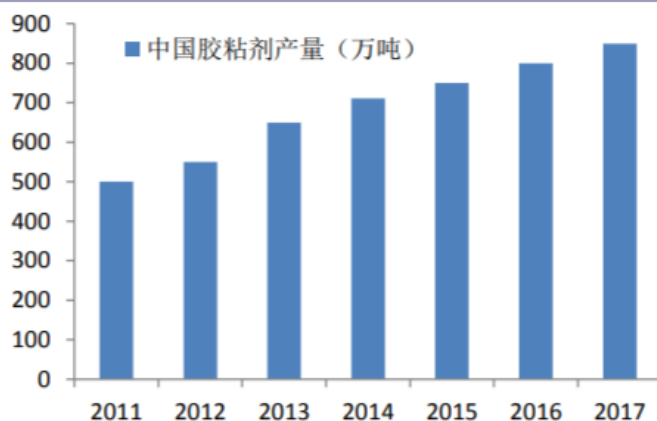
通过原料丙烯可以制造丙烯酸。而丙烯酸两个主要的下游产品是丙烯酸酯与高纯丙烯酸。丙烯酸酯可用于制造高分子乳液或者树脂，下游行业包括汽车、电子、快递、涂料、纺织、造纸、水处理、建材等。高纯丙烯酸可制造高吸水性树脂，下游行业包括纸尿裤、卫生巾等卫生用品行业和农林、医疗、建筑行业等。~~2018年国内聚丙烯新增产能在65万吨，与许多传统化工产品下游需求已经饱和，只能维持低速增长不同，丙烯酸的三大下游产品：水性涂料、SAP和胶粘剂维持高增长。~~下游产品需求的高增长使得丙烯酸消化过剩产能的速度会快于其他传统化工品。

① 高分子乳液行业

丙烯酸高分子乳液产品主要包括胶粘剂、涂料、化纤、纺织助剂，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快递、涂料、纺织、造纸、水处理、建材等行业。生产纺织用的丙烯酸高分子乳液主要包括纺织浆料、涂层胶、植绒胶等。上述行业在我国近年获得了快速发展，并推动丙烯酸行业保持持续快速增长。由于聚丙烯酸可以降解，属于政策鼓励的环保产品，与传统材料相比具有卫生、环保优势，因此市场成长空间较大。

i. 胶粘剂需求不断增加

图 5-12：近年我国胶粘剂产量（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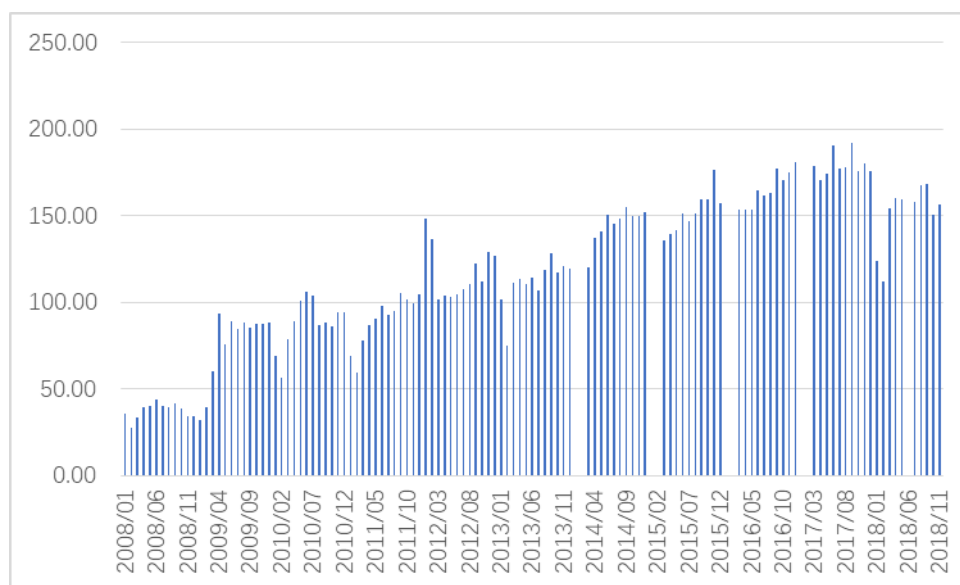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太平洋证券整理

数据来源：隆众资讯

据国家邮政局统计，至 2017 年规模以上快递业务量已经突破 400 亿件，达到日均 1.1 亿件的水平。2018 年全年，我国规模以上快递业务量达到 507 亿件，同比增长 26.6%；规模以上快递业务收入达到 6,038 亿元，同比增长 21.8%。作为快递行业须使用到的包装材料胶黏带，其需求量也随着快递行业的扩张而增长。胶黏带具有黏性的来源是因为其内侧涂有一层胶粘剂，而胶粘剂是丙烯酸重要的下游产品之一。胶黏带广泛应用于建筑装饰、汽车制造、电子电气产品、办公用具、包装、医疗及卫生用品等领域。在下游市场需求的带动下，中国胶黏带产量整体不断增长。2012 年，中国胶黏带产量为 159.4 亿平方米，截止到 2017 年我国胶粘剂行业产量增长至 796.2 万吨，同比增长 8.49%。胶粘剂消费量从 2012 年的 541.8 万吨增长到 2017 年消费量达 788 万吨，增幅达 45%。在此影响下，我国胶粘剂的开工率自 2016 年底以来保持着逐步增长的趋势，这有利于形成对丙烯酸需求提高的持续性的刺激，促进丙烯酸价格走高，带动丙烯酸生产企业业绩的增长。

ii. 水性涂料渗透率不断提升

图 5-11：油漆涂料的月产值（单位：万吨）



数据来源: Wind

国内涂料产量总体上保持增长态势, 最近几年产量增幅保持在 5%-8%左右。2008 年, 我国油漆月均产量 37.77 万吨, 2017 年月均产量达到了 179 万吨, 增幅为 373.92%。丙烯酸主要应用的领域为水性涂料, 由于人们对涂料的环保性能要求日益提高, 因此水性涂料正加速替代溶剂型涂料, 且其增速高于行业整体增长。从 2018 年起, 我国开始对苯、甲苯等污染物征收环保税, 因此继续使用溶剂型涂料的外部成本将大幅提升, 水性涂料的经济性开始显现。目前国内水性涂料渗透率仅在 10%, 水性涂料占比提升的速度将会加快。2018 年月均产量为 151.26 万吨。

作为涂料最重要的需求方房地产业, 其市场繁荣程度决定了涂料, 尤其是渗透率较低的水性涂料的市场规模以及发展前景。由于住房刚需和房地产投资需求的存在, 房地产市场保持持续的繁荣, 2017 年三四线城市新建房屋开工率较 2016 年增长 14.6%, 房地产住宅投资 2017 年为 7.51 亿元, 较 2016 年增长 9.32%。近年来, 我国建筑业 PMI 指数保持在 50 扩张线以上运行, 尤其是 2011 年以来长时间保持在 56 以上的高水平。在建筑业持续扩张的状态下, 渗透率较低的水性涂料有望进一步挤占市场份额, 从而拉高对丙烯酸的价格, 刺激对丙烯酸的需求。

②高吸水性树脂 (SAP) 行业

高吸水性树脂是近年来开发的一种含有强亲水性基团并具有一定交联度的功能性高分子材料。SAP 具有极强的吸水功能, 被广泛应用于个人卫生、工农业生产和建筑建设领域。SAP 需求高速增长的动力主要来自于婴儿纸尿裤和成人纸尿裤的增长。经济发展到一定水平后, 随着人口结构和育儿观念的转变, 老年人口和低龄人口将成为刺激消费的主要动力之一, 需求增长的刚性较强。目前国内成人纸尿裤和婴儿纸尿裤的渗透率还只有 4%和 50%, 而国外成人纸尿裤市场渗透率达到 15%, 婴儿纸尿裤市场渗透率接近 100%, SAP 的需求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3、颜料中间体行业 (化工应用行业)

(1) 颜料中间体行业运行概况

① 颜料中间体行业概况

有机颜料行业是染料工业的一个分支，品种繁多。有机颜料中间体是下游生产各种有机颜料的中间产品，主要包括九大类产品，即 2B 酸、4B 酸、CLT 酸、<3,3>-双氯联苯胺二盐酸盐、铜酞菁、乙萘酚、<2,3>酸、吐氏酸、乙酰苯胺类，适用于各种色系颜料的生产，其中 2B 酸、4B 酸是生产红色系有机颜料的主要中间体。公司生产的颜料中间体主要包括 2B 油、2B 酸、2B 酸钠盐和 4B 酸，其中 2B 油是生产 2B 酸的原料。

② 颜料中间体行业的运行状况

i. 我国有机颜料中间体行业生产规模居全球首位

我国是世界最大的有机颜料中间体生产国，稳居世界第一位。世界有机颜料中间体的市场重心在亚洲，许多中间体如 2B 酸、4B 酸、酞菁酮、乙酰苯胺类中间体等品种已经主要依赖亚洲国家。

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 2B 酸生产国和出口国。4B 酸世界年产量在 3 万吨左右，主要产地在亚洲、西欧和美国，其中亚洲产量接近 1.80 万吨，约占世界产量的 57%。亚洲国家中我国的产量最大，年产 4B 酸超过 1 万吨，韩国在 0.60 万吨以上，日本在 0.20 万吨左右。

ii. 颜料中间体行业产量和需求量保持稳定

我国颜料中间体行业的产量和表观消费量在 2007 年之前增速明显，受金融危机的影响，2008 年开始略有下降，但基本保持稳定。随着各行各业在 2010 年出现恢复性增长，行业产量和消费量开始恢复增长。

(3) 颜料中间体行业的竞争格局

国内 2B 酸（钠盐）、4B 酸的产能主要集中在江苏、浙江两省。经过工艺技术的更新和环保的整治，现在能正常投产且产品有竞争力的企业不足 10 家，主要包括友联化学、吴江屯村、北方红光、嘉兴精化、河北奥星、常州北美、苏州林通、镇江天龙等，合计产能约占全国的 90%以上，行业集中度较高。

(2) 颜料中间体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2B 酸的生产工艺主要有 2B 油催化加氢还原法、溶剂磺化焙烧法和 2B 油硫化碱两步还原法。硫化碱还原工艺分离操作使得工序冗长、控制点多，生产的产品合格收率低、质量不稳定、批次间差别很大，同时三废排放量大。由于 2B 酸和 4B 酸的精制过程产生大量的废水，因此行业发展面临环保问题。

目前，提高现有技术水平、研究推广新的生产工艺已成为推进我国颜料中间体行业发展的切需求，国家产业政策鼓励染料及染料中间体清洁生产、本质安全的新技术（包括催化、三氧化硫磺化等技术）的开发与应用。无论是业内还是相关管理部门，都希望生产企业、科研机构加强联合，力争早日使催化加氢还原技术实现工业化，并积极探索新型、无污染、低成本、高技术含量的其他工艺路线。公司开发的粗品 2B/4B 酸生产技术实现了粗品 2B 酸/4B 酸的商业化生产与应用，

能替代现有精品 2B/4B 酸，从而避免了后者生产过程产生的酸析废水，实现清洁生产。公司的催化加氢还原技术 2018 年被评为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二）行业政策

相较于整个石油化工行业，丙烯酸行业规模较小，近年来具有针对性的丙烯酸行业政策出台较少。2016 年 3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商务部发布了《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的通知》，丙酮氰醇法丙烯酸生产装置和新建、改扩建聚丙烯酸酯类通用型胶粘剂生产装置均被纳入禁止新建的石化化工项目，负面清单系统筹考虑国家安全、生态环境、群众利益、安全生产等方面的因素而形成。

在供给侧改革背景下，丙烯酸行业面临更多的是安全环保方面政策影响，近年来，化工行业环保政策持续收紧，加之国际、国内频繁出现重大安全事故，丙烯酸生产企业规范经营压力进一步加剧。

相关行业政策文件如下：

1、2010 年 7 月 19 日，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进一步规范企业生产经营行为。企业要健全完善严格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坚持不安全不生产。及时排查治理安全隐患。企业要经常性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并切实做到“五到位”。强化生产过程管理的领导责任。企业主要负责人和领导班子成员要轮流现场带班。强化职工安全培训且全面开展安全达标。

2、2016 年 9 月 29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规划》要求“十三五”期间石化和化学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8%，传统化工产品产能过剩矛盾有效缓解，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产学研协同创新体系日益完善，在重点领域建成国家和行业创新平台，突破重大关键共性技术和重大成套装备。企业两化（信息化、工业化）融合水平大幅提升，建成若干智慧化工园区，开展石化化工行业工业互联网试点。

3、2017 年 10 月 23 日，国家应急管理部印发《安全生产标准“十三五”发展规划的通知》。《通知》要求各省级单位推动实施标准化战略，充分发挥标准的技术支撑作用，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通知》强调，“十三五”期间拟制定标准 362 项，其中强制性标准 231 项，推荐性标准 131 项。对危险化学品等石化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标准质量和技术水平要求不断提升，培育更加合规的生产体系，是未来降低石化行业事故的坚实基础。

4、2017 年 12 月 5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发《关于促进石化产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意见》要求坚持政策引导与市场推动相结合，创造公平的市场竞争环境，形成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倒逼企业主动转型升级。坚持优化布局与园区建设相结合，统筹考虑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坚持优化升级与绿色生产相结合，淘汰落后技术、工艺和装备，推动

我国石化产业迈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坚持创新驱动与标准引领相结合，树立一批绿色发展标杆园区和企业。

5、2017 年 12 月 21 日，国家应急管理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实施办法》。《办法》明确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民用爆炸物品、金属冶炼、渔业生产等八大高危行业领域将全面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

6、2016 年 12 月 25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环境保护税法》，并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项法律规定直接向环境排放应税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为环境保护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缴纳环境保护税。应税大气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确定；应税水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确定；应税固体废物按照固体废物的排放量确定；应税噪声按照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的分贝数确定。

7、2018 年 1 月 17 日，生态环境部印发《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办法》规定了排污许可证核发程序，明确排污许可证申请、审核、发放的完整周期以及变更、延续、撤销、注销、遗失补办等各种情形，规范企业需要提供的材料、应当公开的信息，环保部门受理的程序、审核的要求、发证的规定以及可行技术在申请与核发中的应用等内容。为强化落实排污者责任，《办法》规定了企业承诺、自行监测、台账记录、执行报告、信息公开等五项制度。

8、2018 年 7 月 23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了石化产业规划布局方案，要求安全环保优先，并支持民营和外资企业独资或控股投资，促进产业升级。

（三）发行人行业地位

发行人一直专注于 C3 产业链的发展，已形成了“丙烷-丙烯-丙烯酸及酯-高分子聚合物”全产业链格局，业务已覆盖丙烯、丙烯酸、丙烯酸酯、丙烯酸酯纺织乳液、高吸水性树脂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是国内首家引进 UOP 公司的丙烷脱氢制丙烯技术的生产企业，现已成为国内最大、全球前五的丙烯酸生产企业、国内最大的聚丙烯酸酯纺织化学品生产企业、国内最大的颜料中间体生产商和中间体合成原料的集中供应商。公司产品应用于汽车、电子、快递、涂料、纺织、造纸、水处理、建材、纸尿裤等卫生用品等下游领域。2018 年中国石油和化工企业 500 强排名中公司排第 164 名。

受行业内部分产能退出及环保因素以及下游需求增长影响，丙烯酸及丙烯酸酯供需矛盾有所缓解，发行人成为国内最大的丙烯酸生产企业，行业龙头影响力不断增强。下游产品方面，目前公司高分子乳液产能为 21 万吨/年，持续保持市场份额最大的竞争优势；公司是国内唯一拥有高吸水性树脂（SAP）连续化生产专利的企业，且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现有产能为 9 万吨/年，运行较为稳定。

综上所述，公司在行业内具备较高的知名度，已经建立起完整的 C3 产业链，并将产业链中的各个产品做到行业龙头，综合成本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具有较强

的规模优势和成本优势。

(四) 发行人主要竞争对手

根据凯迈咨询及相关机构研究报告显示，公司丙烯酸酯产能及产量位居国内首位，国内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扬子巴斯夫、台塑石化和万华化学等。此外，我国 SAP 主要由全球五大家 SAP 生产企业主导，这些企业包括德国巴斯夫、盈创、日本三大雅、触媒、住友；2015 年我国 SAP 的产能超过 80 万吨，其中大部分为国外 SAP 企业在国内的生产基地，包括三大雅、日本触媒、台塑、巴斯夫等。

1、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扬子巴斯夫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位于南京市六合区乙烯路 266 号，主要从事丙烯酸类产品、蒸汽裂解产品和芳烃、醇类和中间体以及聚合物和环氧乙烷衍生物的生产及销售。

2、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塑石化成立于 1992 年 4 月，主要经营石油制品、石化基本原料生产销售事业，是国内唯一民营的石油炼制业者，生产销售汽油、柴油等各类石油制品；轻油裂解厂生产乙烯、丙烯及丁二烯等石化基本原料，产能规模位居国内第一，另有合格汽电共生系统，供应台塑企业麦寮园区各工厂所需之蒸汽、电力等各项公用流体。

3、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华化学成立于 1998 年 12 月，业务涵盖 MDI、TDI、聚醚多元醇等聚氨酯产业集群，丙烯酸及酯、环氧丙烷等石化产业集群，水性 PUD、PA 乳液、TPU、ADI 系列等功能化学品及材料产业集群。所服务的行业主要包括：生活家居、运动休闲、汽车交通、建筑工业和电子电器等。

目前，我国丙烯酸及酯行业已经形成较为稳定的以国有企业为主体、外资和民营参与的市场竞争格局。截至 2018 年，我国共有丙烯酸生产企业 17 家（其中 3 家暂停生产），产能合计为 286 万吨，其中前 7 家大生产企业的产能占据行业产能 70%以上。

(五) 发行人竞争优势

1、全产业链优势

公司创始至今一直致力于 C3 产业链的发展，目前已形成了以丙烷为原料到丙烯酸，并深加工成为高分子材料的全产业链。并且使产业链中每一个版块成为行业的龙头。国内首家引进美国 UOP 技术的丙烷脱氢制丙烯装置经过三年的运行，已经完成对技术的消化吸收。目前年产 45 万吨丙烷脱氢制丙烯装置二期、配套年产 30 万吨聚丙烯装置已全面投产，年产 15 万吨聚丙烯二期项目正在推进，可较好地应对丙烯与丙烷价差的波动，调整下游产品销售结构。受产业链及环保因素

影响，丙烯酸及丙烯酸酯随着下游需求增长逐步改变产能过剩的困局，公司成为国内最大的丙烯酸生产企业，行业龙头影响力不断增。下游高分子乳液持续保持市场份额最大的竞争力。高吸水性树脂已形成年产 9 万吨的产能，在品牌和品质的引领下，产品已经成为国内外主流纸尿裤企业的供应商，如福建恒安、雀氏、可靠、米菲等品牌。同时，在欧洲、东南亚、南美等区域实现了较好地销售，品牌影响力正在快速扩大。公司不仅要成为 C3 产业链的领军企业，而且也要成为产业链中细分领域的龙头。

2、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通过对技术的消化吸收和研发创新，完成对丙烷脱氢制丙烯技术的改进，并运用于二期装置。丙烯酸及酯生产技术不断优化，生产成本达到行业领先。推进下游高分子新材料的研发，实现聚酯浆料、超细纤维绵纶浆料、水性聚氨酯乳液等新产品的开发，拓展公司在纺织服装高端领域的应用，巩固行业领导优势。公司自主研发的高吸水性树脂（SAP）生产工艺，并与国内外客户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尤其在新型号纸尿裤方面的应用得到快速增长。新型生产工艺开发加快，新技术将在扩建的三期项目中运用。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已拥有各类专利 55 项，研发创新将带动公司更快地向前发展，建立更广阔的空间。

3、采购配套优势

公司依托稳定的生产需求，长期与国内外供应商合作，目前已经建立了稳定的供应网络，与中东、美国等国家和地区的生产商保持了良好的合作，直接供应为公司采购减少了中间环节，大大降低了中间成本。同时，公司运用合约与现货相结合的采购模式有效的提高采购时点的正确性，确保采购成本有效控制。

4、地理区位优势

公司主要立足于嘉兴生产基地与平湖独山港生产基地。长三角、珠三角与长江中下游是公司主要的销售市场，长三角区域已经构成一小时经济圈，而福建、广东地区则是服装与卫生用品的重要市场，构成了公司主要的销售区域。公司通过港口与水运优势，覆盖国内主要市场并辐射全球，具有较强的区位优势。

5、财税优惠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浙江省 2015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5〕256 号），发行人及子公司友联化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 3 年。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浙江省 2016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6〕149 号），子公司卫星能源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资格有效期 3 年。2018 年 11 月 30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关于公示浙江省 2018 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友联化学、卫星新材料位列浙江省 2018 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行人及友联化学、卫星能源、卫星新材料优惠期间均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另，公司出口货物的退税率为

5%、9%和 13%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一、财务报告基本情况

(一) 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未经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均来源于发行人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发行人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财务报告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7〕1018 号、天健审〔2018〕618 号、天健审〔2019〕468 号）。

(二) 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发行人的合并报表范围符合财政部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最近三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如下：

1、2016 年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6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9 家，其中新增合并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嘉兴九宏投资有限公司 2 家子公司，减少合并嘉兴市九通物流有限公司 1 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表 6-1：2016 年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序号	名称	变更原因	变更日期	出资额/处置价款（万元）	出资比例/处置比例（%）
1	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6.7.31	-	90.00
2	嘉兴九宏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16.8.9	1,000.00	100.00
3	嘉兴市九通物流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016.6.30	600.00	100.00

2、2017 年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7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0 家，其中新增合并香港泰合国际有限公司、湖北山特莱新材料有限公司和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 3 家子公司，减少合并浙江卫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和卫星石化香港有限公司 2 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表 6-2：2017 年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序号	名称	变更原因	变更日期	出资额/处置价款（万元）	出资比例/处置比例（%）
1	香港泰合国际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17.6.28	0.85	100.00
2	湖北山特莱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17.3.1	1,020.00	51.00

3	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17. 11. 30	240,000.00	80.00
4	浙江卫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018. 1. 5	2,411.47	100.00
5	卫星石化香港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	2017. 8. 31	-	-

3、2018 年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8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2 家，其中新增合并连云港禾兴石化码头有限公司和嘉兴山特莱投资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表 6-3：2018 年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序号	名称	变更原因	变更日期	出资额/处置价款（万元）	出资比例/处置比例（%）
1	连云港禾兴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17. 12. 29	10,000.00	65.00
2	嘉兴山特莱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18. 11. 22	5,000.00	100.00

4、2019 年 3 月末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2 家，合并范围与 2018 年末未发生变化。

（三）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及追溯调整说明

1、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表 6-4：2017 年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元）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元）	
应收票据	1,217,315,282.3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78,149,730.61
应收账款	360,834,448.31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18,994,017.05
应收股利	1,530,000.00		
其他应收款	17,464,017.05		
固定资产	3,282,837,254.83	固定资产	3,282,837,254.83
固定资产清理	-		
在建工程	653,978,007.46	在建工程	728,268,759.76
工程物资	74,290,752.30		
应付票据	240,500,000.1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46,472,763.95
应付账款	605,972,763.79		
应付利息	2,742,963.14	其他应付款	22,767,111.75
应付股利	408,320.00		
其他应付款	19,615,828.61		
管理费用	502,817,901.31	管理费用	199,883,459.86
		研发费用	302,934,441.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205,070.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205,070.4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38,86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38,861.00

2、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9 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0 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1 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2 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3、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合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4、公司编制 2017 年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营业外支出 131,378.20 元，调减资产处置收益 131,378.20 元。

5、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将子公司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因此公司在 2016 年的审计报告中对 2015 年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综合上述情况，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为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数据。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表 6-5：近三年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203.80	312,500.75	169,593.87	73,911.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99.19	-	1,388.3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5,938.09	246,965.92	157,814.97	125,997.84
其中：应收票据	176,418.45	202,634.80	121,731.53	94,614.28
应收账款	29,519.64	44,331.11	36,083.44	31,383.56

预付款项	70,091.75	18,306.74	10,457.46	7,685.72
其他应收款	934.26	853.55	1,899.40	2,930.74
存货	93,311.54	55,397.22	76,185.31	45,826.65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6,380.54	45,798.82	105,508.65	18,990.65
流动资产合计	733,061.99	680,222.18	521,459.67	276,731.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9,800.00	9,800.00	9,8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84,574.34	51,074.30	9,646.27	9,619.18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437,590.36	328,053.78	328,283.73	347,645.73
在建工程	127,779.46	228,776.35	72,826.88	32,722.24
无形资产	41,580.30	41,178.16	37,616.27	37,794.49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4,439.73	4,439.73	4,439.73	4,439.73
长期待摊费用	32,872.72	18,796.14	31,715.49	25,106.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1.74	2,643.59	2,580.37	1,529.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74.32	8,880.63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9,212.99	693,642.69	496,908.73	468,657.67
资产总计	1,482,574.98	1,373,864.86	1,018,368.40	745,389.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6,605.57	358,815.75	171,842.28	172,492.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325.06	1,361.78	232.0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6,913.86	152,795.34	84,647.28	128,263.11
预收款项	19,169.51	20,909.90	17,939.25	20,862.62
应付职工薪酬	2,874.46	5,872.97	4,290.96	3,892.98
应交税费	7,213.99	10,701.91	9,750.91	2,658.01
其他应付款	16,252.47	14,369.87	2,276.71	2,059.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782.61	59,801.89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650,505.46	563,790.80	292,891.78	390,262.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11,320.74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递延收益	3,533.36	3,462.28	3,448.24	3,198.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9	4.73	-	179.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62.11	1,862.12	975.04	1,693.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15.57	5,329.13	4,423.28	16,392.20
负债合计	655,921.04	569,119.93	297,315.06	406,655.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6,561.08	106,561.08	106,371.08	80,352.00
资本公积	417,389.85	417,389.86	415,491.52	143,318.65
减：库存股	1,862.11	1,862.12	975.04	1,693.12
其他综合收益	-290.85	127.71	-13.25	-2.48
专项储备	2653.35	2,048.22	3,897.77	5,658.74
盈余公积	28,154.73	28,154.73	24,519.88	21,398.91
未分配利润	273,497.58	251,536.63	170,469.36	88,665.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26,103.64	803,956.12	719,761.33	337,698.18
少数股东权益	550.29	788.81	1,292.01	1,036.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6,653.94	804,744.93	721,053.34	338,734.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82,574.98	1,373,864.86	1,018,368.40	745,389.59

表 6-6：近三年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10,670.40	1,002,929.92	818,791.86	535,464.20
其中：营业收入	210,670.40	1,002,929.92	818,791.86	535,464.20
二、营业总成本	184,769.13	903,618.63	708,390.67	505,758.71
其中：营业成本	162,607.55	795,468.26	618,211.99	416,179.27
税金及附加	1,232.83	3,925.09	3,068.44	1,233.48
销售费用	5,520.17	24,929.84	22,653.01	20,261.43
管理费用	5,471.73	26,409.77	19,988.35	15,508.63

研发费用	7,465.87	43,973.98	30,293.44	28,364.91
财务费用	2,823.98	7,631.83	13,577.52	15,969.65
其中：利息费用	3,755.16	11,470.30	9,559.99	13,520.10
利息收入	1,080.78	-3,241.87	-1,561.85	-296.63
资产减值损失	-353.01	1,279.86	597.92	8,241.34
加：其他收益	311.43	1,291.89	594.78	-
投资收益	-294.81	3,585.77	-4,229.25	-289.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31	-554	27.09	-380.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79.18	860.86	-2,482.95	1,360.11
资产处置收益	4.69	1.53	1.84	-13.14
三、营业利润	24,743.39	105,051.34	104,285.61	30,763.08
加：营业外收入	43.99	90.13	271.28	623.36
减：营业外支出	29.58	567	2,072.77	873.59
四、利润总额	24,757.80	104,574.47	102,484.12	30,512.85
减：所得税费用	3,026.06	11,035.01	8,973.72	-189.4
五、净利润	21,731.73	93,539.47	93,510.41	30,702.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1,731.73	93,539.47	91,792.41	30,182.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1,718.00	519.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60.95	94,062.78	94,245.68	31,156.46
少数股东损益	-229.21	-523.32	-735.28	-454.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8.56	140.96	-10.77	-2.5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40.96	-10.77	-2.5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40.96	-10.77	-2.5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	-	-	-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40.96	-10.77	-2.53
6.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313.17	93,680.42	93,499.64	30,699.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542.39	94,203.74	94,234.92	31,153.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9.21	-523.32	-735.28	-454.2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1	0.89	1.04	0.3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1	0.88	1.03	0.39

表 6-7: 近三年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031.95	829,372.62	750,211.90	498,172.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8.48	2,447.77	4,016.14	1,482.0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75.74	11,806.77	18,420.51	9,960.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096.18	843,627.15	772,648.55	509,615.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929.21	669,762.49	634,945.54	368,037.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03.08	24,440.71	19,194.08	16,484.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88.62	39,675.36	22,979.13	7,363.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69.09	34,551.63	38,904.99	43,516.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290.03	768,430.19	716,023.75	435,40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6.15	75,196.96	56,624.80	74,212.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5.16	1,498.4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0.44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1	30.4	565.63	232.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91.47	1,512.04	591.3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88.57	67,437.06	1,623.89	339.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18.93	67,658.93	3,736.71	2,661.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362.41	116,743.19	52,771.51	30,194.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663.37	43,883.42	5,714.55	11,213.9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47	56,855.36	101,785.06	728.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72.27	217,481.97	160,271.12	42,136.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53.33	-149,823.04	-156,534.41	-39,474.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13.60	297,961.96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980.00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13,735.55	459,775.43	372,296.24	309,129.4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1.79	48,754.82	7,307.15	16,992.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137.35	509,943.85	677,565.34	326,121.7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61,182.58	285,434.75	443,659.73	311,770.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72.34	20,101.91	19,330.59	10,950.6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5.82	901.59	35,555.23	25,290.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680.76	306,438.25	498,545.54	348,011.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56.58	203,505.59	179,019.80	-21,889.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9.94	1,592.90	-3,802.51	-1,941.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29.34	130,472.42	75,307.68	10,907.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697.08	126,224.67	50,916.99	40,009.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626.43	256,697.08	126,224.67	50,916.99

表 6-8：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065.24	140,157.22	58,702.29	40,118.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599.9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1,814.74	141,291.20	113,873.68	54,672.41
其中：应收票据	87,529.17	108,068.44	76,497.55	34,787.02
应收账款	24,285.57	33,222.76	37,376.14	19,885.39
预付款项	18,035.56	1,917.63	2,983.41	1,662.06
其他应收款	143,013.42	26,948.22	56,320.68	23,434.81
存货	16,471.74	10,637.30	13,767.74	14,795.98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514.93	254.85	401.08	98.29
流动资产合计	344,915.66	321,206.42	246,048.88	135,382.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9,800.00	9,800.00	9,8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20,200.50	16,471.68	-	-
长期股权投资	504,658.29	504,658.29	484,096.09	255,372.5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50,357.23	52,307.52	58,092.68	43,180.74
在建工程	16,138.86	13,586.09	1,076.84	16,735.04
无形资产	6,263.99	5,667.22	5,816.98	5,980.12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2,461.35	2,957.77	4,550.35	4,196.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25.30	1,960.22	2,337.13	1,726.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2,505.54	608,015.11	565,770.07	336,991.25
资产总计	957,421.21	929,221.53	811,818.95	472,373.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8,161.35	176,050.47	96,264.22	56,737.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67.6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8,683.47	26,219.39	12,742.71	34,152.25
预收款项	7,210.66	5,422.15	4,815.78	7,363.08
应付职工薪酬	1,340.60	2,439.08	2,435.24	2,445.15
应交税费	3,003.36	1,779.49	5,590.53	1,484.75
其他应付款	907.26	928	574.88	260.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239,306.72	212,838.58	122,490.97	102,442.94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递延收益	3,155.02	3,273.94	3,448.24	3,198.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89.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62.11	1,862.12	975.04	1,693.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17.14	5,136.06	4,423.28	4,981.90
负债合计	244,323.87	217,974.64	126,914.25	107,424.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6,561.08	106,561.08	106,371.08	80,352.00
资本公积	417,706.66	417,706.66	415,794.45	143,621.58
减：库存股	1,862.11	1,862.12	975.04	1,693.1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1,603.25	1,469.94	3,330.76	4,173.45
盈余公积	28,112.79	28,112.79	24,477.94	21,356.97
未分配利润	160,975.66	159,258.53	135,905.51	117,137.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3,097.33	711,246.89	684,904.70	364,948.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7,421.21	929,221.53	811,818.95	472,373.37

表 6-9：近三年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一、营业收入	58,911.72	238,123.56	257,471.51	178,570.95
减：营业成本	43,211.26	180,573.71	190,232.87	143,553.55
税金及附加	147.51	942.97	1,248.43	565.42
销售费用	1,672.33	7,321.24	7,294.09	6,581.69
管理费用	2,745.78	11,162.31	15,751.07	12,347.59
研发费用	1,791.07	7,331.95	-	-
财务费用	2,013.23	3,789.20	4,551.15	2,567.26
其中：利息费用	1,714.19	6,660.00	-	-
利息收入	412.93	1,193.39	-	-
资产减值损失	5,597.19	-2,270.82	3,754.77	3,569.16
加：其他收益	236.61	631.69	474.78	-
投资收益	-	9,903.10	2,663.04	14,115.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67.6	-667.55	1,019.62
资产处置收益	4.69	1.53	1.84	-
二、营业利润	1,974.64	39,876.92	37,111.26	24,521.77
加：营业外收入	18.22	23.27	33.24	529.44
减：营业外支出	6.57	121.57	1,519.12	218.98
三、利润总额	1,986.29	39,778.62	35,625.37	24,832.23
减：所得税费用	269.16	3,430.09	4,415.71	-1,549.43
四、净利润	1,717.13	36,348.53	31,209.66	26,381.65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17.13	36,348.53	31,209.66	26,381.65

表 6-10： 近三年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789.99	205,647.27	186,965.42	162,355.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25	490.07	214.7	60.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76	5,774.45	2,989.30	4,86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501.02	211,911.80	189,569.43	167,279.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349.96	157,607.84	179,087.33	98,275.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05.13	9,798.75	8,568.94	7,058.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9.27	15,143.06	11,073.70	4,110.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9.58	26,453.11	10,977.13	12,14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33.97	209,002.76	209,707.09	121,58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67.04	2,909.04	-19,537.67	45,691.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8	191.47	2,220.00	1,706.9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10,153.00	1,100.00	841.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8	3.85	351.8	14.2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701.59	553,153.04	409,617.47	247,531.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706.67	563,501.36	413,289.27	250,094.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46.66	12,123.51	6,937.04	17,855.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096.90	219,705.02	13,706.9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739.16	523,354.68	466,776.03	234,449.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685.83	555,575.10	693,418.09	266,011.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79.15	7,926.26	-280,128.82	-15,917.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13.60	296,981.96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885.98	212,456.86	134,968.70	92,625.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968.96	10,869.32	5,495.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85.98	230,839.42	442,819.97	98,120.9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8,775.09	132,670.61	95,441.62	102,910.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727.15	15,961.32	13,286.78	2,685.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0,542.17	15,219.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502.24	148,631.92	129,270.57	120,815.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6.26	82,207.49	313,549.40	-22,694.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67.12	1,902.02	-805.1	-894.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95.49	94,944.81	12,477.81	6,185.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420.69	40,475.88	27,998.07	21,812.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25.19	135,420.69	40,475.88	27,998.07

(五)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资产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表 6-11：最近三年发行人资产总体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733,061.99	49.45	680,222.18	49.51	521,459.67	51.21	276,731.92	37.13
非流动资产	749,512.99	50.55	693,642.69	50.49	496,908.73	48.79	468,657.67	62.87
资产总计	1,482,574.98	100	1,373,864.86	100	1,018,368.40	100	745,389.59	100

资产总额方面，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为 745,389.59 万元、1,018,368.40 万元、1,373,864.86 万元和 1,482,574.98 万元，资产总额逐年稳步增长。2017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16 年末增加 272,978.81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9.70 亿元到位使得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增加所致。2018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17 年增加 355,496.46 万元，主要系在建工程及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所致。2019 年第一季度资产总额较年初增加 108,710.09 万元，主要系存货及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资产构成方面，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流动资产分别为 276,731.92 万元、521,459.67 万元、680,222.18 万元和 733,061.9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7.13%、51.21%、49.51%和 49.45%。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金额整体呈增长态势，其中得益于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9.70 亿元到位，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增长较为明显。2018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158,762.51 万元，主要系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转入货币资金以及应收票据增加所致。2019 年第一季度较年初增长 52,839.82 万元，主要系存货及预收账款的增长。

表 6-12：最近三年发行人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203.80	23.35	312,500.75	22.75	169,593.87	16.65	73,911.97	9.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	-	399.19	0.03	-	-	1,388.34	0.19

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5,938.09	13.89	246,965.92	17.98	157,814.97	15.5	125,997.84	16.9
其中：应收票据	176,418.44	11.90	202,634.80	14.75	121,731.53	11.95	94,614.28	12.69
应收账款	29,519.64	1.99	44,331.11	3.23	36,083.44	3.54	31,383.56	4.21
预付款项	70,091.75	4.73	18,306.74	1.33	10,457.46	1.03	7,685.72	1.03
其他应收款	934.26	0.06	853.55	0.06	1,899.40	0.19	2,930.74	0.39
存货	93,311.54	6.29	55,397.22	4.03	76,185.31	7.48	45,826.65	6.15
其他流动资产	16,380.54	1.10	45,798.82	3.33	105,508.65	10.36	18,990.65	2.55
流动资产合计	733,061.99	49.45	680,222.18	49.51	521,459.67	51.21	276,731.92	37.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9,800.00	0.71	9,800.00	0.96	9,800.00	1.31
长期股权投资	84,574.34	5.70	51,074.30	3.72	9,646.27	0.95	9,619.18	1.29
固定资产	437,590.36	29.52	328,053.78	23.88	328,283.73	32.24	347,645.73	46.64
在建工程	127,779.45	8.62	228,776.35	16.65	72,826.88	7.15	32,722.24	4.39
无形资产	41,580.30	2.80	41,178.16	3.00	37,616.27	3.69	37,794.49	5.07
商誉	4,439.73	0.30	4,439.73	0.32	4,439.73	0.44	4,439.73	0.60
长期待摊费用	32,872.71	2.22	18,796.14	1.37	31,715.49	3.11	25,106.52	3.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1.74	0.18	2,643.59	0.19	2,580.37	0.25	1,529.79	0.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74.32	0.56	8,880.63	0.65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9,512.98	50.55	693,642.69	50.49	496,908.73	48.79	468,657.67	62.87
资产总计	1,482,574.98	100	1,373,864.86	100	1,018,368.40	100	745,389.59	100

(1) 主要流动资产分析

①货币资金

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主要由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期末金额分别为 73,911.97 万元、169,593.87 万元、312,500.75 万元和 346,203.8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92%、16.65%、22.75%和 23.35%。2017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6 年末增加 95,681.90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9.70 亿元到位所致。2018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7 年末增加 142,906.88 万元，主要系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转入货币资金所致。2019 年第一季度末较年初增长 33,703.06 万元，主要是结算资金增长。

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表 6-13：最近三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库存现金	0.04	0.04	0.09	2.04
银行存款	331,959.69	305,660.76	139,979.07	58,211.09
其他货币资金	14,244.07	6,839.95	29,614.71	15,698.83
合计	346,203.80	312,500.75	169,593.87	73,911.9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564.86	1,582.48	10,137.98	280.79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受限货币资金余额为 85,936.67 万元，主要为用于保函质押的定期存款及保证金。

②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的应收票据均为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票据期末金额分别为 94,614.28 万元、121,731.53 万元、202,634.80 万元和 176,418.4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69%、11.95%、14.75%和 11.90%。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应收票据持续增长，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销售扩大收到的承兑收款增加所致。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均为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因此未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1,383.56 万元、36,083.44 万元、44,331.11 万元和 29,519.6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21%、3.54%、3.23%和 1.99%。近三年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持续增长，主要系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相应应收货款增加所致；报告期末略有下降，主要是一季度因春节原因，整体营业收入相较于其他季度少。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表 6-14：最近三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应收账款余额	32,357.46	47,675.47	38,762.44	33,560.62
坏账准备	2,837.81	3,344.36	2,679.00	2,177.06
应收账款净额	29,519.65	44,331.11	36,083.44	31,383.56

发行人和主要客户之间有长期稳定的合作，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整体较小。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 5 名客户的欠款余额分别为 5,528.08 万元、9,174.93 万元、6,429.84 万元和 6,507.34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6.47%、23.67%、13.49%和 22.04%，集中度较低。

表 6-15：最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 3 月末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客户 1	非关联方	3,115.79	1 年以内	10.55
客户 2	非关联方	980.38	1 年以内	3.32
客户 3	非关联方	959.55	1 年以内	3.25
客户 4	非关联方	825.28	1 年以内	2.80
客户 5	非关联方	626.35	1 年以内	2.12
合计		6,507.34	-	22.04
2018 年末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客户 1	非关联方	1,838.63	1 年以内	3.86
客户 2	非关联方	1,427.07	1 年以内	2.99
客户 3	非关联方	1,113.63	1 年以内	2.34
客户 4	非关联方	1,095.72	1 年以内	2.30
客户 5	非关联方	954.79	1 年以内	2.00
合计		6,429.84	-	13.49
2017 年末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客户 1	关联方	2,721.18	1 年以内	7.02
客户 2	非关联方	2,079.08	1 年以内	5.36
客户 3	非关联方	2,040.34	1 年以内	5.26
客户 4	非关联方	1,179.99	1 年以内	3.04
客户 5	非关联方	1,154.34	1 年以内	2.98
合计		9,174.93	-	23.67
2016 年末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客户 1	非关联方	2,199.72	1 年以内	6.55
客户 2	关联方	1,078.01	1 年以内	3.21
客户 3	非关联方	978.92	1 年以内	2.92
客户 4	非关联方	672.98	1 年以内	2.01
客户 5	非关联方	598.45	1 年以内	1.78

合计	5,528.08	-	16.47
----	----------	---	-------

③预付款项

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原料款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预付款项账面价值分别为 7,685.72 万元、10,457.46 万元、18,306.74 万元和 70,091.7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3%、1.03%、1.33%和 4.73%。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预付款项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随着发行人生产规模扩大，原材料采购规模相应扩大，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表 6-16：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预付款项的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0,028.59	99.91	18,145.30	99.12	10,122.99	96.8	7,581.42	98.64
1-2 年	31.89	0.05	100.07	0.55	250.12	2.39	37.85	0.49
2-3 年	1.57	0.00	14.86	0.08	25.57	0.24	19.35	0.25
3 年以上	29.70	0.04	46.52	0.25	58.79	0.57	47.11	0.62
合计	70,091.76	100.00	18,306.74	100	10,457.46	100	7,685.72	100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分别为 5,327.19 万元、5,711.56 万元、13,386.11 万元和 21,537.64 万元，占预付款项期末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69.30%、54.62%、73.12%和 30.73%，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表 6-17：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 3 月末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金额的比例
供应商 1	非关联方	10,100.25	1 年以内	14.41
供应商 2	非关联方	6,060.15	1 年以内	8.65
供应商 3	非关联方	3,036.49	1 年以内	4.33
供应商 4	非关联方	1,222.79	1 年以内	1.74
供应商 5	非关联方	1,117.96	1 年以内	1.59
合计		21,537.64	-	30.72
2018 年末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金额的比例
供应商 1	非关联方	7,098.09	1 年以内	38.77

供应商 2	非关联方	2,472.53	1 年以内	13.51
供应商 3	非关联方	1,400.89	1 年以内	7.65
供应商 4	非关联方	1,231.56	1 年以内	6.73
供应商 5	非关联方	1,183.05	1 年以内	6.46
合计		13,386.11	-	73.12
2017 年末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金额的比例
供应商 1	非关联方	1,470.19	1 年以内	14.06
供应商 2	非关联方	1,434.32	1 年以内	13.72
供应商 3	非关联方	1,079.74	1 年以内	10.33
供应商 4	非关联方	947.85	1 年以内	9.06
供应商 5	非关联方	779.45	1 年以内	7.45
合计		5,711.56	-	54.62
2016 年末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金额的比例
供应商 1	非关联方	2,502.08	1 年以内	32.55
供应商 2	非关联方	829.60	1 年以内	10.79
供应商 3	非关联方	724.11	1 年以内	9.42
供应商 4	非关联方	703.13	1 年以内	9.15
供应商 5	非关联方	568.27	1 年以内	7.39
合计		5,327.19	-	69.30

④ 存货

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构成。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45,826.65 万元、76,185.31 万元、55,397.22 万元和 93,311.5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15%、7.48%、4.03%和 6.29%。2017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6 年末增加 30,358.66 万元，主要系公司产销规模增加相应存货量增加，同时原材料和产品价格上行货值增加所致。2018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7 年末减少 20,788.09 万元，主要原因系由于 2018 年末油价下跌，公司为规避油价下跌带来的损失而主动适当减少库存所致。2019 年 3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8 年末增加 37,914.32 万元，主要系公司产能上升，相应存货增加所致。

表 6-18：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存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	-------------	---------	---------	---------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在途物资	-	-	-	-	4.76	0.01	7.12	0.02
原材料	40,343.58	43.24	30,051.89	54.25	44,970.54	59.03	25,360.75	55.34
在产品	3,139.06	3.36	2,672.62	4.82	3,554.45	4.67	2,038.79	4.45
库存商品	48,716.23	52.21	21,892.60	39.52	26,942.49	35.36	16,805.14	36.67
委托加工物资	-	-	-	-	78.67	0.10	1,030.82	2.25
低值易耗品	999.60	1.07	685.52	1.24	553.76	0.73	532.01	1.16
包装物	113.08	0.12	94.6	0.17	80.64	0.11	52.03	0.11
合计	93,311.54	100	55,397.22	100	76,185.31	100	45,826.66	100

表 6-19: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存货账面余额	93,311.54	55,397.22	76,247.41	46,099.84
存货跌价准备	-	-	62.09	273.19
存货账面价值	93,311.54	55,397.22	76,185.31	45,826.65

发行人以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平均售价为依据计提库存商品跌价准备,符合《会计准则》要求,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期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库存商品均在当期被耗用或销售,所提跌价准备均于当期转销。

⑤其他应收款

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由保证金、应收出口退税等构成。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930.74 万元、1,899.40 万元、853.55 万元和 934.2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39%、0.19%、0.06%和 0.06%。其他应收款金额维持在较低水平。

表 6-20: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 万元, %

2019 年 3 月末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客户 1	保证金	非关联方	6.23	1 年以内	54.08
			399.00	1-2 年	
			100.00	2-3 年	
客户 2	保证金	非关联方	64.51	1 年以内	6.90
客户 3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34.35	1 年以内	3.68
客户 4	保证金	非关联方	27.38	1 年以内	2.93

客户 5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2.00	1 年以内	2.41
			2.50	1-2 年	
			8.00	2-3 年	
合计			653.97	-	70.00
2018 年末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客户 1	保证金	非关联方	6.23	1 年以内	59.19
			132.00	1-2 年	
			367.00	2-3 年	
客户 2	保证金	非关联方	64.51	1 年以内	7.56
客户 3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34.35	1 年以内	4.02
客户 4	保证金	非关联方	27.38	1 年以内	3.21
客户 5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2.00	1 年以内	1.41
合计			643.47	-	75.39
2017 年末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客户 1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32.00	1 年以内	26.27
			367.00	1-2 年	
客户 2	往来款	非关联方	424.57	1 年以内	22.35
客户 3	股权转让款	非关联方	191.47	1 年以内	10.08
客户 4	租赁押金	非关联方	150.00	1 年以内	7.90
客户 5	借款保证金	非关联方	150.00	1-2 年	7.90
合计			1,415.04	-	74.50
2016 年末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客户 1	借款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	1 年以内	34.12
客户 2	进口货物保证金	非关联方	880.60	1 年以内	30.05
客户 3	开竣工履约保证金	非关联方	633.00	1 年以内	21.60
客户 4	保险赔款	非关联方	178.00	1 年以内	6.07
客户 5	出口退税款	非关联方	53.82	1 年以内	1.84
合计			2,745.42	-	93.68

⑥其他流动资产

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由待摊保险费、待摊租赁费、待抵扣增值税构成，2017 年新增理财产品。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期末金额分别为 18,990.65 万元、105,508.65 万元、45,798.82 万元和 16,380.5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5%、10.36%、3.33%和 1.10%。2017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期末金额较 2016 年末增加 86,518.00 万元，主要系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10.00 亿元银行理财产品所致。2018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金额较 2017 年末减少 59,709.84 万元，主要系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转出所致。2019 年 3 月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金额较 2018 年末减少 29,418.28 万元，主要系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转出所致。

表 6-21：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待摊保险费	695.91
待摊租赁费	37.71
催化剂	5,408.69
待抵扣增值税	8,959.54
理财产品	-
其他	1278.68
合计	16,380.54

(2) 非流动资产分析

①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对联营企业湖南康程护理用品有限公司、ORBIT GULF COAST NGL EXPORTS LLC 的投资。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 9,619.18 万元、9,646.27 万元、51,074.30 万元和 84,574.3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9%、0.95%、3.72%和 5.70%。2018 年以来，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大幅增长，主要系主要系子公司卫星美国对乙烷能源管道公司(ORBIT GULF COAST NGL EXPORTS LLC.)追加投资所致。

表 6-22：2019 年 3 月末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金额
ORBIT GULF COAST NGL EXPORTS LLC	76,063.23
湖南康程护理用品有限公司	85,11.11
合计	85,474.34

②固定资产

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

和电子及其他设备构成。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47,645.73 万元、328,283.73 万元、328,053.78 万元和 437,590.3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6.64%、32.24%、23.88%和 29.51%。报告期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金额较 2018 年年末大幅增长 109,536.58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卫星能源年产 45 万吨丙烷脱氢制丙烯二期项目的建成所致。

表 6-23：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47,691.69	10.90	47,489.83	14.48	36,850.49	11.23	33,077.07	9.51
机器设备	386,236.53	88.26	277,259.84	84.52	289,595.02	88.21	313,002.61	90.03
运输工具	974.34	0.22	897.15	0.27	819.33	0.25	922.09	0.27
电子及其他设备	2,685.26	0.61	2,404.94	0.73	1,018.89	0.31	643.97	0.19
合计	437,587.82	100	328,051.78	100	328,283.73	100	347,645.73	100

表 6-24：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累计折旧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累计折旧	占比	累计折旧	占比	累计折旧	占比	累计折旧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12,155.38	5.68	12,623.74	6.24	10,219.64	6.36	8,693.90	6.95
机器设备	197,712.07	92.32	185,766.74	91.82	147,418.12	91.78	111,055.28	88.79
运输工具	1,227.93	0.57	1,165.07	0.58	909.85	0.57	3,504.62	2.8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055.61	1.43	2,766.68	1.37	2,070.34	1.29	1,816.96	1.45
合计	214,150.99	100	202,322.23	100	160,617.95	100	125,070.75	100

③在建工程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32,722.24 万元、72,826.88 万元、228,776.35 万元和 127,779.46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4.39%、7.15%、16.65%和 8.62%。2017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 2016 年末增加 40,104.64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卫星能源二期项目投入增加所致。2018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 2017 年末增加 155,949.47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卫星能源二期项目和子公司连云港石化烯烃项目投入增加所致。2019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 2018

年末减少 100,966.89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卫星能源年产 45 万吨丙烷脱氢制丙烯二期项目的建成后转固定资产所致。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表 6-25：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项目总投资	投资期限	项目进度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 累计投资	
						金额	占总 预算 比例
1	星源科技办公楼	3,698.39	19,000.00	2012.3-2019.12	95.68	18,179.46	95.68
2	年产 12 万吨高吸水性树脂项目	7,853.91	40,000.00	2015.10-2019.9	71.17	28,466.19	71.71
3	卫星能源年产 45 万吨丙烯二期项目	1,561.01	122,151.00	2015.10-2019.1	117.88	143,992.52	117.88
4	卫星能源年增产 15 万吨聚丙烯技术改造项目	6,367.40	7500	2018.08-2019.04	84.90	6,367.40	84.90
5	年产 36 万吨丙烯酸及 36 万吨酯和废氢利用年产 22 万吨双氧水技改项目	2,391.94	140,000.00	2017.2-2020.8	15.90	22,253.80	15.90
6	平湖石化公司废液焚烧炉二期工程项目	1,384.18	3,000.00	2018.11-2019.7	46.14	1,384.18	46.14
7	丙烯酸厂技改项目	1,745.32	1,975.00	2018.9-2019.5	88.37	1,745.32	88.37
8	商务花园大楼	2,833.09	4,300.00	2018.9-2019.6	65.89	2,833.09	65.89
9	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年产 135 万吨 PE、219 万吨 EOE 和 26 万吨 ACN 联合装置项目	92,471.99	3,35,000.00	2018.1-2022.12	2.76	92,471.99	2.76
10	连云港禾兴石化码头项目	1,030.14	52,902.00	2018.5-2020.7	1.95	1,030.14	1.95
11	零星项目	1,045.63	-	-	-	1,045.63	-

12	工程物资	5,396.46	-	-	-	25,949.46	-
	合计	127,779.46	3,644,045.00	-	-	345,719.18	-

星源科技办公楼、年产 12 万吨高吸水性树脂项目、年产 36 万吨丙烯酸及 36 万吨酯项目、年产 3 万吨水溶性环保聚酯浆料项目截至 2019 年 3 月末累计投资和账面价值差异较大，主要系以上项目分阶段转入固定资产所致。其中，截至 2019 年 3 月末，星源科技 3 栋办公楼，1 号楼和 2 号楼已完工并转入固定资产，3 号楼尚未完工；年产 12 万吨高吸水性树脂项目中的 6 万吨装置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年产 36 万吨丙烯酸及 36 万吨酯项目中的双氧水装置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年产 3 万吨水溶性环保聚酯浆料项目中 1.8 万吨装置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年产 45 万吨丙烯项目二期中丙烯装置已转入固定资产。

④无形资产

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和软件著作权构成。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7,794.49 万元、37,616.27 万元、41,178.16 万元和 41,580.30 万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07%、3.69%、3.00%和 2.80%。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土地使用权明细如下：

表 6-26: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土地使用权明细

序号	土地使用者	取得	产权证编号	坐落	使用权	用途	面积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入账	单价	终止日期	是否	是否足额缴纳出让金
		方式			类型		(平方米)	(万元)	(万元)	(万元)	方式	(元/平)		抵押	
1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招拍挂	嘉南土国用(2015)第 1043529 号	大桥镇北环三路南侧、规划道路西侧	出让	工业用地	95,849.00	3,433.75	583.03	2,850.71	成本法	358.25	2060/11/25	否	是
2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招拍挂	嘉南土国用(2011)第 1023232 号	大桥镇步焦公路西侧	出让	工业	40,989.00	473.98	120.08	353.90662	成本法	115.64	2056/8/1	否	是
3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招拍挂	嘉南土国用(2011)第 1023233 号	大桥镇步焦公路西侧	出让	工业	68,385.00	785.10	192.35	592.75	成本法	114.81	2056/12/31	否	是
4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	招拍挂	嘉南土国用(2012)第	大桥镇永叙路东侧、	出让	工业	31,277.00	1,103.02	193.03	909.99	成本法	352.66	2060/7/13	否	是

	限公司		1030912号	国丰厂区南侧											
5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招拍挂	嘉南土国用(2010)第1017334号	大桥镇步焦公路西侧	出让	工业	52,330.00	598.56	159.61	438.94	成本法	114.38	2055/10/10	否	是
6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招拍挂	嘉南土国用(2010)第1017335号	大桥镇步焦公路东侧	出让	工业	36,785.40	459.63	120.33	339.31	成本法	124.95	2055/11/30	否	是
7	平湖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招拍挂	平湖国用(2016)第01682号	平湖时候独山港镇通港路136号	出让	工业	254,747.90	13,790.62	1,768.68	12,021.94	成本法	541.34	2063/1/7	否	是
8	浙江友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招拍挂	嘉南土国用(2011)第1023329号	大桥镇步焦公路西侧、江南路南侧	出让	工业	30,646.20	1,048.10	169.19	878.91	成本法	342	2061/3/17	否	是
9	浙江友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招拍挂	嘉南土国用(2009)第	南湖区大桥镇步焦公	出让	工业	44,940.00	402.83	111.64	291.19	成本法	233.22	2055/11/30	否	是

	限公司		1008595号	路东侧											
10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招拍挂	平湖国用(2015)第 00887号	平湖市独山港镇振港路 677 弄 133 号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9,884.70	1,163.43	149.31	1,014.13	成本法	1,177.00	2062/12/23	否	是
11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招拍挂	平湖国用(2014)第 09373号	平湖市独山港镇兴港路 1 号	出让	工业	177,129	7,667	1,188.43	6,478.88	成本法	432.87	2061/7/12	否	是
12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招拍挂	平湖国用(2016)第 04219号	平湖市独山港区兴港路西侧、海涛路北侧	出让	工业	114,034.20	6,217.93	367.89	5,850.03	成本法	545.27	2066/4/12	否	是
13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招拍挂	平湖国用(2016)第 04221号	平湖市独山港区兴港路西侧、海涛路南侧	出让	工业	60,263.50	3,267.17	193.31	3,073.86	成本法	542.15	2066/4/12	否	是

14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招拍挂	浙(2017)平湖市不动产权第0032179号	平湖市独山港区兴港路西侧、海涛路南侧	出让	工业	12,347.60	678.77	23.77	655.00	成本法	549.72	2066/4/12	否	是
15	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招拍挂	嘉土国用(2011)第465489号	富兴路,富强路口	出让	科研用地	15,664.70	782.91	122.66	660.25	成本法	499.79	2061/2/22	否	是
16	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	招拍挂	苏(2018)连云港市不动产权第0101506号	徐圩新区港前大道东、甌山路南地块	出让	仓储用地	199861.3	4,426.48	36.89	4,389.59	成本法	221.48	2068/11/26	否	是
合计							-	46,299.59	5,500.19	40,799.40	-	-	-	-	-

2、负债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负债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表 6-27：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负债总体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650,505.46	99.17	563,790.80	99.06	292,891.78	98.51	390,262.84	95.97
非流动负债	5,415.57	0.83	5,329.13	0.94	4,423.28	1.49	16,392.20	4.03
负债总计	655,921.04	100	569,119.93	100	297,315.06	100	406,655.05	100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406,655.05 万元、297,315.06 万元、569,119.93 万元和 655,921.04 万元，整体呈现波动上升趋势。2017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较 2016 年末下降 109,339.99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归还长期借款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271,804.87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新增短期借款所致。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86,801.11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产能增长、应付账款上升所致。从负债结构方面看，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负债的金额和比重均整体呈上升趋势并保持在较高水平。

表 6-28：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负债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6,605.57	54.37	358,815.75	63.05	171,842.28	57.8	172,492.35	42.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325.06	0.06	1,361.78	0.46	232.01	0.0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6,913.86	37.64	152,795.34	26.85	84,647.28	28.47	128,263.11	31.54
其中：应付票据	69,980.00	10.67	18,980.00	3.33	24,050.00	8.09	58,029.63	14.27
应付账款	176,933.86	27.20	133,815.34	23.51	60,597.28	20.38	70,233.48	17.27
预收款项	19,169.51	2.92	20,909.90	3.67	17,939.25	6.03	20,862.62	5.13
应付职工薪酬	2,874.46	0.44	5,872.97	1.03	4,290.96	1.44	3,892.98	0.96
应交税费	7,213.99	1.10	10,701.91	1.88	9,750.91	3.28	2,658.01	0.65
其他应付款	16,252.47	2.48	14,369.87	2.52	2,276.71	0.77	2,059.87	0.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782.61	0.26	59,801.89	14.71

流动负债合计	650,505.47	99.17	563,790.80	99.06	292,891.78	98.51	390,262.84	95.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	-	11,320.74	2.78
递延收益	3,533.36	0.54	3,462.28	0.61	3,448.24	1.16	3,198.79	0.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9	0.00	4.73	0	-	-	179.55	0.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62.12	0.28	1,862.12	0.33	975.04	0.33	1,693.12	0.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15.57	0.83	5,329.13	0.94	4,423.28	1.49	16,392.20	4.03
负债合计	655,921.04	100	569,119.93	100	297,315.06	100	406,655.05	100

(1) 主要流动负债分析

①短期借款

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主要由抵押借款、保证借款、信用借款和质押借款组成。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短期借款分别为 172,492.35 万元、171,842.28 万元、358,815.75 万元和 356,605.57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2.42%、57.80%、63.05 %和 54.37%。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短期借款增加 186,973.47 万元，主要系 2018 年公司自有资金用于项目建设投入增加，公司增加流动资金借款作为日常营运资金储备所致。

近三年一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表 6-29：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短期借款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质押借款	54,950.00	15.41	54,950.00	15.31	20,934.23	12.18	11,195.62	6.49
保证借款	101,750.68	28.53	67,723.49	18.87	70,775.05	41.19	149,830.19	86.86
信用借款	199,904.89	56.06	226,142.26	63.02	75,451.62	43.91	11,466.54	6.65
保证及质押借款			10,000.00	2.79	4,681.38	2.72	-	-
合计	356,605.57	100	358,815.75	100	171,842.28	100	172,492.35	100

②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128,263.11 万元、84,647.28 万元、152,795.34 万元和 246,913.86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1.54%、28.47%、26.85%和 37.64%。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金额呈波动上升趋势。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 58,029.63 万元、24,050.00 万元、18,980.00 万元和 69,980.00 万元，占当期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4.27%、8.09%、3.33%和 10.67%。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的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内未发生应付票据无法兑付的情形。

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的应付账款主要为材料款、工程设备款和主装置维保费等。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70,233.48 万元、60,597.28 万元、133,815.34 万元和 176,933.86 万元，占当期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7.27%、20.38%、23.51%和 27.20%。2019 年 3 月末较 2018 年末应付账款增加 43,118.52 万元，主要系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表 6-30：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2019 年 3 月末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金额的比例
供应商 1	非关联方	9,424.72	1 年以内	5.33
供应商 2	非关联方	3,070.52	1 年以内	1.74
供应商 3	非关联方	1,625.72	1 年以内	0.92
供应商 4	非关联方	1,160.00	1 年以内	0.65
供应商 5	非关联方	1,155.27	1 年以内	0.65
合计		16,436.23	-	9.29
2018 年末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金额的比例
供应商 1	非关联方	12,420.99	1 年以内	9.28
供应商 2	非关联方	11,310.40	1 年以内	8.45
供应商 3	非关联方	3,075.25	1 年以内	2.30
供应商 4	非关联方	2,286.56	1 年以内	1.71
供应商 5	非关联方	1,846.11	1 年以内	1.38
合计		30,939.32	-	23.12
2017 年末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金额的比例
供应商 1	非关联方	10,727.27	1 年以内	17.70
供应商 2	非关联方	8,018.11	1 年以内	13.23
供应商 3	非关联方	1,846.61	1 年以内	3.05
供应商 4	非关联方	1,688.70	1 年以内	2.79

供应商 5	非关联方	1,554.10	1 年以内	2.56
合计		23,834.79	-	39.33
2016 年末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金额的比例
供应商 1	非关联方	7,236.05	1 年以内	10.30
供应商 2	非关联方	6,901.07	1 年以内	9.83
供应商 3	非关联方	3,194.46	1 年以内	4.55
供应商 4	非关联方	2,463.97	1 年以内	3.51
供应商 5	非关联方	1,108.17	1 年以内	1.58
合计		20,903.72	-	29.77

③预收款项

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的预收款项主要为货款。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预收款项金额分别为 20,862.62 万元、17,939.25 万元、20,909.90 万元和 19,169.51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13%、6.03%、3.67%和 2.92%。发行人预收销售货款保持平稳。

表 6-31：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客户 1	非关联方	360.1	1 年以内	1.88
客户 2	非关联方	334.54	1 年以内	1.75
客户 3	非关联方	300	1 年以内	1.56
客户 4	非关联方	281.46	1 年以内	1.47
客户 5	非关联方	280.98	1 年以内	1.47
合计		1,557.08	-	8.12

(2) 主要非流动负债分析

①长期借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长期借款分别为 11,320.74 万元、0 元、0 元和 0 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78%、0%、0%和 0%，呈下降趋势。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1-3 月公司均无长期借款，系公司于 2017 年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募集资金到位，补充流动资金并归还银行贷款且后续未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近三年一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表 6-32：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长期借款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保证借款	-	-	-	-	-	-	9,700.00	85.68
抵押及保 证借款	-	-	-	-	-	-	1,620.74	14.32
合计	-	-	-	-	-	-	11,320.74	100

3、盈利能力分析

表 6-33：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总收入	210,670.40	1,002,929.92	818,791.86	535,464.20
营业总成本	162,607.55	903,618.63	708,390.67	505,758.71
投资收益	-294.81	3,585.77	-4,229.25	-289.38
营业利润	24,743.40	105,051.34	104,285.61	30,763.08
营业外收入	43.99	90.13	271.28	623.36
营业外支出	29.58	567	2,072.77	873.59
利润总额	24,757.80	104,574.47	102,484.12	30,512.85
净利润	21,731.74	93,539.47	93,510.41	30,702.24

(1) 营业收入

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按行业类别可分为化学品生产业务、化学品运输业务和其他业务收入，其中化学品生产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化学品生产业务分别实现收入 513,301.49 万元、782,852.17 万元、946,047.21 万元和 200,283.91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5.86%、95.61%、94.33%和 95.07%。报告期内，发行人化学品生产业务收入规模不断扩大。报告期内，发行人化学品运输业务和其他业务收入金额和比重一直维持在较低水平。2017 年，发行人将浙江卫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不再有化学品运输业务收入。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结构情况如下：

表 6-34：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结构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聚) 丙烯	38,221.13	18.14	249,418.38	24.87	184,161.68	22.49	61,270.97	11.44

(甲基)丙烯酸及酯	134,231.58	63.72	580,587.70	57.89	527,959.07	64.48	399,682.38	74.64
高分子乳液	11,515.94	5.47	53,260.03	5.31	52,097.13	6.36	33,658.24	6.29
高吸水性树脂(SAP)	7,712.64	3.66	34,165.61	3.41	6,290.06	0.77	5,276.27	0.99
颜料中间体	5,696.81	2.70	23,316.00	2.32	12,344.22	1.51	13,413.63	2.51
双氧水	2,905.80	1.38	5,299.49	0.53	-	-	-	-
化学品生产业务收入小计	200,283.91	95.07	946,047.21	94.33	782,852.17	95.61	513,301.49	95.86
化学品运输服务	-	-	-	-	411.01	0.05	939.09	0.1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00,283.91	95.07	946,047.21	94.33	783,263.18	95.66	514,240.58	96.04
其他业务	10,386.50	4.93	56,882.71	5.67	35,528.68	4.34	21,223.62	3.96
营业收入合计	210,670.40	100	1,002,929.92	100	818,791.86	100	535,464.20	100

(2) 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化学品生产业务、化学品运输业务和其他业务成本，其中化学品生产业务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大。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化学品生产业务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396,937.81 万元、589,514.06 万元、739,529.87 万元和 152,399.82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5.38%、95.36%、92.97%和 93.72%。化学品生产业务成本增长幅度基本与收入增长幅度保持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化学品运输业务和其他业务成本金额和比重一直维持在较低水平。2017 年，发行人将浙江卫星化学品运输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不再有化学品运输业务成本。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成本结构情况如下：

表 6-35：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成本结构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聚)丙烯	33,050.36	20.33	212,088.66	26.66	142,288.24	23.02	50,605.39	12.16
(甲基)丙烯酸及酯	100,571.05	61.86	449,922.01	56.56	399,026.78	64.55	311,478.72	74.84
高分子乳液	7,625.06	4.69	35,300.78	4.44	35,093.67	5.68	21,297.89	5.12
高吸水性树脂(SAP)	5,914.37	3.64	27,545.98	3.46	6,241.41	1.01	6,053.94	1.45
颜料中间体	2,772.14	1.70	10,849.81	1.36	6,863.96	1.11	7,501.87	1.80

双氧水	2,466.84	1.52	3,822.65	0.48	-	-	-	-
化学品生产业务成本小计	152,399.82	93.72	739,529.87	92.97	589,514.06	95.36	396,937.81	95.38
化学品运输服务	-	-	-	-	314.75	0.05	698.7	0.17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52,399.82	93.72	739,529.87	92.97	589,828.81	95.41	397,636.51	95.54
其他业务	10,207.73	6.28	55,938.39	7.03	28,383.18	4.59	18,542.76	4.46
营业成本合计	162,607.55	100	795,468.26	100	618,211.99	100	416,179.27	100

(3) 毛利润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116,604.07 万元、193,434.37 万元和 206,517.33 元，整体呈现上升趋势。

最近三年，发行人化学品生产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116,363.68 万元、193,338.11 万元、206,517.33 万元和 47,884.09 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基本保持在较高水平。2017 年发行人化学品生产业务毛利润较 2016 年增加 76,974.43 万元，随着市场回暖和产能的释放，发行人各产品收入和盈利均获得提升。

表 6-36：最近三年发行人毛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聚) 丙烯	5,170.77	10.80	37,329.72	18.08	41,873.44	21.65	10,665.58	9.15
(甲基) 丙烯酸及酯	33,660.53	70.30	130,665.69	63.27	128,932.29	66.65	88,203.66	75.64
高分子乳液	3,890.88	8.13	17,959.26	8.70	17,003.46	8.79	12,360.35	10.6
高吸水性树脂 (SAP)	1,798.27	3.76	6,619.64	3.21	48.65	0.03	-777.67	-0.67
颜料中间体	2,924.67	6.11	12,466.19	6.04	5,480.26	2.83	5,911.76	5.07
双氧水	438.96	0.92	1,476.84	0.72	-	-	-	-
化学品生产业务毛利润小计	47,884.09	100	206,517.34	100	193,338.11	99.95	116,363.68	99.79
运输服务业务毛利润	-	-	-	-	96.26	0.05	240.39	0.21
主营业务毛利润合计	47,884.09	100	206,517.34	100	193,434.37	100	116,604.07	100

(4) 毛利率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2.68%、24.70%、21.83% 和 23.91%。其中报告期内化学品生产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67%、24.70%、21.83% 和 23.91%，发行人毛利率水平较为稳定。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表 6-37：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单位：%

类别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	--------------	--------	--------	--------

(聚) 丙烯	13.53	14.97	22.74	17.41
(甲基) 丙烯酸及酯	25.08	22.51	24.42	22.07
高分子乳液	33.79	33.72	32.64	36.72
高吸水性树脂 (SAP)	23.32	19.38	0.77	-14.74
颜料中间体	51.34	53.47	44.40	44.07
双氧水	15.11	27.87	-	-
化学品生产业务毛利率	23.91	21.83	24.70	22.67
化学品运输服务业务毛利率	-	-	23.42	25.60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23.91	21.83	24.70	22.68
其他业务毛利率	0.08	1.66	20.11	12.63
营业综合毛利率	22.81	20.69	24.50	22.28

(5) 期间费用

最近三年及一期, 发行人的期间费用分别 80, 104.62 万元、86, 512.32 万元、102, 945.42 万元和 21, 281.76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96%、10.57%、10.26%和 10.10%, 基本保持稳定。最近三年, 发行人的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表 6-38: 最近三年发行人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 万元, %

项目	2019 年 3 月末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5,520.17	25.94	24,929.84	24.22	22,653.01	26.18	20,261.43	25.29
管理费用	5,471.73	25.71	26,409.77	25.65	50,281.79	58.12	43,873.54	54.77
财务费用	2,823.98	13.27	7,631.83	7.41	13,577.52	15.69	15,969.65	19.94
研发费用	7,465.88	35.08	43,973.98	42.72	-	-	-	-
期间费用合计	21,281.76	100	102,945.42	100	86,512.32	100	80,104.62	10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0.10		10.26		10.57		14.96	

① 销售费用

发行人的销售费用主要为运输费用、出口费用等。最近三年及一期, 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 20, 261.43 万元、22, 653.01 万元、24, 929.84 万元和 5, 520.17 万元, 占当期期间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25.29%、26.18%、24.22%和 25.94%。报告期内, 随着发行人产品销量的增长, 发行人销售费用呈增长趋势。

②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管理费用主要为研究开发费用。最近三年, 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43, 873.54 万元、50, 281.79 万元、26, 409.77 万元和 5, 471.73 万元, 占当期期间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54.77%、58.12%、25.65%和 25.71%。2018

年，发行人研发费用为 43,973.98 万元，从管理费用中剥离单独列示，研发费用占当期期间费用的比例为 42.72%。总体来看，最近三年随着发行人自主创新研发项目的增加，发行人的研究开发费用不断增加。

表 6-39：最近三年发行人研发投入情况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 (人)	238	238	236	15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	11.2	11.2	13.64	9.42
研发投入金额 (万元)	7,465.88	43,973.98	30,293.44	28,364.9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3.54	4.38	3.70	5.3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	-	-	-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	-	-	-	-
报告期研发投入总额 (万元)	110,098.21			

③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费用。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15,969.65 万元、13,577.52 万元、7,631.83 万元和 2,823.98 万元，占当期期间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19.94%、15.69%、7.41%和 13.27%。2018 年发行人财务费用比 2017 年减少 5,945.69 万元，主要系利息收入及汇兑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表 6-40：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利息支出	3,755.17	11,470.30	9,559.99	13,520.10
利息收入	-1,080.78	-3,241.87	-1,561.85	-296.63
汇兑损益	-426.78	-1,698.93	5,071.49	2,101.74
手续费	576.37	1,102.33	507.89	644.44
合计	2,823.98	7,631.83	13,577.52	15,969.65

(6) 营业外收入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623.36 万元、271.28 万元、90.13 万元和 43.99 万元。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下降明显，主要由于 2017 年政府补助会计准则调整，发行人收到的政府补助由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科目所致。

表 6-41：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收到的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万元

会计期间	政府补助总额	计入科目	金额
2019 年 1-3 月	382.53	其他收益	182.53
		递延收益	200
2018 年	4,754.17	其他收益	1,291.89
		递延收益	3,462.28
2017 年	844.23	其他收益	244.23
		递延收益	600.00
2016 年	554.63	营业外收入	554.63
合计	6,535.56	-	6,535.56

(7) 营业外支出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873.59 万元、2,072.77 万元、567.00 万元和 29.58 万元。发行人 2016 年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水利建设专项资金，为 425.22 万元；发行人 2017 年营业外支出金额较高，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 1,721.15 万元所致。2019 年第一季度营业外支出 29.58 万元，金额相对较小。

(8) 投资收益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收益的主要来源为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和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289.38 万元、-4,229.25 万元、3,585.77 万元和-294.81 万元，波动较大。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表 6-42：最近三年发行人投资收益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1,450.48	-644.22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的投资收益	-	-	-	603.7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8.44	-554	27.09	-380.8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3,935.29	-1,019.92	42.3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106.37	-4,691.82	-4,694.63	89.63

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破产清算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	-	7.73	-
理财收益	-	4,096.30	-	-
补偿投资收益	-	800	-	-
合计	-294.81	-4,229.25	-289.38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1,360.11 万元、-2,482.95 万元、860.86 万元和-1,179.18 万元。2017 年相较 2016 年减少 3,843.06 万元，主要系当期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所致。2018 年相较上年同期增加 3,343.81 万元，主要系期末外汇远期合同估值收益增加所致。

(10) 净利润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分别实现净利润 30,702.24 万元、93,510.41 万元、93,539.47 万元和 21,731.73 万元，呈波动上升趋势。2017 年净利润较 2016 年增加 62,808.17 万元，主要系市场回暖和产能释放所致，近两年行情较为稳定。

4、现金流量分析

表 6-42：最近三年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6.15	75,196.96	56,624.80	74,212.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53.33	-149,823.04	-156,534.41	-39,474.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56.58	203,505.59	179,019.80	-21,889.4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29.34	130,472.42	75,307.68	10,907.34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4,212.61 万元、56,624.80 万元、75,196.96 万元和 20,806.15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呈波动趋势，主要受银行承兑汇票收款方式影响，未变现应收票据不作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应收票据背书转让用于支付购货款及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款的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9,474.72 万元、-156,534.41 万元、-149,823.04 万元和-43,753.33 万元。2017 年末相比于 2016 年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117,059.69 万元，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卫星能源丙烯二期项目及 SAP 二期项目投入增加，从而导致投资及购建固定资产等

流出的现金相对较大所致。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889.48万元、179,019.80万元、203,505.59万元和32,456.58万元。2016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较多所致。2017年较2016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200,909.28万元，主要系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的募集资金29.70亿到位所致。

5、运营能力分析

表 6-43：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19年3月末	2018年末/度	2017年末/度	2016年末/度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15	0.84	0.89	0.7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70	23.21	22.64	19.46
存货周转率（次/年）	2.18	12.09	10.11	8.58

注：（1）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2）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平均余额

（3）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4）2016、2017和2018年度总资产平均余额、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和存货平均余额以当年（期初+期末）/2的数值为依据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较高且保持稳定，这主要是由于其所处的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且企业近几年处于高速发展期。

从行业的整体情况来看，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营运能力基本保持较为平稳的态势，考虑到所处行业的特点及企业处于投资扩张期，保持当前的资产周转速度说明发行人整体存货和应收账款周转状况良好，资产流动性较好，营运状况良好。

6、偿债能力分析

表 6-44：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偿债能力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3月末	2018年末/度	2017年末/度	2016年末/度
资产负债率（%）	44.24	41.42	29.20	54.56
流动比率（倍）	1.13	1.21	1.78	0.71
速动比率（倍）	0.98	1.11	1.52	0.59
EBITDA（亿元）	4.34	17.03	16.69	10.34
EBITDA 利息倍数	11.73	13.77	16.87	7.40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4.56%、29.20%、41.42%和44.24%，随着2017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的募集资金29.70亿的到位，公司资产负债率明显下降，并保持合理水平。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71、1.78、1.21 和 1.13，速动比率分别为 0.59、1.52、1.11 和 0.98。2016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低于 1，主要原因系发行人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及向上游产业链延伸，项目投资力度较大，使得非流动资产规模增幅较大，同时发行人融资方式以短期借款、商业信用贷款等为主，从而使得发行人流动负债规模较大。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例均大于 1，主要系 2017 年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9.70 亿元到位，流动资产增加所致。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下降，主要是产销能力增长带动存货的增长所致。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7.40、16.87、13.77 和 11.73，整体呈波动趋势。

总体来看，发行人偿债能力良好。

二、有息债务情况

（一）有息债务余额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的金额为 356,605.57 万元。发行人有息债务均为短期借款。

（二）有息债务期限分析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期限均为 1 年以内。

（三）有息债务结构分析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结构如下所示：

表 6-45：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结构

单位：万元

借款方式	短期借款	占比	长期借款	占比
信用借款	54,950.00	15.41	-	-
保证借款	101,750.68	28.53	-	-
质押借款	199,904.89	56.06	-	-
保证及质押借款	-	-	-	-
合计	356,605.57	100	-	-

（四）主要债务明细

1、银行借款

表 6-46：截至 2019 年 3 月末银行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贷款主体	借款银行	金额	借款种类	借款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担保方式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嘉兴分行	16,300.00	流贷	2019/3/7	2020/2/28	4.350%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嘉兴分行	9,700.00	流贷	2019/2/19	2020/2/18	4.350%	信用借款
	建设银行嘉兴分行	54,000.00	流贷	2019/2/21	2020/2/20	4.350%	信用借款

	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35,000.00	流贷	2019/3/20	2020/3/19	4.002%	杭州银行保函
	杭州银行嘉兴分行	17,850.00	流贷	2018/6/13	2019/6/11	4.350%	承兑质押
	杭州银行嘉兴分行	4,000.00	流贷	2018/10/12	2019/9/19	4.350%	信用借款
	招商银行嘉兴分行	5,000.00	流贷	2018/6/20	2019/6/5	4.350%	信用借款
	兴业银行嘉兴分行	20,000.00	流贷	2018/6/20	2019/6/20	4.350%	信用借款
	农业银行嘉兴分行	5,000.00	流贷	2018/7/27	2019/7/26	4.350%	信用借款
	农业银行嘉兴分行	673.35	贸易融资	2019/1/23	2019/4/19	3.179%	信用借款
	中信银行嘉兴分行	638.01	贸易融资	2018/10/11	2019/4/9	0.988%	信用借款
平湖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嘉兴分行	7,000.00	流贷	2019/3/22	2020/3/18	4.350%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嘉兴分行	10,000.00	流贷	2018/12/6	2019/12/5	4.350%	担保借款
	建设银行嘉兴分行	30,000.00	流贷	2019/3/27	2020/3/26	4.350%	担保借款
	农业银行嘉兴分行	5,000.00	流贷	2018/7/6	2019/7/5	4.350%	信用借款
	工商银行嘉兴分行	1,548.71	贸易融资	2019/3/15	2019/6/13	3.061%	信用借款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嘉兴分行	7,950.00	流贷	2019/2/1	2020/1/31	4.350%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嘉兴分行	10,500.00	流贷	2019/1/10	2020/1/10	4.350%	担保借款
	建设银行嘉兴分行	27,000.00	流贷	2019/3/25	2020/3/24	4.350%	担保借款
	招商银行嘉兴分行	13,000.00	流贷	2018/12/26	2019/12/5	4.350%	信用借款
	招商银行嘉兴分行	2,100.00	贸易融资	2018/6/29	2019/6/28	4.350%	承兑质押
	杭州银行嘉兴分行	6,800.00	流贷	2018/10/12	2019/9/19	4.350%	担保借款
	招商银行嘉兴分行	1,212.03	贸易融资	2019/1/7	2019/4/4	3.594%	信用借款
	农业银行嘉兴分行	39,725.24	贸易融资	2019/3/6	2019/6/5	3.007%	信用借款
	工商银行嘉兴分行	9,157.56	贸易融资	2018/12/12	2019/5/15	3.194%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嘉兴分行	7,195.19	贸易融资	2019/3/29	2019/12/27	3.332%	担保借款
	光大嘉兴分行	8,753.55	外币流贷	2019/3/29	2019/12/27	3.700%	担保借款
光大嘉兴分行	1,504.92	贸易融资	2019/3/11	2019/6/6	3.500%	担保借款	
合计		356,608.54					

2、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无存续期内直接债务融资工具

三、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表 6-47：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	业务性质	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杨卫东、杨亚珍 (YANG YA ZHEN)	自然人	35.28%	58.10%

2、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情况

表 6-48：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法人代表	控股股东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

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	实业投资	10,000.00	杨卫东	43.72%	44.68%
--------------	--------	------	-----------	-----	--------	--------

注：卫星控股直接持有发行人 425,019,080 股，占股份总数的 39.89%，通过其持股 80% 的子公司茂源投资间接持有发行人 51,000,000 股，占股份总额的 4.79%。卫星控股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持有发行人 476,019,080 股，占股份总额的 43.72%。

3、发行人的主要控股子公司

见第五章“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一）发行人主要控股子公司”。

4、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子公司

见本节“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

5、其他关联方情况

表 6-49：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信用代码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91330400146466356E
湖南康程护理用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参股的其他企业	91430100094461990P

（二）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或成本价的原则。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表 6-50：截至 2018 年关联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万元）
湖南康程护理用品有限公司	高吸水性树脂	1,415.17

2、其他关联交易

2018 年，公司及友联化学、卫星能源和平湖石化在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一般银行账户共获得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24,215.42 元。

3、公司对其子公司担保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实际担保金额 152,245.31 万元，基本情况如下表：

表 6-51：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实际担保情况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实际担保金额（万元）
1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平湖石化	全资子公司	75,022.82
2		卫星能源	全资子公司	77,222.49
合计		-	-	152,245.31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152,245.31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 3 月末净资产的 18.42%；无

逾期担保情况。

四、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或有事项

1、对外担保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不存在对除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以外尚在履行的担保情况。

2、关联方担保

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五、关联交易”之“(二) 关联交易情况”之“3、公司对其子公司担保情况”。

(二) 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涉及的尚未作出生效判决且标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指涉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财产利益）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如下：

1、2016 年 4 月，公司子公司卫星香港与其丙烷供货方 Shell Eastern Trading (Pte) Ltd.（以下简称 SETPL）因购销合同履行发生分歧，且未能协商解决。2016 年 5 月 4 日，SETPL 提起仲裁申请，要求卫星香港赔偿其损失 200 万美元（暂定）及利息和律师费用。后因卫星香港公司进入清盘程序，其与 SETPL 之间的仲裁案程序暂停，是否继续将由香港高等法院任命的清盘人综合考虑各种情况之后决定。

2、2018 年 6 月 26 日，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苏州市人民检察院与徐文龙、徐兴苟、周书福、苏州秋泽化工贸易有限公司、苏州市旭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友联公司环境污染责任纠纷一案作出(2016)苏 05 民初 697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友联公司与其他共同被告对环境污染损失费用合计 32,880,841.00 元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友联公司不服前述一审判决，已提起上诉，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案号为（2019）苏民终 123 号。截至 2019 年 3 月末，该案尚在审理中。。

以上尚未了结的诉讼及仲裁的标的金额不构成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需要进行披露的或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不会对本次债券发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或构成实质性障碍。

(三) 重大承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

(四) 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在的其他或有事项如下：

1、根据 2018 年 8 月 13 日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判决书》（(2018)浙 04 民终 1211 号），上海易乐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因向本公司提供不能达到预期环保效果的丙烯酸废水预处理设备和物料，被判应返还公司已支付

贷款 840 万元。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尚未收到上述款项。

五、所有权受限资产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权利受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52：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5,936.67	用于保函质押的定期存款及保证金
应收票据	137,651.12	用于短期借款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合计	223,587.78	-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资产不存在用于其他限制用途安排或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六、衍生产品、重大投资理财及海外投资情况

（一）衍生产品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不存在衍生产品投资情况。

（二）重大投资理财情况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累计投资金额共 40,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2018 年）经审计总资产的 2.91%。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

经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和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不超过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海外投资情况

除本募集说明书所列发行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海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发行人除上述理财产品和海外投资外，不存在其他衍生产品、重大投资理财和海外投资情况。

七、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外，发行人已获批 28 亿元公司债券，尚未发行；发行人拟申报发行 28 亿元中期票据，已经由 2018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 2018 年 5 月 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目前处于申报准备阶段。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有关文件和事实进行了核查和分析，并据此出具了《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评级报告》，对公司长期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 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信用评级分析报告主要意见如下：

一、近三年公司债务融资的历史主体评级

（一）评级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级别反映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评级报告符号释义：

大公国际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除 AAA 级，CCC 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表7-2：评级级别及设置含义情况

级别设置	含 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评级情况

（一）评级观点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评级，反映了公司作为全国领先的丙烯酸及酯生产企业，在产能规模、行业地位、产业链布局、技术装备等方面具备综合竞争优势。公司于 2017 年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实力明显增强；受益于行业景气度提升，公司近三年收入及利润规模显著提高。同时，联合资信也关注到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激烈、汇率波动及可能存在的海外贸易摩擦、在建项目规模较大，存在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产业链拓展存在不确定性等因素对公司信用水平带来的不利影响。

公司在细分市场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未来，随着项目建设逐步推进，以及新建产能逐步释放，公司收入规模有望进一步提高。联合资信对公司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主要优势/机遇

1. 丙烯酸及酯行业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存在较大发展空间；现阶段，随着部分产能退出和国内环保政策持续出台，丙烯酸及酯供需矛盾得以缓和，产品价格显著回升，行业景气度向好。

2. 公司采用行业领先的生产工艺及装置设备，技术水平较先进，丙烯酸及酯产能规模全国领先，行业地位突出；公司产业链不断延伸和完善，形成多环节多产品布局，有利于缓解市场波动风险。

3. 公司于2017 年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实力得到增强，资产流动性显著提高，债务负担下降明显；公司收入规模较大，利润呈显著增长趋势，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较好。

（三）主要风险/挑战

1. 丙烯酸及酯产品市场价格表现出与石油化工行业景气度较强相关的周期性，虽部分产能退出但行业产能过剩问题仍然存在，业内企业竞争激烈。

2. 公司在建及拟建项目规模较大，相关项目的产能释放程度以及项目能否实现预期收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且存在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预期随着项目投资不断加大，公司的债务负担将显著加重。

3. 公司有息债务规模持续快速增长，且全部为短期债务，债务结构有待优化，但目前债务负担较轻。

4. 公司原材料进口规模较大，汇率波动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影响大，且可能存在海外贸易摩擦风险。

（四）跟踪评级有关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及外部经营环境等相关信息，如发现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联合资信将就该项进行必要调查，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

如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导致联合资信无法对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做出判断，联合资信可以终止评级。

联合资信将指派专人及时与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联系,并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联合资信将按相关规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

三、发行人其他资信情况

(一) 发行人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截止 2019 年 3 月末,公司在各家银行授信总额度为 978,0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500,406.71 万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477,593.29 万元。

表 7-3: 发行人主要银行授信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工商银行	120,000.00	45,542.86	74,457.14
建设银行	153,000.00	112,583.72	40,416.28
农业银行	120,000.00	87,326.55	32,673.45
中国银行	105,000.00	48,821.17	56,178.83
民生银行	40,000.00	37,120.98	2,879.02
中信银行	70,000.00	1,629.52	68,370.48
招商银行	30,000.00	27,476.42	2,523.58
兴业银行	100,000.00	37,000.00	63,000.00
光大银行	60,000.00	29,255.49	30,744.51
杭州银行	40,000.00	38,650.00	1,350.00
进出口银行	50,000.00	35,000.00	15,000.00
宁波银行	20,000.00	8,840.00	11,160.00
平安银行	70,000.00	4,964.00	65,036.00
合计	978,000.00	500,406.71	477,593.29

(二) 近三年是否有债务违约记录

发行人近三年借款能够到期还本按期付息,未有延迟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三) 发行及偿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历时情况

发行人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发行 15 卫星石化 CP001,发行金额 3 亿元,发行期限 1 年,票面利率 6.2%,已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完成兑付。

第八章 担 保

卫星石化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第九章 税 项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税务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税务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这些说明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或税务建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本公司建议投资者应向其专业顾问咨询有关的税务责任。

一、增值税

根据中国财政部与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以下简称“《增值税通知》”)，中国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对金融业改征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适用 6% 税率，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根据该《增值税通知》，债券持有期间(含到期)取得的全部利息收入应当缴纳增值税；债券的转让，按照卖出价扣除买入价后的余额为销售额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应根据其按中国法律规定的所得税义务，就其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利息收入和转让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取得的收入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 1988 年 10 月 1 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财产转让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

但对超短期融资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的交易，《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暂行条例》尚未列举对其征收印花税。因此，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超短期融资券而书立转让书据时，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

以上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纳税建议和纳税依据。

第十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工作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披露下列有关信息。发行人信息披露时间不晚于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向市场公开披露的时间。

一、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公司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日前 1 个工作日，将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 1、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2、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长期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安排；
- 3、关于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律意见书；
- 4、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2018 年度的审计报告及 2019 年 1-3 月财务报表；
- 5、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的信息披露

（一）存续期内重大事件披露

公司在各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向市场公开披露可能影响超短期融资券投资者实现其债权的重大事项，包括：

- 企业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的重大变化；
- 企业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的重大变化；
- 企业涉及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
- 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划转或报废；
- 企业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
- 企业发生大额赔偿责任或因赔偿责任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难以消除的；
- 企业发生超过净资产 10% 以上的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
- 企业一次免除他人债务超过一定金额，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 企业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 企业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 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 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企业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企业对外提供重大担保。

(二) 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公司在各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向市场定期公开披露以下信息：

- 1、每年 4 月 30 日以前，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
- 2、每年 8 月 31 日以前，披露本年度上半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 3、每年 4 月 30 日和 10 月 31 日以前，披露本年度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 4、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时间不早于上一年度信息披露时间。

(三) 到期兑付前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超短期融资券本息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布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公司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第十一章 违约责任与投资者保护机制

一、违约事件

如下列任何一项事件发生及继续，则投资者均可向公司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发出书面通知，表明应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在此情况下，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应依据本条款有关规定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有关事件在公司或主承销商接获有关通知前已予以纠正的，则另作别论：

（一）拖欠付款：拖欠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其中任何超短期融资券的任何到期应付利息；

（二）解散：公司于所有未赎回债务融资工具获赎回前解散或因其它原因不再存在。因获准重组引致的解散除外；

（三）破产：公司破产、全面无力偿债、拖欠到期应付款项、停止/暂停支付所有或大部份债务或终止经营其业务，或公司根据《破产法》规定进入破产程序。

二、违约责任

（一）发行人应履行按时、足额偿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义务，不得提前或推迟偿还本金和支付利息。发行人如未履行债务融资工具还本付息义务或未按《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规定的时间支付相关费用，则按逾期金额每日 0.21% 承担违约责任。如双方出现争议且不能协商解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发行人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果由于发行人未披露、未及时披露或信息披露存在瑕疵而造成投资者实际损失，视为发行人违约。

（三）发行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应当提前向投资者公告。

（四）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发生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即第九章信息披露三中所涉及的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所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予以公告或以有效的方式告知投资者，否则将承担违约责任。

（五）发行人如在其重要资产或重大受益权上设置可能对发行人偿还本债务融资工具的能力构成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的任何形式的担保或第三方权益，或者发行人对其重要资产或重大受益权做出其他形式的处置，影响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偿还能力的，即构成违约，应限期改正，并提供充分有效的补救措施。

（六）发行人违反上述条款即构成违约。如导致投资者蒙受经济损失，发行人有责任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一）应急事件

应急事件是指发行人突然出现的，可能导致超短期融资券不能按期、足额兑

付，并可能影响到金融市场稳定的事件。

在各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单独或同时发生下列应急事件时，可以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

1、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公开发行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非公开发行债务。

2、发行人或发行人的高级管理层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案件，或已就重大经济事件接受有关部门调查，且足以影响到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3、发行人发生超过净资产10%以上重大损失（包括投资损失和经营性亏损），且足以影响到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4、发行人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5、发行人受到重大行政处分、罚款或涉及重大诉讼或司法强制执行等事件，且罚款、诉讼或强制执行的标的额较大，且足以影响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6、其他可能引起投资者重大损失的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应立即按照本章的约定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保障投资者权益，减小对债券市场的不利影响。

（二）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的启动

投资者可以在发生上述应急事件时，向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建议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或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发生应急事件后主动启动应急预案；也可在监管机构认为必要时要求启动应急预案。

发行人和主承销启动应急预案后，可采取下列某项或多项措施保护债权。

1、公开披露有关事项；

2、召开持有人会议，商议债权保护有关事宜。

（三）信息披露

在出现应急事件时，发行人将主动与主承销商、评级机构、监管机构、媒体等方面及时沟通，并通过指定媒体披露该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时的信息披露工作包括：

1、跟踪事态发展进程，协助主承销商发布有关声明；

2、听取监管机构意见，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

3、主动与评级机构互通情况，督促评级机构做好跟踪评级，并及时披露评级信息；

4、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处置方案，包括信用增级措施、提前偿还计划以及债权人会议决议等；

5、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其他有关声明。

（四）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会议是指在出现应急事件后，投资者为了维护债权利益而召开的会议。

1、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条件

主承销商作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在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自知悉该情形之日起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时间内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拟定会议议案。

- (1) 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兑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
- (2) 发行人转移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或部分清偿义务；
- (3) 发行人变更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机构，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
- (4) 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被接管；
- (5) 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五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提议召开；
- (6)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出现上述情形时，发行人应当及时告知召集人。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召集人负责组织召开持有人会议，征求与收集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对重大事项的意见，履行信息披露、文件制作、档案保存等职责。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三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主承销商或信用增进机构均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2、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十个工作日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发布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 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2) 会议时间和地点；
- (3) 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 (4) 会议拟审议议题：议题属于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有明确的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NAFMII 规程 0002）的相关规定。
- (5) 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其他相关事宜；
- (6) 债权登记日：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 (7) 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至时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 (8) 委托事项。

召集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将议案发送至参会人员，并将议案提交至持有人会议审议。

3、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债权登记日向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申请查询本人当日的债券账务信息，并于会议召开日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或者通过出具书面授权书委托合格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

授权委托书需载明委托事项的授权权限。授权权限包括但不限于代理出席权、议案表决权、议案修正权、修正议案表决权。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信用增进机构等重要关联方应当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交易商协会派员列席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会议的出席律师由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担任。出席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密切跟踪持有人会议动向，并及时发表公开评级意见。

4、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代理人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发行人、发行人母公司、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等重要关联方没有表决权。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会议方可生效。

持有人会议的议事程序和表决形式，除本募集说明书有规定外，由召集人规定。

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单独或合计持有该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可以提议修正议案，并提交会议审议。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

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在会议召开日后三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持有人会议表决日后，召集人应当对会议表决日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有份额进行核对。表决日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的四分之三以上通过后生效。

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召集人应当保证持有人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律师签名。

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上海清算所

网站、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 会议有效性；
- (3) 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召集人在会议表决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答复是否接受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

召集人应当及时将发行人答复在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披露。召集人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日后七个工作日内将持有人会议相关材料送交易商协会备案。备案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持有人会议公告；
- (2) 持有人会议议案；
- (3) 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与人员以及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
- (4) 持有人会议记录；
- (5) 表决文件；
- (6) 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 (7) 发行人的答复（若持有人会议决议需发行人答复）；
- (8) 法律意见书。

持有人会议的会议记录、出席会议机构及人员的登记名册、授权委托书、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召集人保管，并至少保管至对应债务融资工具到期后五年。

5、对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应在发行人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四、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本融资券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融资券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3、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融资券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融资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召集融资券投资者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融资券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融资券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五、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二章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发行人：**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 联系地址：嘉兴市嘉兴工业园区步焦路
- 法定代表人：杨卫东
- 联系人：沈晓炜
- 联系电话：0573-82229096
- 传真号码：0573-82229088
- 邮编：314000
-
- 主承销商兼簿记建档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东方文化大厦中信银行 11 层投资银行部
-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 联系人：刘海平
- 电话：010- 89937968
- 传真：010- 85230122
- 邮政编码：100005
-
- 律师事务所：**浙江国傲律师事务所
- 联系地址：嘉兴市中山东路 1,601 号世纪广场五楼
- 法定代表人：马正良
- 联系人：唐松华
- 电话：0573-82098316
- 传真：0573-82081917
- 邮编：314000

- 审计机构：**天建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联系地址： 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 负责人： 吕苏阳
- 联系人： 盛伟明、高丽、蒋晓东
- 电话： 0571-89722719
- 传真： 0571-89722975
- 邮编： 310020
-
- 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 法定代表人： 王少波
- 联系人： 邵盈
- 电话： 010-85679696
- 传真： 010-85679228
- 邮编： 100022
-
- 托管人：**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 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33 层
- 法定代表人： 谢众
- 联系人： 发行岗
- 联系电话： 021-63326662
- 传真： 021-63326661
- 邮政编码： 200010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技术支持机构: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17 号

法定代表人: 郭欠

联系人: 发行部

电话: 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 010-57896726

邮政编码: 100032

发行人与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都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关于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通知书；
- (二)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 (三) 浙江国傲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四)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2018 年审计报告及 2019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
- (五)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文件查询地址

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簿记管理人。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嘉兴市嘉兴工业园区步焦路

法定代表人： 杨卫东

联系人： 沈晓炜

联系电话： 0573-82229096

传真号码： 0573-82229088

邮编： 314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东方文化大厦中信银行 11 层投资银行部

法定代表人： 李庆萍

联系人： 刘海平

电话： 010- 89937968

传真： 010- 85230122

邮政编码： 100005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或上海清算所网站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者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

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附录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1. 主营业务毛利率 (%)	=	$(1 - \text{主营业务成本} / \text{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times 100\%$
2. 净资产收益率 (%)	=	$\text{净利润} / \text{年初末平均净资产} \times 100\%$
3. 总资产报酬率 (%)	=	$\text{EBIT} / \text{年初末平均资产总额} \times 100\%$
4. 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 (\text{年初末平均应收账款} + \text{年初末平均应收账款})$
5. 存货周转率	=	$\text{主营业务成本} / \text{年初末平均存货}$
6. EBIT	=	$\text{利润总额} + \text{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7. EBITDA	=	$\text{EBIT} + \text{折旧} + \text{摊销} (\text{无形资产摊销} + \text{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 资产负债率 (%)	=	$\text{负债总额} / \text{资产总额} \times 100\%$
9. 流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10. 速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11. EBIT 利息保障倍数 (倍)	=	$\text{EBIT}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text{资本化利息})$
1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倍)	=	$\text{EBITDA}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text{资本化利息})$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盖章页)

